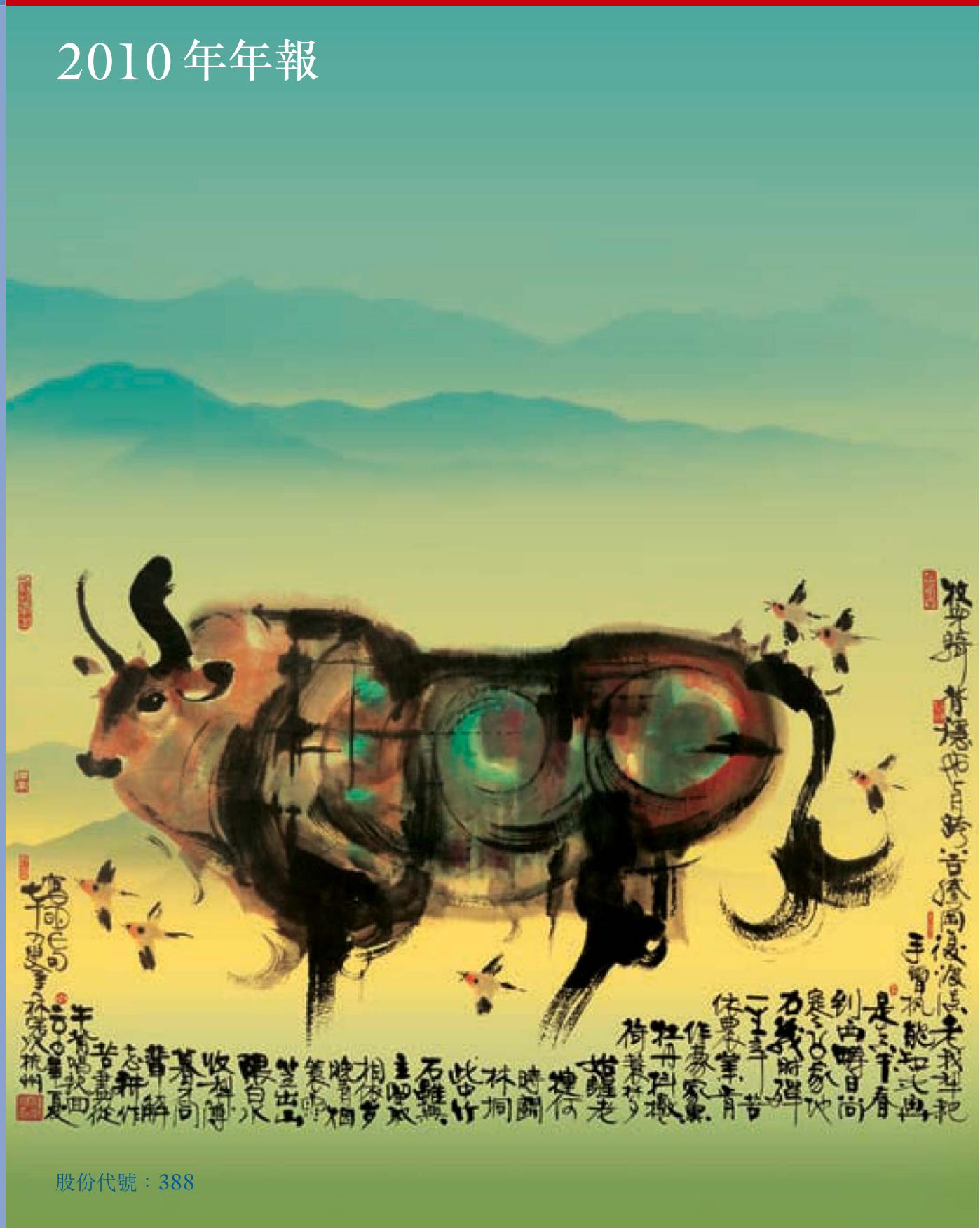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 2010 年年報





我們對旗下市場以至當中的參與者未來面對的機遇非常樂觀。中國崛興，加上環球經濟重整，造就了多端的增長源頭。香港交易所結合多項獨特優勢，有充分能力提升本身條件，邁向更穩健及可持續發展的未來。我們不僅致力充當東西方的橋樑，同時也銳意成為堪可信靠的平台 — 一個可藉以取得進步增長、連繫各方並成就多元理想目標的平台。牛向來以勤奮、堅毅的特質見稱，香港交易所亦希望憑藉其奮發進取、不屈不撓的精神，將機遇一一抓緊並轉化成實際效績。

# 目錄

(除另有註明外，本年報內的財務數字均以港元為單位)

## 概覽

財務摘要	2
全年大事紀要	4
主席報告	6
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	12

## 組織架構

董事會及委員會	18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20
組織架構圖	32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34
主要工作成果及工作計劃	60
財務檢討	64
十年財務統計數據	80

##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報告	82
稽核委員會報告	101
薪酬委員會報告	103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報告	113

## 權益人資料

股權分析	115
權益人資料	116

## 董事會報告及賬目

董事會報告	119
核數師報告	123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收益表	124
綜合全面收益表	125
綜合財務狀況表	126
財務狀況表	127
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128
綜合現金流動表	129
綜合賬目附註	130

## 詞彙

207

# 財務摘要

	2010	2009	變幅
<b>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b>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69.1	62.3	11%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21,487	206,458	7%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46,474	191,676	29%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變幅
<b>業績</b>			
收入及其他收益	7,566	7,035	8%
營運支出	1,612	1,493	8%
除稅前溢利	5,954	5,542	7%
稅項	(917)	(838)	9%
股東應佔溢利	5,037	4,704	7%
基本每股盈利	4.68元	4.38元	7%
已攤薄每股盈利	4.67元	4.36元	7%
每股中期股息	1.89元	1.84元	3%
每股末期股息	2.31元	2.09元	11%
	4.20元	3.93元	7%
股息派付比率	90%	90%	不適用

	2010	2009	變幅
<b>綜合財務狀況表的主要項目</b>			
股東資金(百萬元)	8,677	8,027	8%
總資產 <sup>1</sup> (百萬元)	47,884	45,332	6%
每股資產淨值 <sup>2</sup> (元)	8.06	7.46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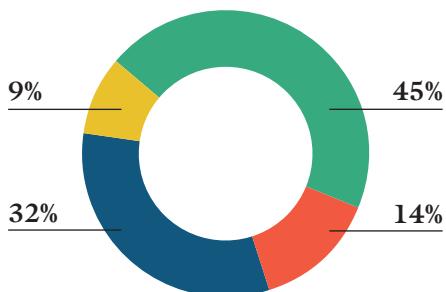
附註：

1 集團總資產包括就期貨及期權合約向參與者收取之保證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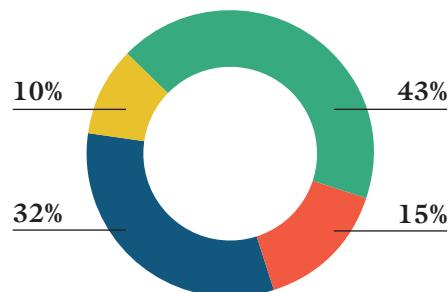
2 根據2010年12月31日的1,076,436,353股計算，即1,078,092,346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減1,655,993股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2009年：1,075,514,581股，即1,076,190,346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減675,765股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 以業務分類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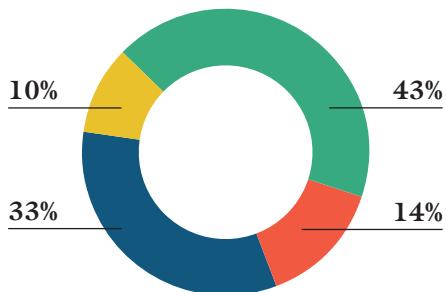
2010年收入及其他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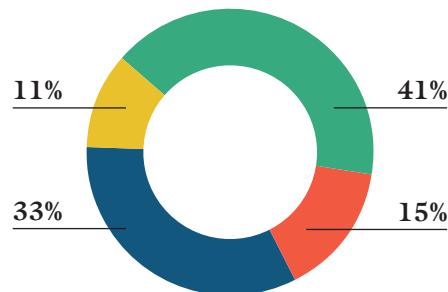
2009年收入及其他收益



2010年須呈報的除稅前分部溢利



2009年須呈報的除稅前分部溢利



● 現貨市場

● 衍生產品市場

● 結算業務

● 市場數據

\* 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賬目附註4。

# 全年大事紀要

## 監管架構

### 1月1日

開始實施刊發後始審閱機制的第二階段，當中涵蓋主要交易及關連交易的公告

### 5月20日

刊發三份諮詢總結，分別是修訂關連交易規則、修改有關上市發行人通函及上市文件的規定，以及就礦業公司制定新《上市規則》

### 8月13日

刊發有關T+2日完成款項交收的諮詢總結及上市發行人財務報告的審閱報告

### 9月21日

與證監會及證券登記公司總會有限公司就建議在香港實行無紙化證券市場的計劃刊發聯合諮詢總結

### 10月13日

刊發有關首次公開招股前投資的指引

### 11月26日

與證監會就混合採用電子招股章程及紙張形式申請表格刊發聯合諮詢總結

### 12月10日

刊發有關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成立公司採用內地的會計及審計準則以及聘用內地會計師事務所的諮詢總結

## 市場基礎設施

### 2月22日

著手興建新一代數據中心

## 8月至9月

進行一系列市場活動，讓交易所及結算參與者為人民幣產品的交易及結算作好準備，並於9月13日推出人民幣交易的交收服務

### 9月20日

推出印花稅申報及繳付程序自動化

### 10月8日

刊發AMS/3.8及MDS/3.8系統提升資料文件，系統提升預計於2011年底前完成

### 10月18日

實施第一階段的HKATS及DCASS處理量及技術升級

### 11月22日

宣布計劃在新一代數據中心提供設備託管服務

### 11月23日

決定2011年3月起分兩階段延長交易時間

### 12月10日

決定於2012年底前成立新結算所處理香港場外衍生工具交易

## 服務提升

### 3月14日

推出革新後的公司網站

### 12月7日

宣布於2011年4月1日推出「基本報價服務」及2011年第二季推出全新衍生產品市場數據傳送專線(PRS Plus)

## 產品及市場

### 2月8日

推出自訂條款指數期權

**7月12日**

推出A股交易所買賣基金期權

**10月29日**

友邦保險的首次公開招股為香港有史以來最大宗的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逾1,590億元

**11月1日**

推出恒指股息點指數期貨及恒生國企股息點指數期貨

**12月8日**

首隻香港預託證券在聯交所掛牌，發行人為Vale S. A.

**公司資料****1月16日**

李小加先生出任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

**1月21日**

與上海證券交易所發出關於更緊密合作計劃的聯合公告

**3月4日**

公布《戰略規劃2010-2012》及新組織架構

**4月18日**

榮獲「2009年亞洲銀行家之市場及交易所領袖成就大獎」(The Asian Banker Leadership Achievement Awards for Markets and Exchanges 2009) 中的「最佳交易所」(The Exchange of the Year) 獎項

**4月27日**

香港特別行政區署理行政長官批准重新任命夏佳理先生為香港交易所主席

**4月29日**

在「第六屆交易所買賣基金全球周年大獎」(the 6<sup>th</sup> Annual ETF Global Awards) 中獲選為「最進取交易所買賣基金衍生產品／期權交易所(亞太區)」(Most Proactive Exchange for ETF Derivatives/Options (Asia-Pacific)) 及「最詳盡交易所買賣基金資料網站(亞太區)」(Most Informative ETF Website (Asia-Pacific))

**4月30日**

捐款100萬元支持青海地震災區的救援工作

**5月24日**

與韓國交易所簽訂有關合作及資訊互換的諒解備忘錄

**7月2日**

與河內證券交易所簽訂有關合作及資訊互換的諒解備忘錄

**7月26日**

獲納入新推出的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系列

**9月20日**

首次獲納入道瓊斯可持續發展亞太指數

**10月12日**

香港交易所主席夏佳理獲選為國際證券交易所聯會主席



# 主席報告



「2010年是香港交易所上市十周年，經過這十年的努力不懈，我們欣然奠下穩健的發展基石，使交易所得以為在不斷演變的市場中茁壯成長，也為未來的持續增長作好準備。」

## 香港交易所的表現

2010年全球經濟漸次復甦，市場重拾升軌。聯交所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約690億元，及期交所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為221,487張，分別較2009年上升11%及7%。全年新上市公司數目增至113家，較2009年上升55%。我們亦有幸參與了全球三大首次公開招股活動的其中兩項—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兩家公司分別在港集資200億美元及120億美元(其總集資額為220億美元)。

2010年，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溢利為50.37億元，較2009年增加7%。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2.31元，全年派付股息合計每股4.20元，派付比率約90%。

### 市場概況

- 2010年底，聯交所上市公司的總市值為21萬億元，使香港交易所的全球排名由2000年的第11位躍升至第7位；
- 2010年，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創下新高紀錄，約4,500億元，使香港連續第二年成為全球最大的首次公開招股集資中心；及
- 於2010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市值約1,901億元，高踞全球上市交易所榜首。

## 經濟不明朗的風險

如無意外，預期2011年全球經濟會繼續復甦，但是，美國失業率持續高企、歐洲的龐大國債，利率趨升以應付新興市場的通脹及資產泡沫問題，以及中東政局不明朗，均會影響經濟復甦的步伐。所以，我們必須繼續審慎注視國際情況的發展，保持警惕。

## 內地經濟發展的機遇

金融危機過後，全球增長動力漸趨多極化，國際經濟力量分布比前更為寬廣，無不重新調整定位，籌謀應對。較富裕的國家沒有過度負債的拖累，所以無不在放眼世界，尋找投資機會，特別是受新興國家的潛力所吸引，因此投進這些國家的資金也愈來愈多。全球的投資資金流正不斷擴大。



內地很可能繼續成為帶動全球經濟增長的一個主要引擎。據預測，中國在2011年至2015年間的國內生產總值將每年增逾9%，估計到2015年中國可佔全球各國國內生產總值(按購買力平價(PPP)計)約17%<sup>1</sup>，預期內地企業為求業務增長及發展國際業務對資金的需求殷切。2010年，來港上市的內地企業共72家，較2009年增加50%，而他們的集資額更佔全年首次公開招股集資總額約50%。

為進一步鞏固我們作為大中華地區及國際發行人及投資者首選國際交易所的地位，我們竭力為市場提供新產品及服務，並因應情況而對有關規則和規定加以修訂。最近推出並正進行的舉措包括：接納在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成立公司採用內地的會計及審計準則以及聘用內地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核數師；分兩階段延長交易時間，以銜接香港與內地交易所早上及下午開市時間；籌備人民幣產品交易的基礎設施；以及繼續在內地發放香港交易所旗下證券市場實時數據。在《戰略規劃2010-2012》中，加強與內地合作(尤其在產品及市場發展)，以及支持配合人民幣國際化這兩方面都是重點所在。

## 交易所業內形勢轉變的挑戰

放眼前路，等待著我們的機會不少，但挑戰更多。繞過交易所的另類交易平台如雨後春筍，市場結構更趨分散，傳統受規管交易所的市場份額漸受蠶食。主要交易所遂紛紛合併以求戰略靈活及取得協同效益，實在不足為奇，只是這些舉措也令交易所之間的競爭加劇。香港交易所的目標十分清晰—確保市場公平有序，以保障投資者；以及加強競爭優勢，為股東謀求優厚回報。我們的《戰略規劃2010-2012》並無改變，我們或會尋求與科技供應商、業界參與者，以至區內及國際同業進行戰略性結盟，以加快實現香港交易所各項增長業務的工作計劃。若然尋求聯盟，有關的計劃需具備極強的戰略優勢和效益，並必須與香港交易所專注大中華市場的方向一致。

<sup>1</sup>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刊發的《世界經濟展望》，2010年10月號

## 市場持正操作及透明

一家公司若能在一家上市準則及企業管治要求都很高的受規管交易所上市，對投資者來說已是一個重要信息。所以，我們對在旗下市場推行高水平企業管治的決心絲毫沒變。最近我們建議修訂《上市規則》中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若干與企業管治相關的條文，推動發行人建立較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我們又全力支持政府推出披露股價敏感資料的法定責任。我們會繼續與政府及證監會緊密合作，以加強聯交所的監管機制，及促進市場持正操作及增強投資者信心。

受規管的交易所環境提供透明的價格發現，買賣價均在中央掛盤冊一覽無遺。作為20國(G-20)全球監管工作的支持者，我們已決定在2012年底前成立場外衍生工具結算所以作配合。當此工作完成後，將可大大減低交易對手風險，亦有助市場監管機構有效監察相關買賣。另外，去年我們推出新措施，協助投資者更容易區分運用不同追蹤指數策略的交易所買賣基金。

## 高效可靠的系統

高效可靠的系統是支持香港交易所持續增長的關鍵元素。我們旗下市場各個系統多年來一直維持同類系統最高的正常運行比率，而且我們也致力提升旗下的交易、結算及交收及市場數據發布等各個主要系統的技術及處理量，以確保系統可靠穩定及完善運作。我們會繼續竭力提供符合最高標準的市場系統。

我們為能興建新一代數據中心以推動業務長遠發展感到高興。預計此項目將有助提供更高效率的市場基礎設施，也為客戶及股東增值，並可進一步鞏固香港作為全球金融中心的競爭優勢。

## 多元化的產品和服務

要提升香港交易所作為全球投資者及發行人首選中國交易所的地位，多元化選擇極其重要。因此，我們會繼續推介我們的上市平台，並推出優質產品和服務，吸引世界各地更多優質公司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來港集資。如此，我們亦是為投資者提供更佳的投資選擇，也從而加強旗下市場的深度及流通量。

繼先後推出自訂條款指數期權、A股相關交易所買賣基金期權，及股息期貨等新產品後，我們會繼續致力加強產品，確保旗下市場穩健增長。市場對交易所買賣基金反應熾熱，過去五年產品成交額平均每年增長113%。香港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市場之迅速發展令我們在Exchangetradedfunds.com舉行的「第六屆交易所買賣基金全球周年大獎」(The 6<sup>th</sup> Annual ETF Global Awards)中，獲選為亞太區「最進取交易所買賣基金衍生產品／期權交易所」(Most Proactive Exchange for ETF Derivatives/Options)及「最詳盡交易所買賣基金資料網站」(Most Informative ETF Website)。



此外，我們推出了多項進一步提高市場數據服務的工作計劃，包括為投資大眾提供更廣泛的發布實時市場價格渠道及更快捷傳送衍生產品市場數據，以及簡化資訊供應商的發牌授權制度。作為投資者的夥伴，我們致力定期檢討產品服務的組合，如有需要即作修訂，以迎合投資者各有不同及不斷轉變的需要。

## 對企業社會責任的承擔

公司必須正視現今愈來愈多權益人對企業要承擔環境、社會及道德責任的期望。我們既是前線監管機構又是上市公司，更需加倍努力，除在香港交易所集團內部推行符合道德及承擔社會責任的業務常規外，亦要在旗下市場散播可持續發展的種籽，培育企業社會責任文化。

聯交所現時正為上市公司編備自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指引》，幫助提倡負責任的企業常規及向投資者提供用以分析風險的資料。另一項成功的工作是於2010年在「股份代號慈善抽籤安排計劃」為香港公益金籌得共6,950萬元善款(打破2007年6,370萬元的紀錄)，以支持約148家機構為社區提供多元化的社福服務。

我很高興在此匯報：香港交易所首次獲納入道瓊斯可持續發展亞太指數，及於去年7月推出的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系列。

權益人的參與和支持是我們賴以成功的基石。展望未來，我們期盼與各方權益人更緊密合作並取得更豐碩的成果，繼續發展為一家致力提供穩健市場與優質工作環境，及建立關愛社區和健康環境的交易所營運機構。

我誠邀大家細閱將於2011年3月14日或前後登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2010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以了解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工作。

## 致謝

香港交易所的成功有賴多方人士齊心協力創建。在此，我衷心感謝董事會及各委員會同人年內給予寶貴的意見和貢獻。我們委聘的獨立顧問於去年底對董事會進行績效評估，亦對他們的熱誠參與以及卓見明察給予正面評價。

我也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集團的管理團隊及上下員工竭誠盡責執行各項業務計劃，為香港交易所締造佳績。我們亦要多謝全體股東及其他權益人一直以來對香港交易所的支持和信任。

最後，身為國際證券交易所聯會主席，我確保香港交易所繼續與聯會其他成員共同研討金融市場的監管及改革事宜，及協助引領全球金融市場的積極發展。個人深信，只要香港交易所抓緊戰略焦點，矢志加強核心業務，縱然交易所業內環境挑戰重重，我們也可穩握當中機遇，在來年續創佳績。

主席  
夏佳理

香港，2011年3月2日



## 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



「香港交易所2010年的工作成績和業務的重大進展令人欣喜。不過我們很清楚，要把香港交易所打造成真正的環球交易所，我們仍面臨重重挑戰，容不得半分鬆懈。」

香港交易所在2010年處於一個重要節點上。一方面，中國的開放速度，特別是人民幣國際化的步伐在加快；另一方面，全球交易所同業之間的競爭也在加劇。商機處處，但挑戰之鉅也前所未見。香港交易所已作好準備，以更多的專注和動力把握機遇，迎接挑戰。

在實施《戰略規劃2010-2012》的首年我們即取得重要進展：開展了重要投資計劃，大幅提升資訊技術基礎設施；推行了多項加強結算和風險管理機制的重要工作；開始進行關鍵的市場微觀結構改革。與此同時，我們啟動了多項主要計劃，以發展人民幣產品業務，提升與內地連接和接軌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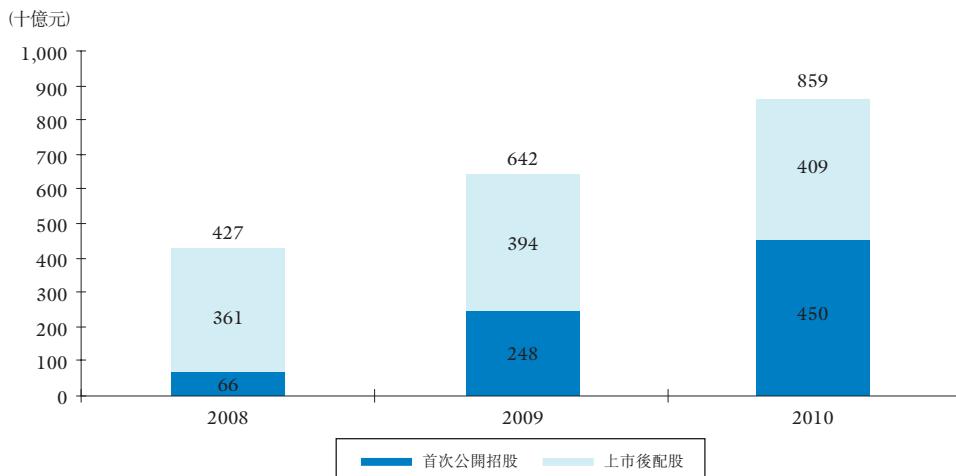
我們對這些成果感到自豪，但同時深深瞭解，今後面臨的挑戰會更為艱巨。

## 市場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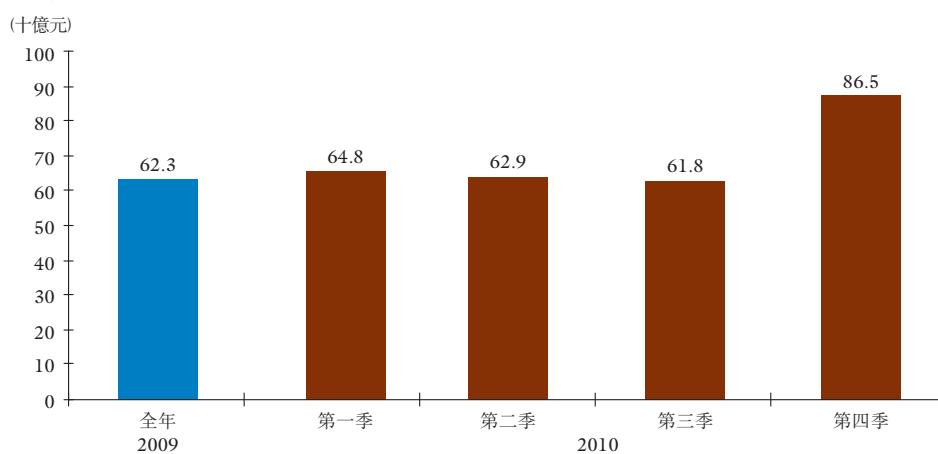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在2010年刷新了多項紀錄。集資市場方面，全年新上市公司共113家。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4,500億元，集資總額8,590億元，雙雙創下歷史最高紀錄。2010年12月31日，總市值為210,770億元，較2009年底增加18%。

交易市場方面，首三季成交相對平穩。至9月及其後兩個月，全球資金充裕推動成交顯著上升。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由首三季的631億元增至第四季的865億元。2010年全年平均每日成交股數亦創下1,405億股的新高。交易所買賣基金的成交額繼續高踞亞太區榜首。

**首次公開招股及上市後配股 2008 – 2010**



**現貨市場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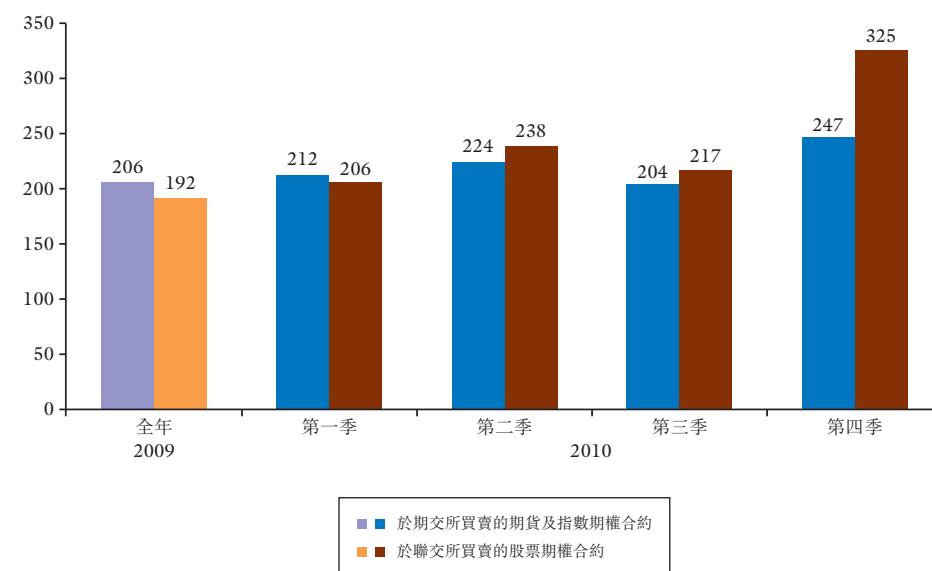




第四季衍生產品市場的成交亦出現反彈，特別是股票期權的成交。市場對期貨及期權的興趣仍然濃厚：全年市場成交合約達116,054,377張，為歷年最高紀錄，主要是受惠於恒指期權、H股指數期權及股票期權的交易增加。

#### 期交所及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

(千張)



#### 香港交易所市場相對全球交易所市場

	金額 / 成交量		排名	
	2010		2010	2009
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	570 億美元		首位	首位
集資總額	1,090 億美元		第2位	第4位
股票期權成交	61,125,647 張合約		亞太區首位	亞太區首位
交易所買賣基金成交	780 億美元		亞太區首位	亞太區第2位
市值	27,110 億美元		第7位	第7位
股票成交額	15,980 億美元		第11位	第11位

資料來源： 國際證券交易所聯會及美國期貨業協會

附註： 數字已作四捨五入。

## 業務回顧

2010年不僅是我們刷新多個紀錄的一年，也是我們實施《戰略規劃 2010-2012》的首年。我們會繼續專注戰略規劃中的以下三大元素：改善平台基礎設施及市場架構；推介國際公司來港上市，以加強我們作為國際性上市地的地位；以及發展我們在人民幣業務及與內地接軌的能力。

### 改善平台基礎設施及市場架構

我們竭力維持及提升我們的全球競爭力，其中一項重要的工作是進一步改善我們的資訊技術基礎設施。2010年，我們已加快多項資訊技術基礎設施工作計劃的進程，包括：升級現貨市場交易系統(稱AMS/3.8)，實現低時延及高處理量；升級衍生產品市場交易及結算系統(稱HKATS及DCASS)；以及籌備在香港將軍澳工業邨興建新一代數據中心。我們亦開展設備託管服務項目，目的是在新一代數據中心，為市場參與者提供與我們市場及其他託管的伺服器連繫的低時延設備共置服務。

市場架構改革方面也有多項重要突破。首先，我們於2010年11月完成了有關延長交易時間的市場諮詢。由2011年3月起，分兩階段延長交易時間。我們相信建議的修訂將增加香港與內地市場交易時間的重疊，強化香港市場對在香港上市的內地相關證券的價格發現功能；亦將縮窄香港市場與區內及環球競爭對手在交易時間上的差距，從而加強我們的競爭力。

推行證券市場無紙化是2010年另一重要工作。此項措施一旦實施，投資者可直接以登記股東的名義持有證券，有利於建立直通式交易處理運作，提高市場效率。我們現正與證監會緊密合作，在法規、市場基礎設施、主要經營者及市場參與者等方面，就推行證券市場無紙化作好準備。

### 推介國際公司來港上市

我們在《戰略規劃》的「願景」中指出，我們期望定位為「全球投資者及發行人首選的中國交易所」，及「大中華區發行人及投資者首選的國際交易所」。過去十年，我們成功引進內地企業來港上市，並吸引到國際投資者，下一目標就是要吸引更多國際發行人在香港上市。事實上，2010年已見國際公司來港上市方面有迅速的增長：

- 17家海外公司<sup>1</sup>發行新股或在香港交易所上市；
- 海外公司佔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約45%，而此數字在2007年只有5%；及
- 符合資格提出上市申請的認可公司註冊成立地增加了5個，即除《上市規則》指定的4個司法權區(香港、中國內地、百慕達及開曼群島)外，認可司法權區的總數增至15個(在其他司法權區註冊成立的上市申請人則根據其股東保障水平按個別情況評估)。

我們認為上述趨勢歸因於：(i)在中國／亞洲具有業務的國際發行人視香港為通往中國／亞洲的門戶；(ii)國際發行人欲使增長動力與股東群的分布一致；(iii)國際發行人將中國／亞洲附屬公司分拆上市或套現；(iv)國際發行人欲接觸不斷增長中的亞洲投資者群；及(v)香港上市制度透明、高效。我們對此趨勢的可持續性表示樂觀。

<sup>1</sup> 「海外公司」定義基準：(i)註冊成立地；(ii)10%主要持股測試；及／或(iii)總部所在地。

## 發展人民幣業務及與內地接軌的能力

2010年，人民幣國際化進程大大提速。2010年7月19日中國人民銀行與中國銀行(香港)簽訂了新修訂的《香港銀行人民幣業務的清算協議》後，香港人民幣存款以倍數增長 — 2010年7月至12月間，香港人民幣存款總額由1,040億元增加至3,150億元。香港的人民幣投資選擇亦有增加，其中包括人民幣債券及保險產品。我們現正積極準備，迎接人民幣國際化帶來的商機，包括與市場參與者進行模擬人民幣產品買賣的測試，以確保我們的系統及市場參與者均準備就緒，可配合人民幣計價上市產品的交易和結算。

## 展望

鑑於2010年所奠定的穩固基礎，香港交易所在把握《戰略規劃 2010-2012》中的各項機遇方面處於強有力的位置，本人對此充滿信心。

踏入2011年，我們將繼續專注《戰略規劃》上述三項主要元素。譬如，在平台基礎設施及市場架構方面，我們現正研究去年12月10日與香港金融管理局聯合公布的場外衍生工具結算計劃，預計於2012年推出。我們亦會諮詢市場對結算所風險管理機制的意見，以提高我們的資本充足比率，應付當前及日後的需要。至於吸引國際公司來港上市，我們將繼續前往海外市場推介在香港上市的好處。我們亦計劃接受更多海外司法權區為上市發行人的認可註冊成立地，包括印度和南非。在人民幣業務及與內地接軌的能力方面，我們正在探討發展一個可持續、不完全倚賴人民幣資金存量規模的上市及交易模式。

我們清楚地認識到，要捕捉這些新的機遇不無挑戰和風險。透過努力不懈與專注的管理策略，香港交易所在確保系統可靠及暢順運作上向有良好紀錄。香港交易所是香港金融系統中重要一環，我們當繼續盡己所能履行責任。因此在為將來作準備時，我們仍將市場質素放在首位。

不過，我們並非在一個靜止的環境中營運。區內其他交易所正透過內部發展或外部整合迅速壯大。另類交易平台亦可能對我們領先的市場地位構成威脅。為保持我們的全球競爭力，我們必須不斷自我改善，其中包括提升重要基礎設施、引入重要市場改革提升效率、發展新的能力及把握戰略機遇等等。為此，我們於2010年新設市場發展科，負責制訂及實施戰略工作計劃，同時盡可能減少對現有業務的影響。



本人深信集中力量提升競爭力是正確的方向；維持現狀、故步自封絕非可行。我對公司員工充滿信心，他們能幹、勤奮、並全力支持公司實現戰略願景。我們的董事會同人對市場及交易所的業務有深入理解，我堅信諸位將會與管理層共同努力，支持管理層作出有助於公司長遠發展的正確決定，儘管某些決定不無艱難。

## 致謝

人才是我們最大的資產，香港交易所2010年成績斐然，全賴上下員工的卓越表現，在此我謹向香港交易所866名員工致謝。去年我們人事上有些許變動，數位在本公司任職多年的高層管理人員相繼退休或辭任。對他們為香港交易所作出的貢獻我深表謝意。此外，我也想在此歡迎數名新同事，包括黃凱明（法律服務部主管兼首席法律顧問）、黃森暉（集團財務總監）、楊秋梅（市場發展科副主管兼內地業務發展部主管）和藍博文（上市推廣部主管），期盼日後與他們一起並肩作戰。

本人還要感謝市場參與者及其他相關人士支持並配合《戰略規劃2010-2012》下各項新工作計劃，感謝他們的寶貴意見。今後我們會就各項工作計劃，與他們保持對話、交換意見。

最後，我衷心感謝一眾董事，有賴他們的支持與指導，我方可以上任首年取得初步成效並獲得如此多的教益。

董事兼集團行政總裁  
**李小加**

香港，2011年3月2日

# 董事會及委員會



## 董事會

### 獨立非執行主席

夏佳理 \*<sup>1</sup> 大紫荊勳賢，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執行董事、集團行政總裁

周文耀<sup>2</sup>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李小加<sup>3</sup>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史美倫 \*<sup>4</sup>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陳子政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鄭慕智 \*<sup>4</sup>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張建東 \*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許照中 \* 太平紳士  
郭志標 太平紳士  
李君豪  
利子厚 \*

施德論<sup>5</sup>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莊偉林  
黃世雄<sup>5</sup>

## 委員會

### 稽核委員會

張建東(主席)  
李君豪(副主席)  
陳子政  
鄭慕智<sup>6</sup>  
郭志標<sup>7</sup>  
莊偉林

### 常務委員會

夏佳理<sup>8</sup>(主席)  
周文耀<sup>2</sup>  
郭志標  
李君豪  
李小加<sup>3</sup>  
莊偉林

### 投資顧問委員會

施德論<sup>9</sup>(主席)  
黃世雄<sup>9</sup>(副主席)  
許照中  
利子厚  
雷賢達

附註：

\* 政府委任董事

\*\* 由財政司司長委任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5條成立

1 於2010年4月22日及27日分別  
    再度委任為董事及主席

2 於2010年1月16日退任

3 委任於2010年1月16日生效

4 再度委任於2010年4月22日生效

5 於2010年4月22日再度當選

6 委任於2010年4月23日終止

7 委任於2010年4月23日生效

8 再度委任於2010年4月27日生效

9 再度委任於2010年4月23日生效

10 委任於2010年1月20日終止



### 提名委員會

夏佳理<sup>9</sup>(主席)  
陳子政  
鄭慕智<sup>9</sup>  
施德論<sup>9</sup>  
黃世雄<sup>9</sup>

### 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

史美倫<sup>9</sup>(主席)  
郭志標  
李君豪  
利子厚  
黃世雄<sup>9</sup>

### 薪酬委員會

夏佳理<sup>9</sup>(主席)  
史美倫<sup>9</sup>  
鄭慕智<sup>9</sup>  
李君豪  
莊偉林

### 風險管理委員會<sup>△</sup>

夏佳理<sup>8</sup>(主席)  
陳家樂<sup>\*\*</sup>  
張建東  
方俠<sup>\*\*</sup>  
洪丕正<sup>\*\*\* 10</sup>  
郭志標  
劉應彬<sup>\*\*</sup>  
雷祺光<sup>\*\*</sup>  
馬凱博<sup>\*\*\* 11</sup>  
王冬勝<sup>\*\*\* 12</sup>

###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李小加<sup>3</sup>(主席)  
周文耀<sup>2</sup>(前主席)  
陳贊輝<sup>13</sup>  
周樂森<sup>14</sup>  
郭利沛<sup>15</sup>  
李國強<sup>16</sup>  
繆錦誠  
黃國權<sup>17</sup>  
嚴大玲

### 公司秘書

繆錦誠

- 11 委任於2010年7月28日生效
- 12 任期由2010年1月20日至7月27日止
- 13 委任於2010年11月16日生效
- 14 於2010年6月1日退任
- 15 委任於2010年8月1日終止
- 16 委任於2010年9月1日生效
- 17 於2010年9月1日退任

#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 董事會



夏佳理

大紫荊勳賢，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主席

72 歲

自 2006 年 4 月 26 日起擔任董事

自 2006 年 4 月 28 日起擔任主席

任期：2010 年 4 月 22 日（再獲委任）至  
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所擔任的  
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常務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  
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聯交所－上市上訴委員會主席及上市提名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恒隆地產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1980~)

香港興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1989~)

和記港陸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01~)

金杜律師事務所－合夥人／資深合夥人 (2005~)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sup>1</sup>－非執行董事 (1997~)

SCMP 集團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1996~)

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1994~)

信和置業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1981~)

尖沙咀置業集團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1994~)

國際證券交易所聯會－主席及董事 (2010~)<sup>2</sup>

前任職務

夏佳理律師事務所－資深合夥人 (2000-2005)

上海世紀創投有限公司（於美國證券交易所上市）－非執行董事  
(2005-2008)

新鴻基証券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1974-1975)

胡關李羅律師行－合夥人（於 2000 年退休）

公職

香港政府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 (2005~)

健康與醫療發展諮詢委員會－副主席 (2005~)

授勳評審委員會－成員 (2010~)

非官守太平紳士遴選委員會－委員 (2007~)

香港青年獎勵計劃－名譽會長 (2010~)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董事局成員 (2008~)

資格

大律師（香港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

大律師及律師（澳洲維多利亞省）

律師（香港）

法學榮譽博士（香港科技大學）

榮譽社會科學博士（香港城市大學）

榮譽資深會員（香港董事學會）

會士（香港管理專業協會）

\* 現於聯交所上市。

1 公司名稱更改（前稱香港電燈集團有限公司）於 2011 年 2 月 16 日生效。

2 國際證券交易所聯會主席之委任於 2010 年 10 月 12 日生效；在此之前，夏佳理先生為該會之副主席。



李小加

執行董事，集團行政總裁  
49歲

於 2009 年 10 月 16 日加入

自 2010 年 1 月 16 日起擔任集團  
行政總裁  
董事會之當然成員  
任期：2010 年 1 月 16 日至  
2012 年 10 月 15 日

於集團所擔任的  
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常務委員會成員及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主席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成員  
期貨結算公司、期交所、香港結算、聯交所及聯交所期權  
結算所－主席  
香港交易所旗下附屬公司－董事

其他主要職務 中國企業家論壇－理事 (2005~)

前任職務 紐約 Brown & Wood－律師 (1993-1994)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非執行董事  
(2008-2010)  
紐約 Davis Polk & Wardwell－律師 (1991-1993)  
摩根大通 (中國區)－主席 (2003-2009)  
美林證券 (中國區) (1994-2003 : 總裁 (1999-2003))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非執行董事 (2008-2010)<sup>1</sup>

資格 文學士 (英國文學) (中國廈門大學)  
文學碩士 (新聞) (美國阿拉巴馬大學)  
法律博士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

1 委任於 2010 年 9 月 20 日終止。

史美倫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61 歲

自 2006 年 4 月 26 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10 年 4 月 22 日 (再獲委任) 至  
2012 年 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所擔任的  
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聯交所－上市提名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08~)  
匯豐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11~)<sup>1</sup>  
Tata Consultancy Services Limited (於印度國家證券交易所及  
孟買證券交易所上市)－非執行董事 (2006~)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2004~) 及  
非執行副主席 (2007~)

前任職務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06-2010)<sup>2</sup>  
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非執行董事  
(2006-2009)  
德昌電機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04-2009)  
證監會－副主席 (1998-2001)、執行董事 (1994-2001)、  
高級總監 (1993-1994) 及副總監 (1991-1993)

公職 中國證監會－國際顧問委員會副主席 (2004~)  
香港政府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 (2004~)  
廉政公署－貪污問題諮詢委員會主席 (2007~)  
非官守太平紳士遴選委員會－委員 (2008~)  
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十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香港特別行政區  
人大代表 (2008~)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上海市第十一屆委員會－常委 (2008~)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主席 (2007~)

資格 文學士 (美國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法律博士 (美國 Santa Clara University)  
法院執業律師 (美國加州)

\* 現於聯交所上市。

1 委任於 2011 年 3 月 1 日生效。

2 委任於 2010 年 8 月 19 日終止。



陳子政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54歲

自 2009 年 4 月 23 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9 年 4 月 23 日（當選）至  
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

\* 現於聯交所上市。

1 委任於 2010 年 11 月 1 日生效。

2 委任於 2010 年 9 月 16 日生效。

於集團所擔任的  
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稽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結算諮詢  
小組副主席

香港結算—紀律上訴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CVC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高級顧問 (2010~)<sup>1</sup>

Mongolian Mining Corporation \*—非執行董事 (2010~)<sup>2</sup>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高級顧問 (2009~)

前任職務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副總裁 (2008)

花旗集團 (1980-2007：花旗集團香港行長兼大中華區企業及  
投資銀行業務總裁 (2005-2007)、大中華區營運總裁  
(2004-2005)，以及花旗集團台灣總裁 (2003-2005))

公職

債券市場發展諮詢委員會—委員 (2010~)

財經界人力資源諮詢委員會—主席 (2005~)

大珠三角商務委員會—委員 (2008~)

旅遊業賠償基金管理委員會—主席 (2007~)

資格

工商管理學學士及工商管理學碩士 (美國夏威夷大學)

會計師 (美國會計師公會)



鄭慕智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60歲

自 2006 年 4 月 26 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10 年 4 月 22 日（再獲委任）至  
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所擔任的  
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其他主要職務

**ARA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  
—非執行董事 (2007~)  
**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05~)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03~)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05~)  
**城市電訊(香港)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1997~)  
**粵海投資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1999~)  
**嘉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09~)  
**開達集團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1999~)  
**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1999~)  
**胡百全律師事務所**—首席合夥人 (1994~)  
**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1997~)  
**港華燃氣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07~)

## 前任職務

**置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為置富產業信託\*之管理人，該信託於香港及新加坡兩地同時上市)—非執行董事 (2003-2010)<sup>1</sup>  
**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1999-2008)  
**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1996-2009)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主席 (2005-2006) 及副主席 (2003-2005)、理事會理事 (1997-2000) 及紀律委員會召集人 (1997-2000)  
**瑞安建業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04-2008)

## 公職

**前任行政長官及政治委任官員離職後工作諮詢委員會**—主席 (2009~)  
**離職公務員就業申請諮詢委員會**—主席 (2009~)  
**教育統籌委員會**—主席 (2009~)  
**財務匯報局**—成員 (2006~)

## 資格

**律師** (香港、英格蘭、澳洲維多利亞省及新加坡)  
**國際公証員**  
**中國委托公証人**  
**資深會士** (澳洲會計師公會)  
**資深會員** (香港董事學會)

\* 現於聯交所上市。

1 委任於 2010 年 9 月 1 日終止。



張建東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63歲

自2005年4月12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9年4月23日(再獲委任)至  
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所擔任的  
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稽核委員會主席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2004~)  
香港興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2004~)  
匯豐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2009~)  
盈富基金 \*－監督委員會主席(2000~)

前任職務 香港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1969-2003：主席兼行政總裁  
(1996-2003)，以及合夥人(1974-2003))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主席(2003-2005)  
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2007-2009)

公職 香港機場管理局－董事會成員(2003~)及主席(2008~)  
大律師紀律審裁團－成員(1998~)  
香港政府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2005~)  
授勳評審委員會－成員(2008~)

資格 工商管理榮譽學士(香港浸會大學)  
資深會計師(香港會計師公會)  
資深會士(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

\* 現於聯交所上市。



許照中

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63歲

自2009年4月23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9年4月23日(委任)至  
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所擔任的  
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投資顧問委員會成員及現貨市場諮詢小組副主席  
聯交所－紀律上訴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傑和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2006~)  
星獅地產(中國)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2004~)  
九洲發展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1998~)  
利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2005~)  
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1997~)  
僑豐金融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行政總裁(2005~)

前任職務 香港結算－董事(1992-1996及1997-2000)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成員(2003-2009)，  
以及理事會第二副主席(1995-1996及1997-2000)及理事  
(1991-1996)  
大華繼顯(亞洲)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2002-2005)

公職 證監會－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委員會委員(2005~)  
香港旅遊業議會－上訴委員會委員(2007~)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珠海市委員會－委員(2006~)

資格 資深會員(香港董事學會)  
會員(香港證券專業學會)

\* 現於聯交所上市。

**郭志標**

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58歲

自 2000 年 4 月 3 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8 年 4 月 24 日（再度當選）至  
 2011 年 股東周年大會

\* 現於聯交所上市。

1 委任於 2011 年 1 月 1 日終止。

於集團所擔任的  
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稽核委員會、常務委員會、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以及衍生產品市場諮詢小組主席  
**期交所**－紀律上訴委員會主席

## 其他主要職務

**滙豐私人銀行（瑞士）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2006~）  
**永安國際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1992~）  
**永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1991~）  
**宏高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1992~）

## 前任職務

**Bloomberg L.P.**－Asia Pacific Advisory Board 成員（2006-2010）<sup>1</sup>  
**期交所**－董事（1991-2000）及副主席（1997-2000）

## 資格

理學士（化學）及文學士（經濟）（美國史丹福大學）  
 哲學博士（生化學）（美國芝加哥大學）  
 資深會員（香港證券專業學會）

\* 現於聯交所上市。

1 委任於 2011 年 1 月 1 日終止。

**李君豪**

比利時官佐勳銜

獨立非執行董事

55 歲

自 2000 年 4 月 3 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8 年 4 月 24 日（再度當選）至  
 2011 年 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所擔任的  
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稽核委員會副主席，常務委員會、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現貨市場諮詢小組主席  
**聯交所**－紀律上訴委員會主席

## 其他主要職務

**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2009~）  
**東泰集團**－主席（2010~）<sup>1</sup>

## 前任職務

**Coopers and Lybrand**會計師事務所，洛杉磯及波士頓－執業會計師（1978-1981）  
**滙豐銀行集團**，香港及溫哥華－高級銀行家（1981-1990）  
**東泰集團**－董事總經理（1990-2010）<sup>1</sup>

公職<sup>2</sup>

**蒲魯賢慈善信託基金委員會**－委員（2006~）  
**懲教署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委員會**－委員（2011~）<sup>3</sup>

## 資格

以 **Magna Cum Laude**榮譽畢業於會計及財務學系（美國南加州大學）  
 經濟學碩士（英國倫敦大學經濟及政治學院）  
 會計師（美國加州）  
 資深會計師（香港會計師公會）  
 資深會員（香港董事學會）

\* 現於聯交所上市。

1 東泰集團主席之委任於 2010 年 10 月 18 日生效；在此之前，李先生為該集團之董事總經理。

2 懲教署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投資顧問委員會委員之委任於 2011 年 1 月 1 日終止。

3 委任於 2011 年 1 月 1 日生效。



利子厚

獨立非執行董事  
49歲

自 2009 年 4 月 23 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9 年 4 月 23 日（委任）至  
2011 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所擔任的  
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投資顧問委員會及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成員，  
以及衍生產品市場諮詢小組副主席  
**期交所**－紀律上訴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震雄集團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08~)  
**希慎興業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10~)  
**匯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2007~)  
**香港賽馬會**－董事 (2006~)  
**利邦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08~)

前任職務  
**亞洲策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1995-2002)  
**希慎興業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2003-2007)、營運總監  
(2002-2003) 及非執行董事 (1990-2002)  
**羅祖儒投資管理**－執行董事 (1992-1995)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2004-2007) 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  
(2006-2007) 成員  
**太平地產國際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1998-2010)

公職  
**禁毒基金**－投資小組委員會委員 (2008~)  
**伊利沙伯女皇弱智人士基金理事會**－成員 (2009~)  
**太平洋經濟合作香港委員會**－委員 (2008~)  
**警察子女教育信託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 (2008~)  
**警察教育及福利信託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 (2008~)  
**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委員 (2007~)

資格  
**文學士** (美國 Bowdoin College)  
**工商管理學碩士** (美國波士頓大學)

\* 現於聯交所上市。

**施德論**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71 歲

自 2000 年 4 月 3 日起擔任董事 \*\*

任期：2010 年 4 月 22 日（再度當選）至  
2013 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所擔任的  
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投資顧問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聯交所－上市上訴委員會副主席及上市提名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Esquel Holdings Inc－非執行董事 (2001~)  
八達通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主席 (2011~)<sup>1</sup>

**前任職務** 漢豐銀行，香港及倫敦 (1971-1998 及 1966-1969)  
利和經銷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2004-2010)<sup>2</sup>  
香港上海漢豐銀行有限公司－主席 (1996-1998)  
Yoma Strategic Holdings Ltd (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  
－非執行董事 (2006-2009)

**公職** 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2008~) 及  
非執行主席 (2009~)

**資格** 物理學位 (英國劍橋大學 Jesus College)  
工商管理榮譽學士 (香港城市大學)  
科技榮譽學士 (香港理工大學)  
院士 (香港電腦學會)  
榮譽資深會員 (香港銀行學會)  
名譽大學院士 (香港大學)  
會員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

\*\* 在其於 2000 年 4 月 3 日獲財政司司長根據《交易所及結算所(合併)條例》(已廢除) 委任為董事之前，施德論先生自 1999 年 7 月 8 起亦是籌備董事會的成員。施德論先生現為選任董事。

1 委任於 2011 年 1 月 1 日生效。

2 委任於 2010 年 11 月 1 日終止。



莊偉林

獨立非執行董事  
52歲

自 2008 年 6 月 18 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9 年 4 月 23 日（當選）至  
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所擔任的  
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稽核委員會、常務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兆亞投資集團 (Search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董事總經理兼首席財務總監 (2007~)

前任職務 香港交易所－結算諮詢小組成員 (2000-2007)  
摩根士丹利添惠亞洲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兼基礎設施及  
營運風險主管 (1998-2007)  
倫敦 NatWest Investment Services－董事總經理 (1992-1994)  
西敏證券亞洲集團有限公司－營運總裁 (1994-1998)

資格 文學士(會計及電腦科學)(英國 Heriot-Watt University)  
特許會計師(蘇格蘭特許會計師公會)  
資深會員(香港證券專業學會)  
資深會士(英國特許證券及投資協會)



黃世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  
55歲

自 2003 年 4 月 15 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10 年 4 月 22 日（再度當選）至  
2013 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集團所擔任的  
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投資顧問委員會副主席，提名委員會及諮詢小組  
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結算諮詢小組主席  
香港結算－紀律上訴委員會主席

其他主要職務 ARN Asian Enterprise Fund Limited (於愛爾蘭證券交易所  
上市)－非執行董事 (2006~)  
ARN Investment Sicav (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上市)  
－非執行董事 (2010~)  
中國生物醫學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08~) 及  
非執行副主席 (2009~)  
工銀亞洲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2008~)

前任職務 中銀國際英國保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1-2005)  
INVESTCO Asia Limited－副行政總裁 (1998)  
英國保誠資產管理亞洲－區域董事總經理 (1999-2000)

公職 香港房屋委員會－財務小組委員會委員 (2008~)

資格 商管系高級文憑(市場營運)(香港理工大學)

\* 現於聯交所上市。

## 高級管理人員



葛卓豪

集團營運總裁  
54歲

於2004年5月加入

於集團所擔任的 其他職位	聯交所－行政總裁及賠償委員會成員 期交所－行政總裁 香港結算－行政總裁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前任職務	香港交易所－集團副營運總裁及交易市場科主管 (2004-2007) 證監會－市場監察部高級總監 (1989-2004)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多個高級行政職位 (1984-1989)
公職	證監會－證券賠償基金委員會委員 (2005~)

資格

經濟理學士 (美國 Allegheny College)  
法律博士 (美國 University of Toledo College of Law)

狄勤思  
太平紳士

上市科主管  
(自2009年3月1日起擔任職務)  
58歲

於2009年1月加入

前任職務	惠理基金管理公司－風險總監 (2007-2008) HT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顧問 (2007) 香港交易所－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2003-2005) 證監會－市場監察部執行董事 (1999-2005)、法規執行部執行 董事 (1997-1999)，以及企業融資部高級總監、助理總監及 收購及合併委員會成員 (1991-1996) 澳洲證監會及其前身澳洲全國事務公司及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 －多個高級職位包括全國事務董事總經理及市場監察部 高級總監 (1987-1991)
公職	證監會－諮詢委員會委員 (2009~) 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委員 (2010~)
資格	經濟學學士及法律學學士 (澳洲國立大學) 律師及代訴人 (澳洲新南威爾斯最高法院) 大律師及律師 (澳洲首府最高法院、澳洲高等法院及 澳洲維多利亞省最高法院)

資格

經濟學學士及法律學學士 (澳洲國立大學)

律師及代訴人 (澳洲新南威爾斯最高法院)

大律師及律師 (澳洲首府最高法院、澳洲高等法院及

澳洲維多利亞省最高法院)



霍廣文

集團業務推廣總監  
61歲

於1992年2月加入

其他主要職務	盈富基金 *－監督委員會委員 (2000~)
前任職務	香港交易所－上市推廣科主管 (2007-2010)、業務發展科主管 (2005-2007)、業務發展及投資者服務科主管 (2004-2005)、 集團副營運總裁 (2000-2004)，以及上市、監察及風險管理 主管 (2000) 聯交所－行政總裁 (2000-2004)、監察事務處高級執行總監 (1998-2000)、上市科執行總監 (1997)、上市科總監 (1994-1997)，以及上市科助理總監 (1992-1994) 證監會－企業融資助理總監 (1989-1992)
資格	電機工程學理學士 (香港大學) 工商管理學碩士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 經濟學碩士及統計學碩士 (美國史丹福大學)

資格

電機工程學理學士 (香港大學)

工商管理學碩士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

經濟學碩士及統計學碩士 (美國史丹福大學)

\* 現於聯交所上市。



甘健宏

風險管理科主管  
56歲

於2008年3月加入

於集團所擔任的  
其他職位 香港結算－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前任職務 OMX Nordic Exchange (斯德哥爾摩)－風險管理副總裁  
(2000-2008)  
荷蘭合作銀行 (Rabobank International)－副總裁主管  
(北美風險管理事宜) (1996-2000)  
Roundhill Group Limited－執行顧問 (1995-1996)

資格 工商管理學(金融)碩士 (美國福特漢姆大學工商研究所)  
經濟文學士 (美國聖羅倫斯大學)  
會員 (Global Association of Risk Professionals 及 Professional Risk Managers'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羅力

市場發展科主管  
47歲

於2010年2月加入

前任職務 摩根大通 (香港)－亞洲 (不包括日本) 的企業財務及資本市場  
業務高級顧問 (2008-2010)

美林證券 (亞太區) (2000-2008 : 投資銀行董事總經理及  
中國業務拓展營運總裁 (2006-2008) 及亞洲能源與  
電力組主管 (2003-2006))

Indosuez W.I. Carr Securities (香港)－投資銀行的股本  
投資市場主管兼董事 (1997-2000)

資格 經濟學理學士 (Magna Cum Laude) 及工商管理學碩士 (優異)  
(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



羅文慧

企業傳訊部主管  
56歲

於1988年1月加入

前任職務 奧美公共關係 (香港)有限公司－高級顧問和財經機構及  
上市公司公共關係組主管 (1982-1988)  
允信有限公司－廣告及公共關係行政主任 (1974-1982)



黃凱明

首席法律顧問及  
法律服務部主管  
(自2010年8月1日起擔任職務)  
48歲

於2010年6月加入

## 前任職務

牛利達律師事務所—顧問律師(2001-2010)  
證監會(1995-2001：企業融資部高級總監(2000-2001)  
及總監(2000-2001))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律師(1992-1995)

## 資格

法學士(香港大學)  
律師(香港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



黃森暉

集團財務總監及  
財務及行政管理科主管  
49歲

於2010年7月加入

## 前任職務

和記港口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總監(2006-2010)  
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財務總裁及董事(1993-2005)  
加拿大豐業銀行(多倫多)—投資及企業銀行高級經理  
(1987-1993)

## 資格

商業學士(會計及經濟)(加拿大多倫多大學)  
工商管理碩士(財務)(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  
會員(加拿大特許會計師公會)



繆錦誠

公司秘書及  
公司秘書事務部主管  
52歲

於2000年6月加入

於集團所擔任的  
其他職位

香港交易所—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

## 前任職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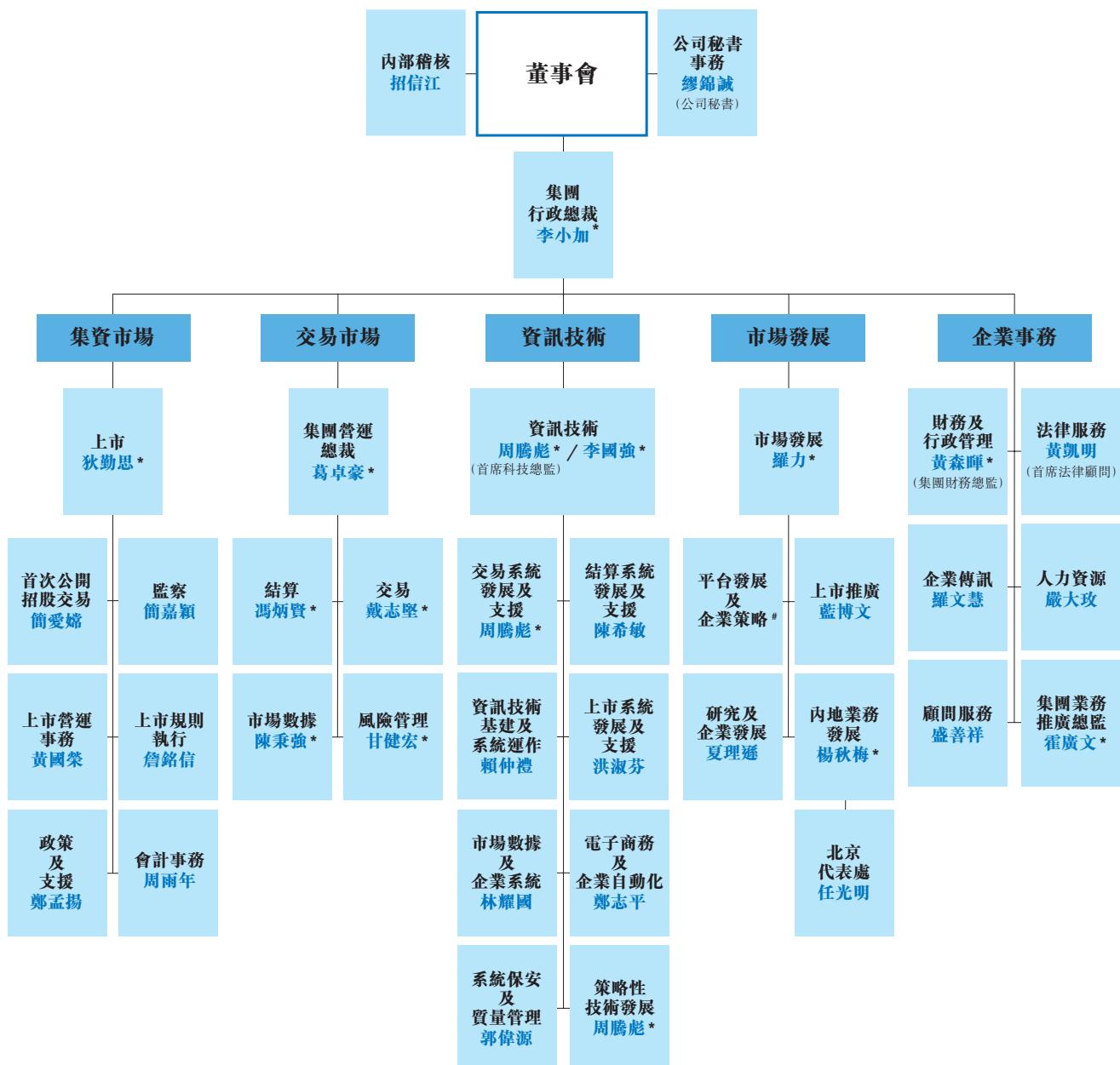
希慎興業有限公司—公司秘書(1988-2000)  
怡勝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1986-1988)  
德勤會計師事務所—高級核數師(1981-1984)

## 資格

工商管理學碩士(英國巴斯大學)  
法學碩士—公司法及金融法(香港大學)  
資深會士(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  
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  
會計師(香港會計師公會，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特許會計師公會)

葛卓豪先生、霍廣文先生及黃森暉先生亦於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位。

# 組織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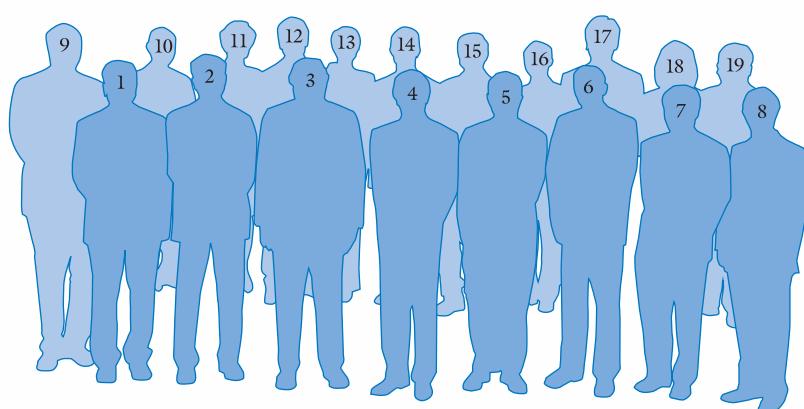
\* 香港交易所高層管理委員會成員

# 部門主管有待委任

附註：集團副營運總裁葉志衡先生將於2011年3月底離任香港交易所。



1. 李國強
2. 戴志堅
3. 葛卓豪
4. 李小加
5. 狄勤思
6. 羅力
7. 黃森暉
8. 周騰彪
9. 甘健宏
10. 招信江



11. 嚴大攻
12. 馮炳賢
13. 楊秋梅
14. 陳秉強
15. 霍廣文
16. 葉志衡
17. 繆錦誠
18. 黃凱明
19. 羅文慧

# 業務回顧

## 上市

### 檢討《上市規則》

香港交易所致力為發行人及投資者提供優質市場。聯交所不時檢討《上市規則》，以確保其《上市規則》緊貼市場發展及符合國際最佳常規，以及反映市場接納的標準，從而有助增強投資者的信心。

2010年刊發的諮詢文件一覽表

	刊發日期
• 建議修訂「市值／收益測試」中有關最低股東人數規定	9月
• 建議修訂有關合資格地產收購及成立合營公司的規定	9月
• 建議修訂物業估值規定（與證監會聯合諮詢）	12月
• 建議修訂有關僅售予專業投資者的債務證券的上市規定 (現行《上市規則》中稱之為「以選擇性銷售的方式上市」)	12月
• 除權交易與股東批准	12月
• 檢討《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	12月

2010年刊發的諮詢總結一覽表

	刊發日期	《上市規則》新訂／修訂條文生效日期
• 就礦業公司制定新《上市規則》	5月	2010年6月3日
• 建議修訂關連交易規則	5月	2010年6月3日
• 建議修改有關上市發行人通函及上市文件的規定	5月	2010年6月3日
• 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成立公司採用內地的會計及審計準則以及聘用內地會計師事務所	12月	2010年12月15日
• 刊發電子版本招股章程及發出紙張形式申請表格	11月	2011年2月1日

2011年審議中的建議一覽表

- 因應證監會就有關結構性產品及銷售手法，以及招股章程機制改革進行諮詢而可能產生的《上市規則》修訂
- 因應建議將持續披露責任納入法例而可能產生的《上市規則》修訂
- 進一步檢討關連交易規則，屆時將考慮2009年10月諮詢時回應人士提出的意見及建議、香港上市發行人的公司架構，及海外司法權區的條例發展等因素
- 簡化招股章程

所有諮詢文件及總結均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以確保資料的透明度及方便取覽。

在考慮是否修訂《上市規則》期間，聯交所會按情況需要先行發出指引，讓市場更清楚了解聯交所的常規，譬如在2010年10月發出有關首次公開招股前投資的指引。

### 接納更多海外司法權區

在2010年期間，除香港、中國、百慕達和開曼群島外，聯交所接納的發行人認可註冊成立司法權區的數目增至15個。年內，巴西Vale S.A.根據預託證券計劃上市，是2008年《主板上市規則》為海外公司新增多一項上市設施的章節後，首家以此方式上市的公司。Vale S.A.的上市是一個新嘗試，意味著日後在適用情況下，聯交所對海外公司申請在港上市或會採用加強披露的模式。

## 為結構性產品發行人提升服務

香港交易所正開發一個名為 SPRINTS 的結構性產品綜合處理系統，可讓結構性產品發行人以電子方式使用標準格式（可擴展標記語言（XML））向聯交所遞交發行條款表。香港交易所於 2010 年 8 月舉行了一場簡介會，協助結構性產品發行為 SPRINTS 的推出作好準備。載於《發行條款表資料檔案規格》中發行條款表的規格詳情已於 2010 年 9 月寄予發行人，用戶接納測試正進行中。香港交易所將繼續與發行人緊密合作，冀於 2011 年第二季順利推行 SPRINTS。

## 首次公開招股的處理

聯交所繼續審理新股本證券上市申請（包括被視為新上市的上市公司交易）的工作以及處理上市前查詢。2010 年內處理的首次公開招股相關工作的統計數字載於下表。

### 首次公開招股相關工作紀錄

	2010	2009
審理上市申請數目	235 <sup>1</sup>	150
發給新上市申請人的首次意見函數目	156 <sup>2</sup>	91
收到申請至發出首次意見函平均相距時間（以曆日計）	20	19
提呈上市委員會（或其代表）裁決的申請數目	135	98
上市委員會（或其代表）在 120 個曆日內完成審理的申請數目	107	86
上市委員會（或其代表）超過 180 個曆日始完成審理的申請數目	9	7
原則上批准申請數目	164 <sup>3</sup>	99
回覆上市申請人或其顧問為釐清《上市規則》中有關新上市申請的內容而要求提供指引的數目	110	92
平均回覆時間（以曆日計）	6	6
受理的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申請數目	15	4

附註：

1 204 宗為新申請及 31 宗為 2009 年未處理完畢的申請。

2 該數少於受理新申請總數，因為多宗個案（如投資工具尋求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 20 章上市及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毋須上市科給予意見而可直接進入審批程序）。

3 於 2010 年底時，23 宗已批准的申請仍未上市，而其中 6 宗已於年內失效。

### 首次公開招股交易數目

	2010	2009	2008	2007	2006
受理的新上市申請	204	123	137	125	88
已上市申請	141	93	57	96	65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 8 章在主板上市的公司	94	64	29	78	54
在主板上市的投資工具	27	19	7	11	3
由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的公司	12	4	18	4	2
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	7	5	2	2	6
被視為新上市	1	1	1	1	0
遭拒絕的新上市申請	2	0	1	0	7
已撤銷的新上市申請	9	3	8	3	4
於年底時尚在處理的申請	39	31	27	42	29
於年底時已獲批准但仍未上市的有效申請	23	12	24	9	6

## 上市公司數目(於年底)

	2010	2009	2008	2007	2006
主板 創業板	1,244 169	1,145 174	1,087 174	1,048 193	975 198
總數	1,413	1,319	1,261	1,241	1,173

## 按行業分類的上市公司數目\* – 主板及創業板(於年底)

	2010	2009	2008	2007	2006
能源業	52	44	34	28	21
原材料業	123	105	93	81	69
工業製品業	120	111	113	114	103
消費品製造業	359	330	327	336	327
服務業	212	209	198	188	168
電訊業	18	18	17	18	16
公用事業	39	32	24	20	22
金融業	109	102	100	103	103
地產建築業	198	191	174	166	158
資訊科技業	160	154	158	161	161
綜合企業	23	23	23	26	25
總數	1,413	1,319	1,261	1,241	1,173

\* 按恒生指數有限公司的分類

## 監察

在監察上市發行人遵守《上市規則》情況方面，聯交所繼續專注對市場構成最大風險的事宜上。聯交所進行了一連串活動，包括審閱發行人文件、監察市場活動，以及提供《上市規則》指引及詮釋。

## 監察行動數目(於年底)

	2010	2009	2008	2007	2006
審閱上市發行人公告	32,099	27,588	20,784	19,025	11,579
預先審閱	188	1,589	4,266	5,215	3,915
刊發後始審閱 <sup>1</sup>	31,911	25,999	16,518	13,810	7,664
審閱上市發行人通函	1,782	1,731	2,849	3,048	2,488
預先審閱	1,344	1,275	2,761	3,023	2,488
刊發後始審閱	438	456	88	25	0
對股價及成交量進行的監察行動	5,091	8,112	8,439	10,083	7,716
上市發行人就其股份價格及成交量的					
監察行動作出回應而刊發的澄清公告 <sup>2</sup>	328 <sup>3</sup>	840 <sup>4</sup>	2,627	5,597	3,556
就涉及報道提出的查詢	221	311	536	495	587
上市發行人就所涉及報道的					
查詢作出回應而刊發的澄清公告	55	81	43	50	101
處理投訴	630	599	516	512	252
轉介上市規則執行部調查的個案(包括投訴)	59	54	86	90	141

附註：

1 包括上市發行人就其股份價格及／或成交量波動作出回應而刊發的澄清公告

2 2010年，就股價及成交量波動提出的查詢共802項(2009年：1,755項)及復牌公告共104份(2009年：110份)。

3 附帶意見公告186份及標準否定公告142份

4 附帶意見公告220份及標準否定公告620份

由2009年1月1日起，聯交所不再預先審閱若干類別的發行人公告，將其監管重點由預先審批公告轉為刊發後始審閱及監察發行人有否遵守《上市規則》。2010年1月1日進入公告刊發後始審閱機制的第二階段後，2010年的預先審閱公告只佔所有經審閱公告的1%，較2009年的5%顯著減少。聯交所對公告刊發後始審閱機制的經驗是持續地正面，因為發行人遵守《上市規則》的情況續見改善。2010年，在所有刊發後始審閱的公告中，只有4%的公告須聯交所採取跟進行動（2009年：5%）。

在2010年，聯交所繼續完善其公告刊發後始審閱程序。聯交所繼續在每個交易時段開始前，重點審閱所有公告及通知，對涉及較重大交易或可能存在較高風險的違規情況的公告則作更詳細的審閱。對於合規紀錄良好的發行人，其若干類別公告已由須作詳細審閱轉為只須重點審閱。聯交所會隨著發行人合規情況之改善，進一步檢討刊發後作詳細審閱的範圍。

2008年籌劃推出公告刊發後始審閱機制時，聯交所原計劃分階段將所有公告轉為刊發後始審閱，並於2011年1月1日進入最後階段，屆時涉及的公告將包括反收購行動、現金資產公司及業務或資產充足的交易。但由於現時市場對《上市規則》中有關該等交易的詮釋意見不一，在實施最後階段前，聯交所將繼續注視市場情況。

儘管發行人本身有責任適時向市場披露股價敏感資料，聯交所亦會監察發行人遵守其持續責任的情況，以確保發行人的證券在公平有序及信息流通的市場上買賣。由於(i)2010年內個別股份價格及成交量波幅與市場走向相悖的情況普遍減少；及(ii)聯交所自2009年第三季起，採納更精密的股價及成交量波動追蹤系統，現時在追蹤個別股價及成交量波幅的同時，亦會與市場及行業指數走勢作對比，故2010年聯交所採取監察行動及提出查詢的次數相繼減少。

在2010年，聯交所共調查59宗（2009年：54宗）懷疑違反《上市規則》的個案。懷疑違反法例以及其他規則及規例的個案已轉介到適當的執法機構審理。輕微的違規個案則以發出具體書面或口頭指引方式解決。

#### 刊發後始審閱的公告

	2010	2009
須在刊發後作詳細審閱 *	<b>11,615</b>	11,521
須由發行人採取跟進行動 #	22%	22%
涉及違反《上市規則》#	14%	11%

\* 分別佔2010年及2009年所有刊發後始審閱的公告的36%及44%

# 指刊發後始審閱的公告中須跟進查詢者所佔百分比

為推動發行人自律遵守《上市規則》，聯交所鼓勵發行人尋求對《上市規則》詮釋的個別指引。2010年，聯交所處理了430項(2009年：502項)有關《上市規則》詮釋及相關事宜的書面查詢，及622份(2009年：741份)有關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部分條文的申請。聯交所會因應發行人尋求指引的性質，定期刊發有關《上市規則》修訂的上市決策及附答案的常問問題，以提高《上市規則》詮釋的透明度。聯交所就發行人在禁止買賣期內遵守登載的規定及董事進行證券買賣的情況作出兩次審閱，審閱後，聯交所向全體發行人及其董事發出一般指引，說明可能出現的違規情況。

2010年，聯交所繼續為發行人及其他權益人舉辦教育及市場活動，推動發行人自律遵守《上市規則》，以及透過對話促進彼此對監管事宜的了解。我們在香港舉行了9場研討會，吸引逾1,500名參與者，另在北京舉行了兩場研討會，參加人數超過350人。此外，聯交所亦安排過9次早餐或午餐會，上市科人員先後與148名發行人代表及市場人士會面，增進彼此之間的溝通。

為提高服務的透明度、質素及可測度，我們逐步制定、檢討及完善服務標準，來衡量我們的監察及指引行動，以及隨後因應發行人行動所作回應的適時性。此外，我們對解決問題個案整體作出回應所需的時間及效率亦有作記錄。

#### 2010年就初步回應所訂的服務標準

	服務標準	服務水平達標個案 所佔百分比	
	2010	2009	
<b>預先審閱工作</b>			
對預先審閱公告作初步回應	即日	<b>66%</b>	90%
對預先審閱通函作初步回應	5個營業日	<b>96%</b>	99%
<b>發行人查詢</b>			
對發行人查詢作初步回應	5個營業日	<b>91%</b>	85%
<b>豁免申請</b>			
對豁免申請(申請延遲寄發通函除外)作初步回應	5個營業日	<b>89%</b>	89%
<b>刊發後始審閱的工作</b>			
對刊發後始審閱的業績公告作初步回應	5個營業日	<b>94%</b>	92%
對刊發後始審閱的公告(業績公告除外)作初步回應	1個營業日	<b>93%</b>	92%

2010年，預先審閱公告的回應率較2009年低，因為根據公告刊發後始審閱機制第二階段，只有複雜的交易方作預先審閱。複雜的交易包括非常重大的收購事項、可能涉及反收購行動、現金資產公司及業務或資產充足的交易，這些交易一般提出較多有關《上市規則》詮釋的事宜。我們已加強審閱該等交易，並要求發行人加強通函的披露質素。

#### 長時間停牌公司的狀況(於年底)

	主板		創業板	
	2010	2009	2010	2009
年內證券交易復牌	5	16	6	2
年內取消上市地位	0	1	0	0
進入除牌程序第三階段的公司	12	2	不適用	不適用
接獲聯交所擬將其除牌通知的公司	0	1	2	1
停牌三個月或以上的公司	39	28	9	11

## 上市規則執行

聯交所執行《上市規則》的策略登載在香港交易所網站的《交易所》季刊（2004年10月號）。概括而言，凡可能涉及違反《證券及期貨條例》的嚴重行為均轉介證監會處理，而嚴重違反《上市規則》的則由聯交所採取紀律行動。其他違規行為則會以警告處理或在適當的情況下不採取行動。

但凡證監會對個案展開調查，聯交所一般即停止其調查工作並給予證監會支援。在此安排下，聯交所現時暫緩調查11宗個案。在證監會完成個別個案的調查後，聯交所會考慮需否就有關個案恢復展開調查，以決定是否需要採取紀律行動。

此外，聯交所在某些情況下亦會提供有關《上市規則》應用的技術意見及證詞，以配合其他如廉政公署及香港警察商業罪案調查科等執法機構提出的檢控。

年內，多項涉及違反《上市規則》的調查已經完成，上市委員會亦就此等違規行為作出了公開及私下制裁。有關資料載於「披露易」網站。現時已進入紀律程序不同階段但仍未作出紀律行動決定的個案共有4宗。

**紀律行動數目（於年底）**

	2010	2009	2008	2007	2006
調查 <sup>1</sup>	<b>133</b>	147	171	167	216
公開譴責 <sup>2</sup>	7	4	10	9	9
公開聲明／批評 <sup>2</sup>	<b>1</b>	4	5	7	11
私下譴責	<b>1</b>	1	0	0	2
發出警告／告誠信 <sup>3</sup>	<b>27</b>	28	68	63	96

附註：

1 包括在上一年進行中但未完結而要待至本年內始完成的調查、年內展開並完結的調查，以及在年底時仍在進行中的調查

2 只記錄每項紀律事宜中作出的主要監管行動，並不包括同一個案中任何其他較低層次行動（如私下譴責）

3 上市科主要在認為不宜提交上市委員會採取行動的情況下發出警告信及告誠信。

2010年內，4宗源於投訴的個案交由上市規則執行部調查，完成調查後或須採取紀律程序。

為進一步提高調查效率，我們為員工提供有關調查技巧的培訓，內部決策架構亦作出改進，以期及早識別嚴重失當行為及違反《上市規則》的個案，此舉有助在奉行自然公正原則及合法程序的情況下盡快達致監管結果。就2009年及2010年展開的調查個案而言，完成一宗個案調查（指已決定採取哪個程度的監管行動（如有）之時）所需平均時間為7.7個月。於2010年12月31日，51宗調查個案中佔了90%都是在2010年展開。

聯交所又不斷提高紀律程序的透明度，譬如在紀律行動完結後刊發公告以提供更詳細的資料。

上市發行人董事不論是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均對上市發行人遵守《上市規則》負有共同及個別責任，例如：當董事擁有可能重大影響上市發行人業務的若干事件或發展的具體資料。要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發行人須建立合規制度，配合充足監控，以確保董事會作為一個團隊有能力履行其責任。若董事須對違反《上市規則》負責，或會被處以紀律制裁。

#### 抗辯或和解個案中遭採取紀律行動的董事人數

	2010	2009	2008	2007
執行董事	30	20	67	48
非執行董事	4	10	17	20
獨立非執行董事	18	16	26	18
總數	52	46	110	86

於2010年12月31日，有27名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涉及在進行中的紀律行動，他們的個案正處於紀律程序不同階段或尚待商議和解。

此外，聯交所繼續就補救行動向上市委員會提出建議，以糾正違規的情況及改善日後的企業管治，譬如責令去僱用外聘人士以協助設立或修訂充足及有效的合規架構，以及要求董事在認可的專業機構接受指定時數的培訓，以提高其對合規事宜的知識和表現。下表載有所涉及的各類不同指示。

#### 抗辯或和解個案的數目

	2010	2009	2008	2007
涉及「內部監控檢討」指示	1	6	4	3
涉及「延聘合規顧問」指示	5	5	5	4
涉及「董事培訓」指示	6	7	4	7

政策發展方面，在香港政府制定建議賦予上市發行人披露股價敏感資料的法定責任一事上，聯交所一直在提供意見。

## 上市營運事務

年內，已處理的衍生權證上市申請共8,236宗(2009年：4,434宗)，其中7,826宗為新發行(2009年：4,230宗)，及410宗為增發(2009年：204宗)。此外，已處理的牛熊證上市申請共6,634宗(2009年：8,121宗)，其中6,541宗為新發行(2009年：8,072宗)，及93宗為增發(2009年：49宗)。2010年內，新上市的債務證券(包括外匯基金債券及香港政府債券)合共38隻(2009年：23隻)。

**衍生權證數目**

	2010	2009	2008	2007	2006
新上市衍生權證	7,826	4,230	4,822	6,312	2,823
除牌衍生權證	6,045	3,874	6,294	3,788	2,168
年底時的上市衍生權證	5,148	3,367	3,011	4,483	1,959
上市衍生權證數目變動百分比	53%	12%	(33%)	129%	50%

**牛熊證數目 \***

	2010	2009	2008	2007
新上市牛熊證	6,541	8,072	4,231	391
已取消牛熊證	4,835	5,899	2,837	250
除牌牛熊證	2,334	1,795	211	34
年底時的上市牛熊證	1,064	1,692	1,314	131
上市牛熊證數目變動百分比	(37%)	29%	903%	446%

\* 首批牛熊證於2006年6月12日上市。

年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仍然是「披露易」及創業板網站上最受歡迎欄目之一。大部分發行人呈交的資料均在兩秒內完成上載(不包括香港交易所無法控制的互聯網傳送時間)。截至2010年底，「披露易」網站存放了共1,097,658份發行人文件檔案給公眾人士免費查閱。年內，這些發行人文件錄得逾3,300萬次的搜尋次數，而80%搜尋可在0.1秒內獲得回應(不包括香港交易所無法控制的互聯網傳送時間)。聯交所亦根據證監會的規定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規範，監管透過「披露易」網站存檔及發布的披露權益通知。有關發行人訊息及披露權益的部分統計數字載於下表。

**集資市場資料 \***

	2010	2009	2008	2007	2006
已處理的發行人訊息存檔數目	202,492	191,266	143,410	120,622	94,666
發行人訊息網站閱覽次數(以百萬計)	235	176	121	151	94
聯交所已處理的披露權益存檔數目	49,958	46,574	54,965	62,211	38,809
披露權益存檔閱覽次數(以百萬計)	38	27	28	31	13

\* 集資市場資料數據涵蓋主板及創業板發行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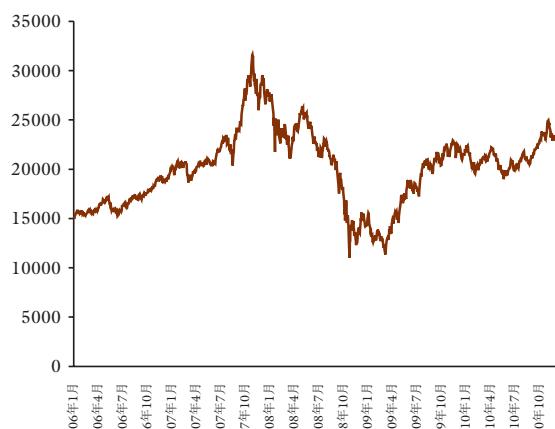
**現貨市場****市場表現**

2010年，主板新上市公司共106家(包括12家由創業板轉往主板的公司)，創業板則有7家。另外，在主板除牌的公司共7家，創業板則有12家。集資總額(包括上市後籌集資金)達8,590億元。於2010年12月31日，主板上市公司共1,244家，創業板則有169家，總市值為210,770億元。此外，於2010年12月31日，上市之衍生權證共5,148隻、牛熊證共1,064隻、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共8隻、交易所買賣基金共69隻，以及債務證券共169隻。2010年，主板平均每日成交金額686億元，創業板則5.37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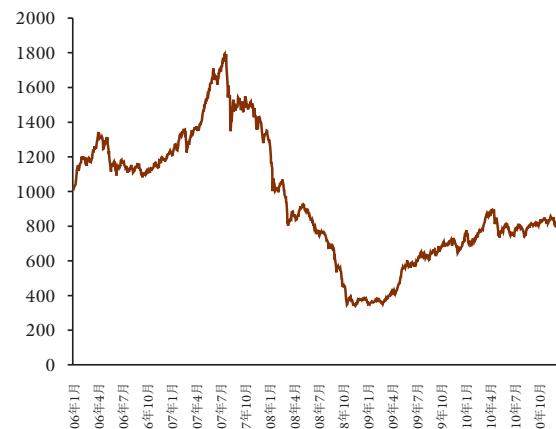
**收市指數(於年底)**

	2010	2009	變幅
恒指	23035	21872	5%
恒生國企指數	12692	12794	(1%)
恒生香港中資企業指數	4170	4059	3%
標準普爾／香港交易所大型股指數	27392	25564	7%
標準普爾／香港交易所創業板指數	810	677	20%

恒指 (01/2006 – 12/2010)



標準普爾／香港交易所創業板指數 (01/2006 – 12/2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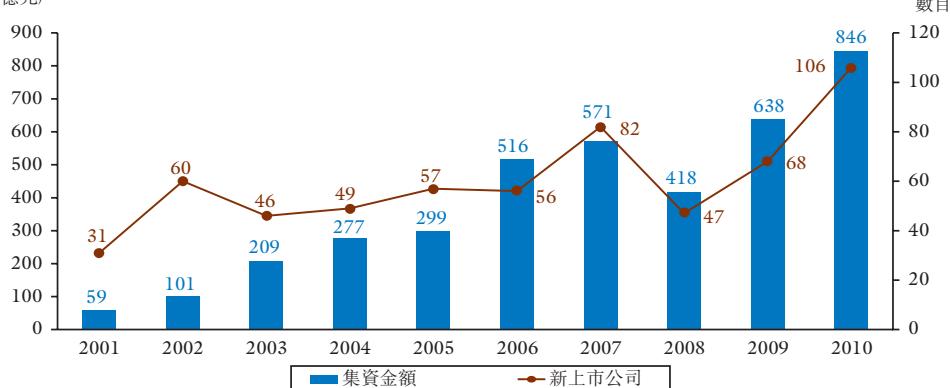
### 主板及創業板的市場表現

	主板			創業板		
	2010	2009	變幅	2010	2009	變幅
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金額(十億元)	449	248	81%	0.7	0.4	75%
於年底市場總值(十億元)	20,942	17,769	18%	135	105	29%
於年底上市公司數目	1,244	1,145	9%	169	174	(3%)
於年底上市證券數目	7,730	6,441	20%	170	175	(3%)
總成交金額(十億元)	17,076	15,439	11%	134	76	76%
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百萬元)	68,580	62,006	11%	537	304	77%

附註：數字已作四捨五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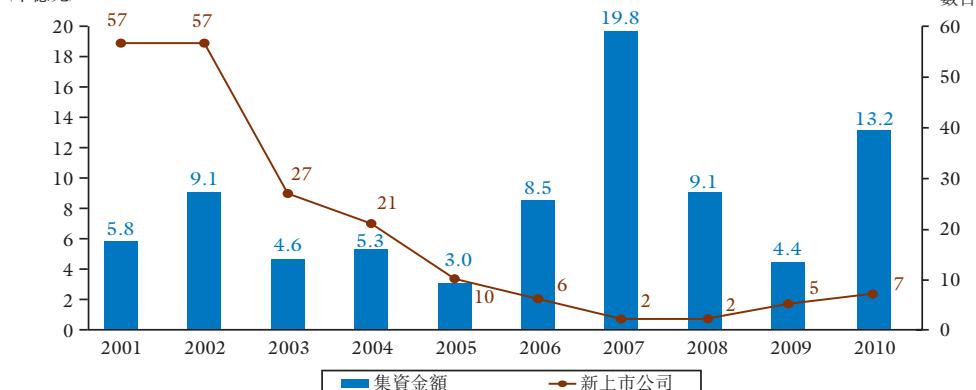
### 主板－股本集資總額及新上市公司數目

(十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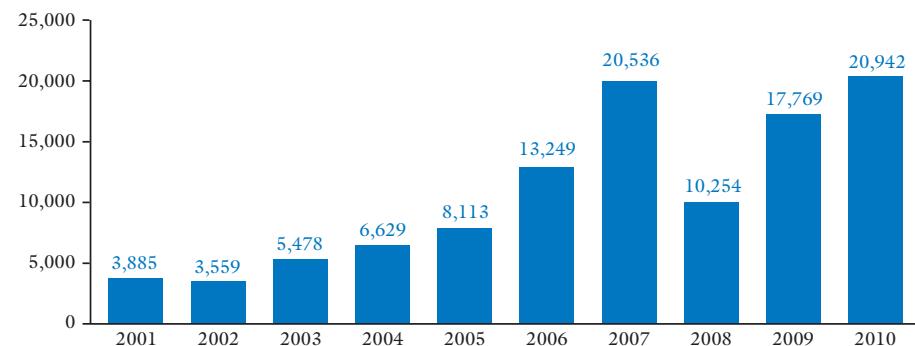
### 創業板－股本集資總額及新上市公司數目

(十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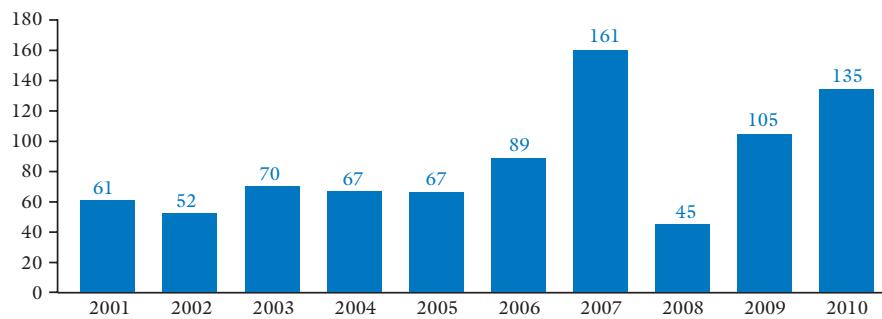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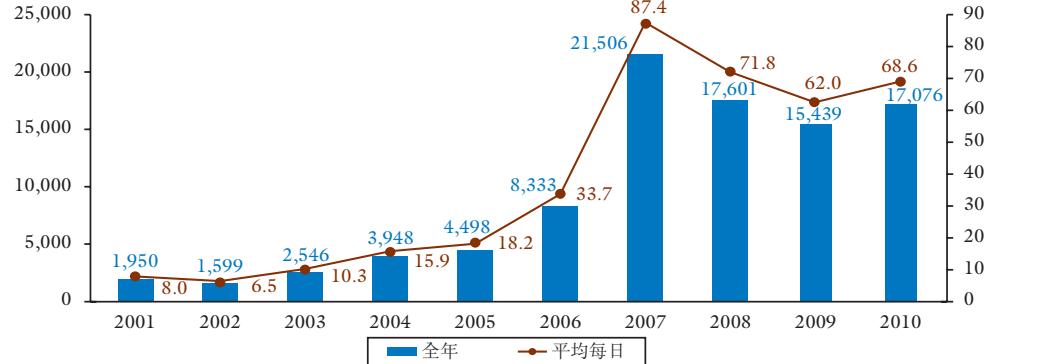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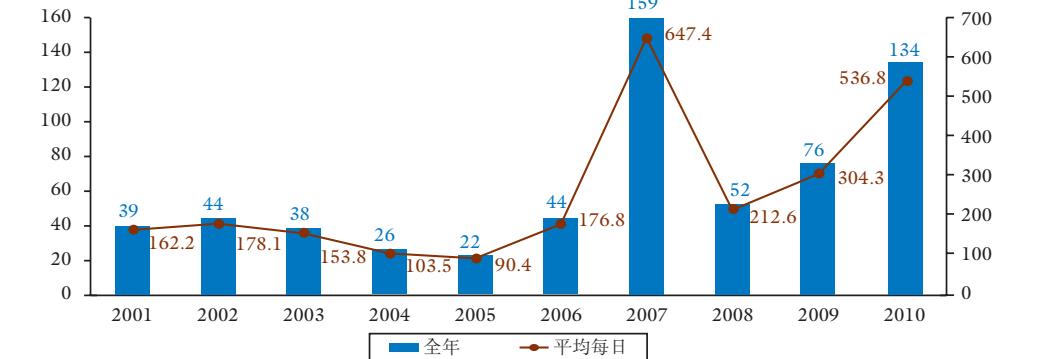


**主板 - 市場總值(於年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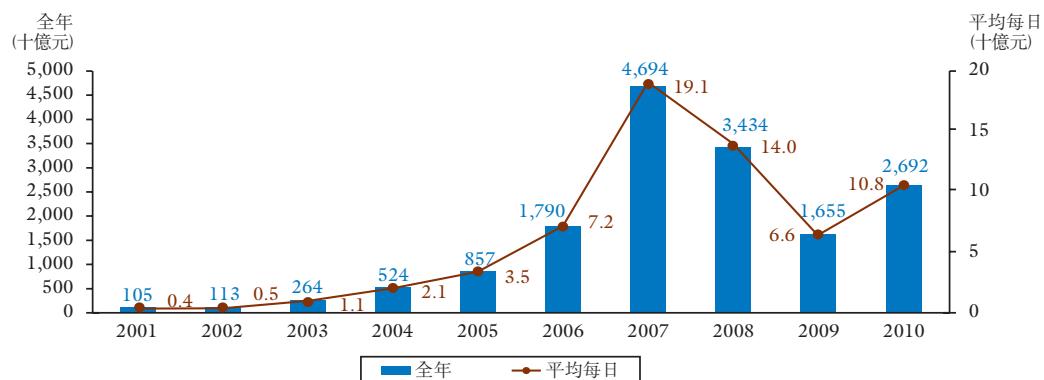
(十億元)

**創業板 - 市場總值(於年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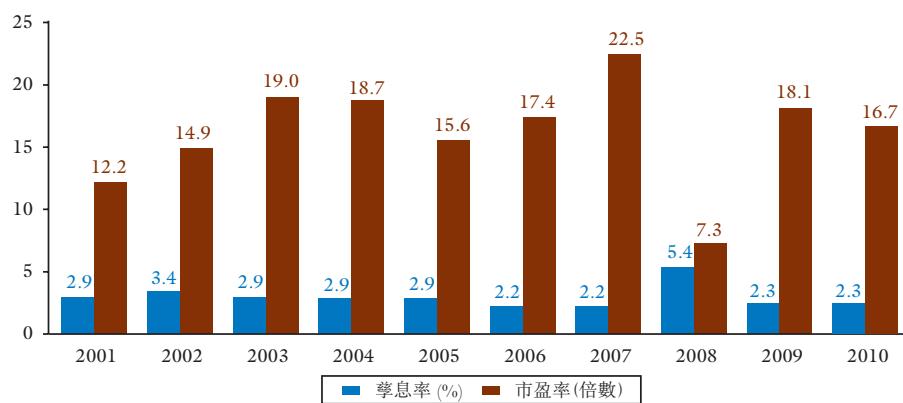
(十億元)

**主板 - 全年總成交金額及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全年  
(十億元)平均每日  
(十億元)**創業板 - 全年總成交金額及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全年  
(十億元)平均每日  
(百萬元)

## 主板－衍生權證全年總成交金額及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 主板－平均孳息率及市盈率(年底數字)



## 主板－新上市

	2010	2009	2008	2007	2006	2005	2004	2003	2002	2001
上市公司 <sup>1</sup>	106	68	47	82	56	57	49	46	60	31
優先股	1	0	0	0	1	0	0	0	0	0
權證	7,838	4,241	4,840	6,329	2,835	1,694	1,273	688	671	212
股本權證	12	11	18	17	12	12	14	10	27	31
衍生權證	7,826	4,230	4,822	6,312	2,823	1,682	1,259	678	644	181
牛熊證 <sup>2</sup>	6,541	8,072	4,231	391	83	—	—	—	—	—
股票掛鉤票據 <sup>3</sup>	0	0	0	0	0	0	46	16	25	—
債務證券	38	23	20	26	46	32	49	20	18	21
單位信託基金及互惠基金	27	19	7	11	3	6	2	1	1	1

附註：

1 包括由創業板轉往主板的公司數目

2 於2006年6月12日推出

3 於2002年8月5日推出

## 印花稅申報及付款程序自動化

2010年9月20日，香港交易所推出電子通訊平台(e通訊)，將印花稅申報及付款程序自動化。現時，每日的印花稅申報表可透過e通訊遞交，而所匯報的印花稅款則直接從交易所參與者的指定銀行賬戶中扣除。香港交易所估計，每年可因此減少逾120,000張印花稅申報表及100,000多張支票。

## 建議更改交易時間

2010年9月17日，香港交易所刊發建議更改旗下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交易時間的諮詢文件，諮詢期已於2010年10月29日結束。經審慎考慮市場回應後，香港交易所於2010年11月23日宣布分兩階段延長旗下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的交易時間，詳情如下：

	第一階段 2011年3月7日起	第二階段 2012年3月5日起
證券市場以及股票期貨及期權市場 持續交易時段	上午9時30分至中午12時 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	→ 與第一階段相同 → 下午1時至下午4時
股票指數期貨及期權市場 持續交易時段	上午9時15分至中午12時 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15分	→ 與第一階段相同 → 下午1時至下午4時15分

我們認為延長交易時間將增加香港與內地市場交易時間的重疊，當可強化香港市場對內地相關證券的價格發現功能，並加強我們在區內的競爭力。

## 人民幣產品上市

除提升系統以準備在旗下市場進行人民幣產品交易及結算外，香港交易所已進行連串工作協助交易所參與者就人民幣計價產品在聯交所買賣作好準備，例如在香港交易所網站特設專欄，列出常問問題及備忘清單給交易所參與者參考。2010年第四季共有兩隻人民幣債務證券首次上市買賣。香港交易所將繼續與交易所參與者及其他市場人士合作，協助他們為人民幣業務作出準備。

## 交易所買賣基金市場發展

2010年，新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共有26隻。自去年底以來，在聯交所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總數由43隻增加60%至69隻，當中包括24隻追蹤內地A股指數的交易所買賣基金。2010年新增3家來自內地的交易所買賣基金經理人後，現時交易所買賣基金的經理人共有13家。

2010年新上市交易所買賣基金	數目
• 追蹤港股	2
• 追蹤內地A股	16
• 追蹤黃金	1
• 追蹤大中華地區	1
• 追蹤海外股份	6

2010年11月，香港交易所與證監會推出新措施，在一些主要採用合成模擬策略的交易所買賣基金(簡稱「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的證券簡稱開首附加標記「X」，藉此協助投資者分辨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相對於傳統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完全依照或以代表性方式模擬其追蹤指數的成分股及投資比重去構建相關資產的投資組合，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則運用金融衍生工具來追蹤指數的表現。香港交易所已在其網站重點介紹此類交易所買賣基金的特點，並將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與傳統的實物資產交易所買賣基金分開列示。香港交易所推出全新的交易所買賣基金產品小冊子，闡釋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的產品特點和風險，現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 衍生產品市場

### 市場表現

2010年，香港交易所旗下衍生產品市場總成交合約創新高，達116,054,377張，超越2008年創下的105,006,736張最高紀錄。2010年的衍生產品市場成交合約張數較去年上升18%，主要來自恒指期權(升約59%)、H股指數期權(升48%)及股票期權(升約29%)的交投增長。下列產品的每日成交量及未平倉合約均創下新高紀錄：

#### 2010年創下的每日成交量及未平倉合約新高紀錄

產品	每日成交量		未平倉合約	
	日期	合約張數	日期	合約張數
恒指期貨	10月26日	228,392	—	—
H股指數期貨	—	—	10月27日	162,527
小型H股指數期貨	11月12日	8,747	12月28日	2,728
恒指股息點指數期貨 <sup>1</sup>	11月3日	700	12月30日	1,371
恒生國企股息點指數期貨 <sup>1</sup>	11月4日	950	12月3日	2,481
恒指期權	—	—	12月29日	477,129
小型恒指期權	10月21日	4,635	10月27日	15,016
自訂條款恒指期權 <sup>2</sup>	12月2日	3,210	12月29日	3,710
自訂條款H股指數期權 <sup>2</sup>	8月5日	1,032	8月25日	1,032
股票期權	—	—	11月26日	8,825,259
黃金期貨	—	—	11月26日	403

附註：

1 2010年11月1日推出

2 2010年2月8日推出

#### 衍生產品市場統計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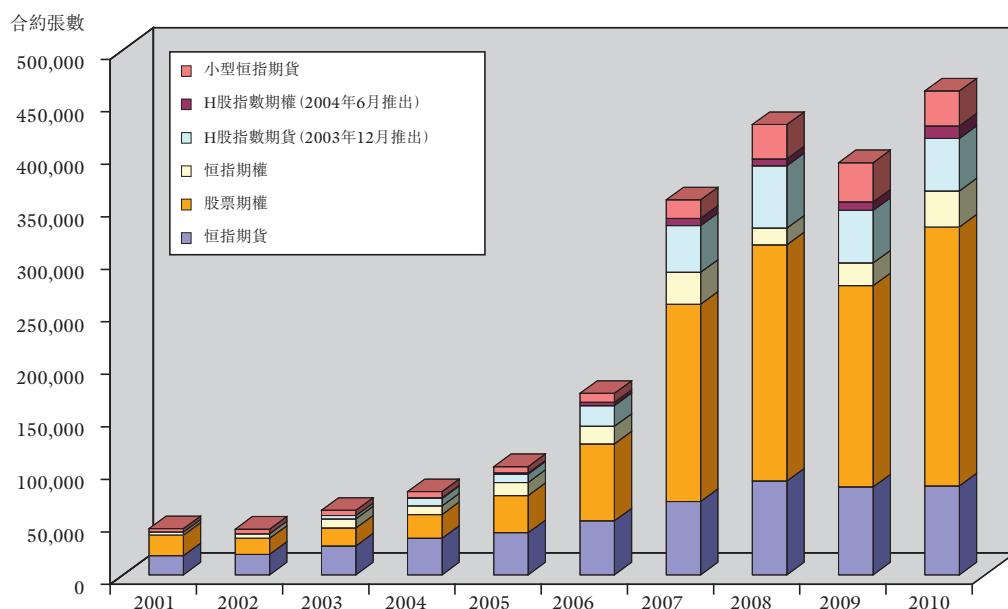
	2010		2009	
	成交量 (合約張數)	期終 未平倉合約 (合約張數)	成交量 (合約張數)	期終 未平倉合約 (合約張數)
<b>期貨</b>				
恒指期貨	21,031,085	88,816	20,728,034	68,456
小型恒指期貨	8,300,654	7,359	9,279,877	4,447
H股指數期貨	12,429,800	94,734	12,394,116	74,324
小型H股指數期貨	992,224	1,867	799,894	741
恒指股息點指數期貨 <sup>1</sup>	2,123	1,270	不適用	不適用
恒生國企股息點指數期貨 <sup>1</sup>	4,667	1,138	不適用	不適用
股票期貨	239,259	11,514	271,766	4,407
一個月港元利率期貨	14	0	204	0
三個月港元利率期貨	1,055	267	2,573	103
三年期外匯基金債券期貨	0	0	0	0
黃金期貨	5,642	85	6,773	119
合計	43,006,523	207,050	43,483,237	152,597
<b>期權</b>				
恒指期權	8,515,049	187,784	5,367,403	175,720
小型恒指期權	482,691	4,859	286,591	3,551
H股指數期權	2,910,713	104,994	1,961,131	124,030
自訂條款恒指期權 <sup>2</sup>	11,222	500	不適用	不適用
自訂條款H股指數期權 <sup>2</sup>	2,532	0	不適用	不適用
股票期權	61,125,647	5,381,215	47,439,896	3,848,117
合計	73,047,854	5,679,352	55,055,021	4,151,418
期貨及期權合計	116,054,377	5,886,402	98,538,258	4,304,015

附註：

1 2010年11月1日推出

2 2010年2月8日推出

### 主要衍生產品之平均每日成交量 (2001 – 2010)



### 提升期權市場

自訂條款指數期權於2010年2月8日推出，交易所參與者可要求香港交易所推出雙方自訂行使價及到期月份的恒指期權及H股指數期權以供大手交易，最低交易量為100張合約。透過中央結算及結算所擔保減低對手風險，讓香港交易所可擴大其服務範圍至場外市場。

由2010年6月1日起，行使間距組別B(較行使間距組別A為窄)適用於所有股票期權類別，投資者可更容易找到行使價貼近正股股價的股票期權進行交易。另外，所有股票期權類別加設第三個季月的到期月份，為市場參與者提供更遠期的合約選擇。

因應市場需求及為配合衍生權證市場，2010年共推出6個新期權類別以供交易。我們已修訂規則，容許推出合約買賣單位多於一手正股股數的新股票期權類別，為股票期權市場參與者提升交易效率及節省交易成本。

#### 於2010年推出的股票期權類別

- iShares 安碩新華富時A50中國指數ETF \*
- 標智滬深300中國指數基金 \*
-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
-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 兖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

\* 合約買賣單位多於一手正股股數

# 合約買賣單位等於一手正股股數

### 執行大手交易更形靈活

自2010年5月24日起，預先設定的大手交易價格幅度限制經已放寬，為執行大手交易帶來更大靈活度。通過大手交易機制，機構投資者可將私下商議的大額期貨及期權合約買賣盤通過香港交易所的平台執行，並可使用我們的中央結算服務減低對手風險。

## 推出股息期貨

恒指股息點指數期貨及恒生國企股息點指數期貨合約於2010年11月1日起在香港交易所買賣。推出股息期貨旨在為投資者提供一種在交易所上市而可用以買賣或對沖香港股市股息風險的工具。至2010年12月31日，在香港交易所買賣的股息期貨合約共6,790張，未平倉合約名義總額約6,300萬元。

## 建議收市後進行衍生產品交易

香港交易所一直研究於現行收市時間後進行期貨及期權產品交易，並就此非正式諮詢市場人士的意見，至今收到的初步回應正面。普遍意見認為於收市時間後進行期貨及期權產品交易將有助提升交易執行效率及改善交易安排。因此，我們計劃在今年中刊發諮詢文件，徵詢市場人士意見。

## 結算

CCASS統計資料(計至年底)

	2010	2009	變幅
<b>經 CCASS 處理的聯交所交易(每日平均數)</b>			
交易宗數	778,854	713,412	9%
交易金額(十億元)	69.1	62.3	11%
涉及股數(十億股)	140.5	99.6	41%
<b>經 CCASS 處理的交收指示(每日平均數)</b>			
交收指示數目	80,149	69,658	15%
交收指示金額(十億元)	187.9	164.0	15%
涉及股數(十億股)	47.2	40.6	16%
<b>經 CCASS 處理的投資者交收指示(每日平均數)</b>			
投資者交收指示數目	574	560	3%
投資者交收指示金額(百萬元)	271.4	291.8	(7%)
涉及股數(百萬股)	117.3	111.7	5%
<b>以持續淨額交收的股份數額於到期交收日(T+2)的交收效率(每日平均數)</b>	99.88%	99.85%	不適用
<b>以持續淨額交收的股份數額於到期交收日翌日(T+3)的交收效率(每日平均數)</b>	99.99%	99.99%	不適用
<b>在T+3日進行補購(每日平均數)</b>			
涉及經紀數目	8	8	0%
補購宗數	9	9	0%
補購金額(百萬元)	3.1	3.4	(9%)
<b>存放在 CCASS 證券存管處的股份</b>			
股數(十億股)	3,834.1	3,286.6	17%
獲納入系統的證券佔已發行股數的百分比	71.8%	70.9%	不適用
股份價值(十億元)	11,294.5	9,245.1	22%
獲納入系統的證券佔市場總值的百分比	49.6%	49.2%	不適用

## CCASS服務提升

自2010年1月4日起，上市發行人可向透過CCASS持有股份的非登記股東發出通知書，通知有關公司通訊已登載其網站，並隨附要求印刷本的表格，以取代自動向他們寄發公司通訊之印刷本。

為向場外市場結構性產品發行商提供較低成本的選擇，以及利便產品到期時相關香港上市證券的結算更有效率，香港結算由2010年4月26日起接納獲證監會認可且符合CCASS接納準則的場外結構性產品(包括但不限於股票掛鉤投資工具及股票掛鉤票據(ELN))。

## DCASS 服務提升

DCASS 已於 2010 年 3 月 22 日升級，容許結算參與者可額外選擇使用微軟 SQL 伺服器軟件，以改善數據的儲存量。此外，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自 2010 年 11 月 22 日起將 DCASS 處理參與者的對外持倉轉移要求及平倉重開要求的截止服務時間由下午 5 時 45 分延長 1 小時至 6 時 45 分。

## 提前於 T+2 日完成聯交所買賣的款項交收

有關 T+2 日完成款項交收的諮詢總結已於 2010 年 8 月 13 日刊發。收到的 29 份回應意見，普遍支持有關建議。香港交易所因應回應人士的疑慮及意見對建議中的若干安排稍作修訂。香港交易所正與香港銀行同業結算有限公司共同研究新增銀行同業大批交收程序，於每個營業日傍晚在票據交換所自動轉賬系統進行 CCASS 款項交收。香港交易所預計於 2011 年 7 月實施經修訂的「T+2 日完成款項交收安排」，但須待監管機構批准作實。

## 無紙化證券市場

由證監會、香港交易所及證券登記公司總會有限公司代表組成的工作小組就香港實行無紙化證券市場的建議運作模式徵詢市場意見後，於 2010 年 9 月 21 日刊發諮詢總結。工作小組共收到 44 份回應意見，普遍支持無紙化建議。工作小組現正商討建議中的無紙化運作模式的細節，以便利無紙化環境相關的新法例草擬。預期無紙化機制將於 2013 年底開始首次試行。

## 改良第三者結算

自 2010 年 11 月 22 日起，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第三者結算服務均有所修改，劃一全面結算參與者與非結算參與者之間的結算協議規定；當中有關提前通知終止結算協議的期限已縮短。

## 參與者服務

### 交易權不可轉讓

根據 2000 年 3 月 6 日聯交所與期交所及旗下結算所合併之計劃文件，當時授予兩家交易所股東的交易權於 2010 年 3 月 5 日後不可轉讓。兩家交易所於合併後所發出的新交易權則一律不可轉讓，而現時每個交易權的發行費用為 50 萬元。每名聯交所參與者或期交所參與者均須持有至少 1 個相關交易所的交易權才符合參與者的資格。

## 參與者培訓及市場教育

在 2010 年，香港交易所與香港證券專業學會合辦了 6 個有關香港交易所服務及產品的持續專業培訓課程，報讀的市場參與者約 220 人次。香港交易所亦舉辦了 20 個有關 AMS/3 及 HKATS 的培訓課程，以及 32 個有關 CCASS 及 DCASS 的課程，以協助交易所參與者熟習這些交易及結算設施的操作及相關規則及程序。

現貨市場方面，香港交易所為負責業務發展、產品發展及資訊技術的資訊供應商舉辦了一場關於 MDS/3.8 的研討會，並為交易所參與者的資訊技術部門人員及系統供應商舉辦了 3 場關於 AMS/3.8 的技術研討會，參加者超過 500 人次。

衍生產品市場方面，在2010年，我們為交易所參與者代表舉辦了63次衍生產品簡介會及研討會，出席者超過3,400人次。我們又為交易所參與者的前線營銷人員舉辦了28次有關股票期權的互動培訓課程，超過600人次出席。

此外，我們參與了多個由不同專業組織舉辦的研討會，向市場人士提供最新資料，以便他們為人民幣產品的交易及結算作好準備。

### 招納交易所參與者

在2010年，聯交所參與者有26名新成員，期交所參與者亦有16名新成員，分別來自澳洲、法國、日本、內地、俄羅斯、台灣、英國及美國。

**交易權持有人數目(於2010年12月底)**

	聯交所		期交所	
	交易權持有人	持有的交易權	交易權持有人	持有的交易權
交易所參與者	516	938	179	202
開業	485	904	179	202
非開業	31	34	不適用	不適用
非交易所參與者	22	22	42	44
總數	538	960	221	246

**CCASS參與者數目(於2010年12月底)**

	香港結算
結算機構參與者	1
託管商參與者	38
直接結算參與者	468
全面結算參與者	7
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22,722
貸股人參與者	0
股份承押人參與者	5
總數	23,241

## 市場數據

### 市場表現

2010年底，現貨市場行情及衍生產品市場行情實時資訊供應商牌照分別有129個及59個(2009年：124個及49個)。持牌的資訊供應商共向市場提供909項(2009年：777項)實時市場行情服務。2010年底，延時市場行情供應商數目由去年的85家增加14%至97家。

### 推出內地電視推廣計劃

為推廣香港金融市場，香港交易所於2010年4月1日推出一項計劃，推廣在內地電視頻道發放香港交易所的實時證券市場行情(內地電視推廣計劃)。內地電視推廣計劃不按現行收費計劃收費(位處內地等人口稠密的市場的訂戶收費較高昂)，而是收取每月10,000元之固定訂戶收費。內地電視推廣計劃將持續至2012年12月底。

## 內地市場行情合作計劃

繼2009年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證所)進行內地市場行情合作計劃後，香港交易所於2010年5月1日將計劃拓展至深圳證券交易所(深交所)，至2011年12月31日屆滿。香港交易所與上證所的合作計劃原訂於2010年底完結，現亦已修訂至與深交所的合作計劃同時完結。

與上證所的計劃相若，香港交易所與深交所現有權將對方有關在兩地市場同時上市的公司的證券的基本實時行情，轉發予其本身認可的資訊供應商，由這些資訊供應商再轉發予其用戶作內部展示用途。

至2010年12月底，參加上述與上證所的合作計劃的香港交易所資訊供應商共18名，參加與深交所的計劃者則有9名。

## 發布3隻中證指數有限公司(中證指數公司)指數

與上證所及深交所合營企業中證指數公司於2010年5月24日簽署指數發布協議後，透過香港交易所市場數據平台發布由中證指數公司編纂的指數。由2010年7月5日起，3隻中證系列指數—滬深300指數(滬深300)、中證香港100指數(中證香港100)及中證兩岸三地500指數(中證兩岸三地500)—可透過香港交易所的MDF發布。

香港交易所的持牌實時市場數據傳送專線資訊供應商可免費向客戶轉發中證香港100及中證兩岸三地500，但轉發滬深300則須事先取得中證指數公司或其指定代理中國投資信息有限公司的書面批准。滬深300與恒指、H股指數、標準普爾／香港交易所大型股指數及標準普爾／香港交易所創業板指數一併在香港交易所網站顯示。

## 延長內地用戶訂用實時市場行情的折扣優惠計劃

原定於2010年底終止的內地用戶訂用香港交易所實時證券市場行情的折扣優惠計劃經檢討後，將繼續生效至2011年底；收費維持為個人客戶月費80元及公司客戶月費120元。此實時證券市場行情之優惠月費將繼續包括免費提供之不含價格深度的衍生產品市場行情。

## 全新單一牌照制度

香港交易所於2010年12月20日推出資訊供應商單一牌照制度，以簡化其與分銷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資訊的資訊供應商之間的往來。

在新的制度下，現時分別涵蓋香港交易所證券市場數據專線、股票期權市場數據專線、期交所市場數據專線和發行人資料傳送專線的四份獨立牌照協議合併為單一協議，並可適用於新的數據專線產品。單一牌照制度下尚推出了一個同時包括股票期權市場數據以及期貨及股票指數期權市場數據的全新衍生產品市場數據組合。

大部分直接連線的資訊供應商在新制度下預期可支付較少費用。此外，參與新制度並同時分銷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數據的資訊供應商將獲提供折扣優惠至2011年底完結。

## 推出基本報價服務

自2009年10月起，6個指定網站獲准根據「免費網站報價服務試驗計劃」向公眾提供香港交易所旗下證券市場的免費實時基本報價，計劃至2011年底完結。

經檢討試驗計劃後，有見此項服務廣受歡迎，並為擴大投資大眾取得實時市場價格的渠道，香港交易所決定把免費網站報價服務重訂為「基本報價服務」，由2011年4月1日起，屬供應商牌照制度下，為所有持牌資訊供應商提供的標準市場行情服務。為提高衍生產品市場的透明度，香港交易所亦會同時推出一個相類的衍生產品市場數據基本報價服務，供另行訂用。

「基本報價服務」的服務範圍及發布渠道均會擴大，使投資者更覺方便易用。資訊供應商除可在其網站提供「基本報價服務」外，亦可在其他服務平台提供此項服務，如流動網絡、流動電話、個人電子手帳、智能手機應用程式、互動電視及傳呼機等等。

## 提升衍生產品市場數據服務

香港交易所已採取多項措施改進衍生產品市場數據服務，包括提升衍生產品市場數據傳送專線PRS的數據內容，並向PRS資訊供應商免費提供新研發的測試工具PRS模擬器。除PRS外，香港交易所將於2011年第二季推出另一項數據選擇PRS Plus。現有PRS與PRS Plus在數據內容及市場深度方面完全相同，只是PRS Plus的更新相距時間將為現時PRS的五分一。

## 監察及未經授權的資訊發布

為維持及促進公平競爭，香港交易所不時闡釋供應商管理細則，並揀選供應商進行年度審計，以確保供應商遵守合約規定(供應商審計計劃)。2010年內，共有72名資訊供應商(2009年：55名)在供應商審計計劃內，佔我們的資訊收益總額的65%(2009年：65%)。2010年內，我們共處理了20宗(2009年：17宗)未經授權發布資訊的個案。

## 風險管理

### 加強假期按金安排

假期按金安排旨在減低香港市場休市期間因海外市場波動可能引起的累積市場風險。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已於2010年3月29日起對假期按金安排作出修訂。在不影響衍生產品結算所的風險管理下，經修訂後的假期按金能為市場提供更有利的按金安排。

### 加強提供財務申報表資料的程序

2010年4月，我們改善程序以縮短證監會向香港交易所提供市場參與者財務申報表資料所需的時間，令評估市場參與者財務資料的風險管理及監察工作可更快、更及時。

## 市場緊急應變演習

2010年5月8日，香港交易所參加了由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領導的跨金融界活動 — 2010 年市場緊急應變演習。通過這次活動，參與機構得以測試他們在某些可能損害香港金融穩定的重大事件中的應變。參與機構對演習結果感到滿意。

## 收回益高期貨有限公司(益高)失責的虧損

2010年10月益高清盤程序完結後，香港交易所已收回超過90% 因2003年益高未能履行對期貨結算公司的責任而招致的虧損。

## 實施企業風險管理架構

企業風險管理架構及相關企業風險管理應用軟件已於2010年實施。企業風險管理架構提供共通平台及多種配套程序，有助確定、評估、計算、匯報及檢討機構內各項重大風險。該架構確保能有系統地確定香港交易所內各項風險，及各項風險能維持於可接受的水平。

## 市場監察

根據證監會與香港交易所簽訂有關市場監察事宜的諒解備忘錄，香港交易所於2010年內共轉介28宗個案(2009:112宗)予證監會進行調查，全部涉及可能於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內違反香港法例、證監會守則及／或規則及規例。

## 資訊技術

### 作業系統的穩定及可靠性

2010年，香港交易所營運的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內所有主要的交易、結算及交收以及市場數據發布系統繼續有健全及可靠的表現。香港交易所會繼續致力維持旗下系統可靠、完善運作及穩定。

### 系統處理量規劃及技術升級

為配合業務增長，香港交易所已主動完成多項提高處理量的工作，包括(i)於2010年1月將AMS/3處理量提高100%至每秒3,000個買賣盤，以及相應調整CCASS/3及MDS的處理量；(ii)於2010年10月將HKATS處理量提高250%至每秒21,000個買賣盤；以及(iii)於2010年11月將AMS及MDS的股份頁播送率由每秒700頁增至1,000頁。

2010年7月，香港交易所完成替換即將過時的CCASS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互聯網及提升CCASS中層伺服器的工作，確保系統持續可靠、完善運作及穩定。

2011年，香港交易所會有更多提高處理量的工作，以迎接新的商機，當中計有：(i)於2011年底前將AMS/3處理量提高10倍至每秒30,000個買賣盤，及處理時延縮短16倍至9毫秒(稱為AMS/3.8)；(ii)將MDS進一步提升至MDS/3.8，以配合AMS/3.8的處理量；及(iii)於2011年中前將DCASS處理量提高約60%至可處理475,000個戶口倉盤。

## 為人民幣產品加強系統

2010年9月，香港交易所加強CCASS/3，以配合與香港銀行同業結算有限公司及中國銀行進行人民幣款項交收。其後於2010年11月，香港交易所又更改AMS/3，將人民幣計價股票包括在市場成交內。為確保交易所參與者準備就緒可適應加強後的系統，交易所參與者獲邀參加AMS/3演習及獲提供CCASS/3測試工具。至2010年12月底，共有25家銀行獲准成為CCASS指定銀行可向CCASS參與者提供人民幣交收服務。

## 市場系統的獨立檢討

對衍生產品市場的核心應用系統(包括交易、結算及交收以及市場數據發布系統)展開的獨立檢討已於2010年4月完成，確定衍生產品市場的核心系統管理完善，並高度符合國際最佳常規。檢討現貨市場CCASS結算及交收系統的工作於2011年1月完成，確認監控設施符合業界最佳常規。

## 運作效率

為提高運作效率及保護環境，香港交易所推出電子薪酬紀錄系統，將薪酬相關的支付紀錄及工作流程自動化。香港交易所亦於2010年底為配合供應商的產品路線圖而提升其公司電郵平台。

除研推企業風險管理架構及SPRINTS外，我們亦正在制定企業內容管理(ECM)系統，以期於2011年中推出。

## 香港交易所網站革新

革新後的香港交易所網站於2010年3月14日順利推出。新網站不但面貌煥然一新，而且加強使用者介面設計，瀏覽更便捷。網站革新計劃是香港交易所持續提供卓越服務的多項工作之一。

## 新一代數據中心及資訊技術辦公室的整合

2010年2月，香港交易所購入將軍澳工業邨一幅土地，作為興建新一代數據中心。籌劃及發展工程於2010年6月1日接管土地後已隨即展開。為充分利用該幅土地的可使用地積比率，我們在2010年9月決定將新數據中心的總樓面面積由原計劃的13,300平方米增至約31,400平方米，估計建築及相關成本約為10億元。

新一代數據中心將配備現代化設備及基礎設施，香港交易所旗下所有市場及結算所系統的主要數據中心以及資訊技術發展及支援人員均可集合同一地點，新數據中心並可容納設備以支援與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連繫的低時延設備共置託管服務；有關服務將提供予經紀、技術供應商、資訊供應商和其他適合的客戶。

新一代數據中心建成後將具備最高程度的復原能力 — 香港交易所的目標是要達到第四級別數據中心的要求(最嚴緊的規格)，以及符合綠色建築的LEED金級認證標準。

新一代數據中心將分階段啟用。首階段是計劃於2012年第四季，我們將證券市場的主要數據中心遷入新一代數據中心；再於2013年第四季，完成香港交易所其他系統遷入該中心。於2011年開始，我們逐步建設設備託管服務所需的機電設施，以便設備託管服務可在2012年底前推出。

## 市場發展

### 平臺發展及企業策略

2010年，香港交易所成立平臺發展及企業策略部，以執行香港交易所《戰略規劃2010-2012》各項主要工作計劃，並推動所有科部執行香港交易所整體企業策略。

除計劃推出設備託管服務外，香港交易所亦已決定在2012年底前成立場外結算所，以配合全球監管趨勢及把握場外衍生產品結算業務的商機。新的結算所將為香港買賣的衍生產品進行結算，與香港金融管理局計劃成立的交易資料儲存庫發揮互補作用；交易資料儲存庫是香港場外衍生產品市場交易紀錄的中央登記處兼電子數據庫。利率衍生產品及不交收遠期外匯將為新結算所首先處理的兩類產品。香港交易所初步須斥資約1.80億元，全部從內部資源撥付。新結算所的營運將獨立於香港交易所旗下其他結算所，我們現正考慮各種適合新結算所採用的營運模式及股東架構。我們將與政府、證監會和香港金融管理局研究為場外衍生產品市場制定監管機制，而有關的市場諮詢將於2011年第三季進行。

此外，我們亦正制定推出新一代資訊技術平台的建議，以助未來業務擴張。

### 內地發展

2010年，內地業務發展部成立，旨在使香港交易所可與內地有關單位建立更強大的合作和夥伴關係，同時為我們的內地相關戰略工作導航。該部門成立後，一直集中進行下列工作：發展香港交易所的內地策略以及主導策略的執行；推介香港交易所作為內地發行人、投資者及其他權益人的首選交易所；與中央政府、發行人、金融機構、市場參與者及其他機構協力促進內地金融市場的發展。今年，該部門將更著力進行的工作包括：擴大我們的相關服務和產品，利便內地投資者及資訊供應商取得香港市場的行情數據；與內地及香港監管機構及有關方面積極配合及促進跨境的人民幣的相關發展計劃；與及評估各平台及系統，以改善與內地市場的連接等。

### 上市推廣

為配合我們壯大現有業務的核心戰略，2010年香港交易所舉辦了更多推廣活動吸引不同規模的公司在港上市。我們將繼續集中推介香港交易所是內地以至外國公司尋求資金及知名度，以及股份交投活躍的首選上市地。

在整個2010年內，我們一直舉辦大量的市場推廣活動，包括在內地及其他許多國家進行路演，發掘有潛力的發行人。我們期望這些活動最終能夠吸引當地企業來上市。

香港交易所2010年全球足跡



乘著內地強勁的經濟增長及聯交所頻繁的集資活動，我們期望更多內地企業包括中小企以及擁有亞洲業務的海外公司，會繼續視香港為集資或拓展國際業務的理想平台。

為吸引內地企業，我們一直與內地及香港政府緊密合作，在具有重要策略性的內地城市和地區舉辦推介活動。2010年，我們曾在7個城市主辦10個不同規模的活動，由大型會議至小型圓桌討論及工作坊不等，向擬上市的發行人特別是金屬及礦業公司以及品牌零售企業進行推介。我們亦出訪約40次到不同的內地城市在上市推廣活動中演說，又約見政府官員及有興趣在港上市的公司，包括尋求第二上市的公司及不同行業的企業。

#### 2010年香港交易所為內地企業舉辦的主要活動

日期	地點	活動	合辦機構
1月	河南鄭州	企業香港上市鄭州推介會	鄭州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4月	湖南長沙	湖南企業赴港上市融資座談會	湖南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
5月	香港	山東企業在香港上市研討會	山東省金融工作辦公室及山東省經濟貿易委員會
5月	遼寧瀋陽	香港上市及集資研討會	遼寧省金融工作辦公室
6月	香港	南通企業融資研討會	南通市人民政府
9月	雲南昆明	2010滇港金融合作研討會	雲南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務辦公室、雲南省人民政府金融辦公室，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
9月	浙江溫州	企業香港上市溫州推介會	溫州市金融工作辦公室及溫州市企業聯合會
10月	廣東佛山	粵港金融合作 – 企業上市融資座談會(佛山)	廣東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佛山市金融服務辦公室、投資推廣署，及香港貿易發展局

2010年有更多海外公司在聯交所上市。在1月份，首次有俄羅斯企業在香港上市；5月，首次有法國公司上市；其後英美兩大保險巨擘亦先後來港上市；此外還有首家採用預託證券計劃的公司在港上市。

年內香港交易所曾於加拿大和香港舉辦大型推介活動，兩地的天然資源公司對在港上市集資表達了濃厚興趣。我們在海外市場舉辦的各項活動，主要集中向具有與內地業務有關的準發行人介紹在香港上市的好處。2010年3月，我們在多倫多主辦的高峰論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及我們主席也有出席。

我們的主席在向海外準發行人、市場用家及政府官員推介香港交易所及旗下市場上擔當重要角色。2010年，主席在俄羅斯集資及投資峰會(Russia Capital Raising and Investment Summit)、俄羅斯及獨聯體投資峰會(Russia & CIS Investment Summit)以及在香港舉行的俄羅斯亞洲金融論壇上一一發表演說，吸引俄羅斯公司在聯交所上市。我們的主席又遠赴歐洲和南美，向法國、意大利、西班牙、葡萄牙及巴西擬上市的發行人推介香港交易所為理想的上市地點。

### 2010年香港交易所在香港及海外舉辦的主要活動

日期	地點	活動	合辦機構
3月	加拿大多倫多	礦業資源企業香港上市研討會	香港駐多倫多經濟貿易辦事處、 香港貿易發展局，及投資推廣署
3月	香港	Special Session at Mines and Money Hong Kong 2010	Beacon
4月	香港	蒙古企業香港上市研討會	Foreign Investment and Foreign Trade Agency of Mongolia
11月	香港	香港交易所及德勤為日資公司的研討會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投資推廣署

### 上市事宜培訓課程

2010年我們的上市推廣活動中，包括聯同香港理工大學及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港澳研究所在香港合辦了3次培訓課程，對象為大約100名內地企業高級行政人員，目的是向內地企業講解良好企業管治事宜及在香港上市的最新規則及規例。

### 各市場調查

香港交易所在2010年3月刊發了《個人投資者調查2009》，在2010年11月刊發了《衍生產品市場交易研究調查2009/10》及在2011年2月刊發了《現貨市場交易研究調查2009/10》。調查結果顯示，外地投資者的交易佔證券市場總成交金額的比重，連續第五年維持在逾40%的水平，而佔衍生產品市場合約成交量的比重則為四分之一，是過去五年最高水平。本地個人投資者參與證券市場的人數亦持續高企，人數佔香港成年人口的35%；個人投資者普遍對香港交易所旗下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各方面的運作持正面看法。

各研究調查報告均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我們會繼續跟進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的投資者參與程度的趨勢及其特徵，以及其對市場各方面的觀感，以期進一步改善產品和服務，並確保維持我們的競爭力。

### 推廣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

2010年，透過參與及舉辦香港及海外有關金融及市場資訊業的不同活動，香港交易所進一步推廣其產品及服務。例如，我們在2010年3月考察訪問了北京和上海的電視台，又在2010年5月考察訪問了北京主要的電話公司，探討改善發布市場行情的方法。我們亦考察訪問了北京和上海的資訊供應商，冀能利便內地資訊供應商直接連接香港交易所市場數據系統。為了將我們的市場數據拓展至其他亞洲市場，2010年我們考察訪問了日本、南韓和新加坡的資訊供應商，介紹我們的相關產品和服務。

特別是香港交易所主席、集團行政總裁和集團業務推廣總監，於年內多次以講者或小組成員身份參與在內地、香港及海外舉行的經濟峰會、上市研討會、礦業會議及投資論壇，宣揚香港交易所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及介紹聯交所及香港交易所的發展。這些活動包括全球交易所及電子交易研討會(Global Exchange and Electronic Trading Conference)、香港投資研討會(Hong Kong Investment Seminar)、證券市場基礎設施研討會(Securities Market Infrastructure Conference)、第一屆新興市場投資周年研討會(1<sup>st</sup> Annual Emerging Markets Investor Conference)，以及有關全球經濟復甦及人民幣國際化的研討會。

董事會成員亦有出席我們與外國政府代表訪問香港交易所的會議，協助介紹香港交易所及旗下市場最新發展，例如2010年4月及9月先後會見蒙古國總理及烏克蘭總統率領的代表團。

**2010年香港交易所推介產品及服務而參與／舉辦的主要活動**

日期	地點	活動	香港交易所的角色
1月	香港	亞洲金融論壇	主席及集團行政總裁就香港市場最新發展發表演說
2月	莫斯科	俄羅斯金融論壇	主席出任小組講者，討論證券交易所的挑戰和機會
3月	廣州	投資推廣署舉辦的「投資香港行」研討會	集團業務推廣總監擔任講者，推廣香港的金融服務業
4月	福州	中國(香港)國際服務貿易洽談會暨香港服務業代表團訪問福建福州	集團業務推廣總監擔任小組講者，推廣香港的金融服務業
5月	黑龍江及海參崴	財政司司長率領的香港商界代表團訪問中國的黑龍江及俄羅斯的海參崴	集團行政總裁擔任講者，集團業務推廣總監出任小組講者，分別在黑龍江及海參崴推廣香港的金融服務業
5月	香港	投資博覽(為期8周的聯合推廣活動)	香港交易所是主要贊助機構，與10名交易所參與者一起推介內地相關期貨及期權
6月	香港	股票期權聯合推廣計劃	香港交易所與6名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為協辦機構，旨在增加散戶投資者的參與
6月	上海	2010陸家嘴論壇	集團行政總裁就香港金融市場發表演說
7月	上海	香港特別行政區金融論壇	香港交易所是協辦機構，主席擔任主要講者，主席連同集團行政總裁參與有關加強世界市場、內地與香港連繫的小組討論
8月／9月	莫斯科	香港高層代表團訪問莫斯科	主席擔任小組討論主席，推廣香港資本市場
9月	上海	有關交易所參與者資格的研討會	香港交易所以主辦機構身份向內地證券及期貨經紀及資訊供應商講解成為交易所參與者的要求
10月	雅加達	第九屆亞太礦業大會暨展覽	集團業務推廣總監擔任講者，推廣聯交所
10月	新德里及孟買	香港高層代表團訪問印度的新德里及孟買	集團行政總裁及集團業務推廣總監訪問孟買證券交易所，推介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
10月	香港	亞太區財經資訊研討會	香港交易所以協辦機構身份推廣香港市場數據業
10月	香港	為亞洲的證券交易所舉辦論壇	香港交易所以主辦機構身份，與亞太區其他證券交易所分享市場數據業的最新發展
11月	芝加哥	美國期貨業協會舉辦第26屆周年期貨及期權博覽會	香港交易所以參展機構身份向國際市場參與者推廣衍生產品市場及產品
11月	上海	中證指數公司舉辦第四屆指數與指數化投資論壇	香港交易所派員出任小組講者，推廣香港交易所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市場
11月	香港	交易所買賣基金研討會	香港交易所派員出任小組講者，推廣香港交易所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市場
12月	香港	香港經濟峰會2011	香港交易所擔任贊助商，並由集團行政總裁出任講者推介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

**庫務**

集團可供投資的資金包括公司資金、現金抵押品、保證金及結算所基金，於2010年的平均總額為405億元(2009年：401億元)。

與2009年12月31日比較，於2010年12月31日的整體可供投資的資金增加47億元(14%)至383億元(2009年:336億元)。有關於2010年12月31日投資的資產分配詳情，以及與於2009年12月31日之數字的比較載列如下。

	涉及投資資金 十億元		債券 *		現金或 銀行存款 *		環球股本證券	
	2010	2009	2010	2009	2010	2009	2010	2009
公司資金	9.4	8.2	58%	69%	38%	28%	4%	3%
現金抵押品	3.6	3.4	0%	0%	100%	100%	0%	0%
保證金	22.7	20.2	26%	34%	74%	66%	0%	0%
結算所基金	2.6	1.8	14%	24%	86%	76%	0%	0%
合計	38.3	33.6	31%	38%	68%	61%	1%	1%

\* 包括若干保本的結構性票據及保本的結構性存款

投資項目均保持足夠的資金流動性，以應付集團日常營運需要和現金抵押品、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的流動資金需要。不計公司資金所持有的股本證券及互惠基金(因其並無到期時間)(2010年12月31日:4億元；2009年12月31日:2億元)，其餘的投資項目於2010年12月31日(379億元)及2009年12月31日(334億元)的到期時間分布如下：

	涉及投資資金 十億元		隔夜		>隔夜 至1個月		>1個月 至1年		>1年 至3年		>3年	
	2010	2009	2010	2009	2010	2009	2010	2009	2010	2009	2010	2009
公司資金	9.0	8.0	19%	16%	4%	1%	27%	24%	34%	45%	16%	14%
現金抵押品	3.6	3.4	72%	100%	7%	0%	21%	0%	0%	0%	0%	0%
保證金	22.7	20.2	27%	33%	24%	10%	26%	23%	23%	34%	0%	0%
結算所基金	2.6	1.8	74%	67%	7%	5%	5%	4%	14%	24%	0%	0%
合計	37.9	33.4	33%	37%	16%	7%	24%	20%	23%	33%	4%	3%

信貸風險已充分分散。集團所持有之債券組合(包括若干保本的結構性票據)均屬投資級別，於2010年12月31日的加權平均信貸評級為Aa2(2009年:Aa2)，及加權平均到期日為2.1年(2009年:2.3年)。存款(包括若干保本的結構性存款)只存放於香港發鈔銀行、投資級別的持牌銀行及有限制牌照銀行(由董事會不時批准決定)。

集團採用Value-at-Risk(VaR)及投資組合壓力測試等風險管理技術來辨識、衡量、監察和控制市場風險。VaR所量度的，是參照歷史數據(集團採用1年數據)，計算在指定信心水平(集團採用95%的信心水平)，某指定期間(集團採用10個交易日為持有期)的預計最大虧損。就VaR此方法所量度2010年及2009年的整體投資組合風險如下：

	平均VaR 百萬元		最高VaR 百萬元		最低VaR 百萬元	
	2010	2009	2010	2009	2010	2009
公司資金	19.2	28.1	27.1	35.3	15.3	20.8
現金抵押品	0.0	0.0	0.4	0.2	0.0	0.0
保證金	15.3	31.1	34.5	47.9	7.2	17.9
結算所基金	1.9	2.3	2.4	4.4	0.6	0.3

集團投資收益淨額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財務檢討」內「收入及其他收益」一節及綜合賬目附註8。

## 主要工作成果及工作計劃

	2010年工作成果	2011年工作計劃
<b>上市</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完成第4次檢討上市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及審閱132份財務報告</li> <li>刊發下述事宜的諮詢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議修訂「市值／收益測試」中有關最低股東人數規定；</li> <li>建議修訂有關合資格地產收購及成立合營企業的規定；</li> <li>建議修訂物業估值規定；</li> <li>建議修訂有關僅售予專業投資者的債務證券的上市規定；</li> <li>除權交易與股東批准；及</li> <li>檢討《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li> </ul> </li> <li>刊發下述事宜的諮詢總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就礦業公司制定新《上市規則》；</li> <li>關連交易；</li> <li>精簡通函及上市文件的規定；</li> <li>有關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成立公司採用內地的會計及審計準則以及聘用內地會計師事務所；及</li> <li>有關刊發電子版本招股章程及發出紙張形式申請表格</li> </ul> </li> <li>就有關賦予披露規定法定地位的諮詢提交意見，並著手準備《上市規則》的相關修訂</li> <li>將香港、中國內地、百慕達及開曼群島以外受理的聯交所上市申請人註冊成立司法權區數目增至15個</li> <li>發出關於首次公開招股前投資的指引</li> <li>實行新措施，提高投資者對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的認知</li> <li>與內地及海外交易所建立更緊密合作關係</li> <li>為推出SPRINTS作好準備</li> <li>批准Vale S.A.上市，這意味著日後在適用情況下，交易所對海外公司申請在港上市或會採用加強披露的模式</li> <li>在香港及北京共舉辦11場研討會及9次會面，是市場教育活動及伸延與發行人接觸的其中一環</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刊發諮詢文件進一步檢討關連交易</li> <li>刊發下述事宜的諮詢總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議修訂「市值／收益測試」中有關最低股東人數規定；</li> <li>建議修訂有關合資格地產收購及成立合營企業的規定；</li> <li>建議修訂物業估值規定；</li> <li>建議修訂有關僅售予專業投資者的債務證券的上市規定；</li> <li>除權交易與股東批准；</li> <li>檢討《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及</li> <li>進一步檢討關連交易</li> </ul> </li> <li>刊發諮詢文件，就法例或予修訂以納入披露股價敏感資料的規定而提出相應的《上市規則》修訂建議</li> <li>因應證監會就有關結構性產品及銷售手法以及招股章程機制改革而進行的諮詢，檢討上市結構性產品機制</li> <li>繼續與證監會檢討關於海外公司上市的聯合政策聲明</li> <li>為發行人舉辦關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的工作坊</li> <li>繼續與其他交易所建立更緊密合作關係</li> <li>推出SPRINTS</li> <li>實踐簡化招股章程</li> </ul>
<b>現貨市場</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革新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li> <li>印花稅申報及繳付程序自動化</li> <li>為實施AMS/3.8作準備</li> <li>就更改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交易時間提出建議並總結最後定案</li> <li>要求營運另類交易平台的交易所參與者採用新指標申報交易</li> <li>完成人民幣產品交易及結算方面的準備</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實施證券市場交易時段的第一階段變更</li> <li>實施AMS/3.8</li> <li>檢討市場架構(包括收市時段交易，縮窄買賣差價及隱名交易)</li> <li>研究旗下市場的非參與者直接落盤的相關活動，並與證監會共同確保保薦經紀採用最佳常規</li> <li>針對另類交易平台實施新的交易申報安排</li> <li>推出加強內容的交易所買賣基金資源中心</li> </ul>

	2010年工作成果	2011年工作計劃
<b>衍生產品市場</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推出自訂條款的恒指期權及H股指數期權</li> <li>放寬預先設定的大手交易價格幅度限制</li> <li>收窄期權類別的行使價間距，並加設第三個季月到期月份</li> <li>推出合約買賣單位多於一手正股股數的新股票期權類別</li> <li>推出A股交易所買賣基金期權</li> <li>推出恒指股息點指數期貨及恒生國企股息點指數期貨</li> <li>與指數公司設立香港市場的波幅指數，並評估市場對波幅指數期貨及期權的需求</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實施衍生產品市場交易時段的第一階段變更</li> <li>諮詢市場對收市後進行期貨產品交易的意見</li> <li>研究旗下市場的非參與者直接落盤的相關活動，並與證監會共同確保保薦經紀採用最佳常規</li> <li>提高衍生產品交易資料的播送頻率，將HKATS的價格更新間距由1秒縮短為0.5秒</li> <li>就以人民幣計算按金及結算的產品準備基礎設施</li> <li>加強標準組合盤交易的交易資料內容</li> <li>推出股票期權市場標準組合盤的交易</li> <li>推出專設綜合盤，利便衍生產品的策略交易</li> <li>推出波幅指數期貨</li> </ul>
<b>結算</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簡化向透過CCASS持股的非登記股東發布公司通訊的程序</li> <li>收納經證監會認可的場外結構性產品</li> <li>容許結算參與者使用微軟的SQL伺服器軟件</li> <li>DCASS處理參與者的對外持倉轉移要求及平倉重開要求的截止服務時間延長1小時</li> <li>刊發「T+2日完成款項交收安排」的諮詢總結</li> <li>推出人民幣交易的結算服務</li> <li>刊發在香港實行證券市場無紙化運作模式的聯合諮詢總結</li> <li>劃一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全面結算參與者與非結算參與者之間的結算協議規定</li> <li>CCASS收納新證券數目：交易所買賣基金27隻；牛熊證6,541隻；衍生權證7,826隻</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繼續討論在香港實行證券市場無紙化運作模式的詳情</li> <li>繼續更新系統以配合「T+2日完成款項交收安排」，並正式推出「T+2日完成款項交收安排」</li> </ul>
<b>參與者服務</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香港證券專業學會合辦6項有關香港交易所服務及產品的持續專業培訓課程</li> <li>舉辦20個關於AMS/3及HKATS的培訓課程，以及32個有關CCASS及DCASS的課程</li> <li>為負責業務發展、產品發展及資訊技術的資訊供應商舉辦了一場關於MDS/3.8的研討會</li> <li>為交易所參與者舉辦了3場關於AMS/3.8的技術研討會</li> <li>為交易所參與者舉辦了63次香港交易所衍生產品簡介會及研討會</li> <li>為交易所參與者的前線營銷人員舉辦了28次有關股票期權的互動培訓課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香港證券專業學會合辦有關香港交易所產品及服務的持續專業培訓課程</li> <li>為交易所參與者舉辦有關期權的互動培訓課程</li> <li>與交易所參與者合作推廣，宣傳波幅指數期貨及各類產品</li> <li>到內地舉行研討會，招納新的交易所參與者</li> </ul>

	2010年工作成果	2011年工作計劃
<b>市場數據</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推出內地電視推廣計劃</li> <li>擴大內地市場行情合作計劃至深交所，由2010年4月至2011年底期間，而與上證所之間的計劃亦繼續至2011年底</li> <li>透過MDF提供3隻新增的中證系列指數，並在香港交易所網站顯示滬深300指數</li> <li>進一步發展香港交易所在內地的資訊業務，使更多內地用戶能獲取香港交易所資訊，並進一步在內地推廣市場行情業務，包括推出內地電視折扣優惠計劃</li> <li>推出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數據的單一牌照制度</li> <li>中期檢討免費網站報價服務試驗計劃，並重訂為「基本報價服務」</li> <li>進一步增加PRS的行情內容</li> <li>因應MDS/3.8項目，確定對市場數據系統提升後的要求</li> <li>落實推出上市公司網站服務，以便香港上市公司在其網站上顯示其股價</li> <li>開發PRS模擬器，利便資訊供應商的系統測試</li> <li>加強「投資服務中心」，提供更多關於上市公司的資訊</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011年4月推出「基本報價服務」</li> <li>2011年4月1日起透過資訊供應商在上市公司的網站推出「基本報價服務」</li> <li>發展新市場數據傳送專線產品及非展示用途的商業組合</li> <li>檢討與上證所及深交所的市場行情合作協議計劃</li> <li>推出單一牌照制度，冀能於2011年底前停用現時沿用已久的多份供應商牌照協議</li> <li>進一步在內地推廣市場行情業務</li> <li>落實新一代市場數據系統的要求</li> <li>檢討歷史數據產品</li> <li>豐富「投資服務中心」的數據內容及特點，以支持配合網上投資者關係平台的計劃</li> <li>推出PRS Plus</li> <li>透過MDF及香港交易所網站提供更多實時指數</li> <li>提升對聯交所參與者的買賣盤及交易紀錄服務</li> </ul>
<b>風險管理</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修訂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的假期按金安排</li> <li>縮短從證監會收取的市場參與者財務申報表資料的時間</li> <li>推行香港交易所企業風險管理架構</li> <li>完成全面檢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香港交易所旗下3家結算所的資本充足水平狀況，包括對行業標準及其他結算所的現行做法作基準分析；</li> <li>以業內標準及其他結算所的現行做法為基準，比照香港結算的風險管理措施；及</li> <li>香港交易所的應急流動資金安排（其後成立40億元銀行備用信貸連人民幣額度）</li> </ul> </li> <li>完成檢討業內標準及其對香港交易所市場緊急應變計劃的適用度</li> <li>提供風險管理措施，藉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利便交易時間的更改；</li> <li>為「T+2日完成款項交收安排」作好準備；</li> <li>配合衍生產品市場系統處理量之提升；</li> <li>加強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的假期按金安排；</li> <li>確立香港交易所旗下3家結算所以人民幣作為抵押品；及</li> <li>配合香港交易所推出新產品和服務</li> </ul> </li> <li>協助並積極參與由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舉行之香港市場緊急應變演習</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諮詢權益人、並取得批准以執行以下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強化香港結算的風險管理措施；</li> <li>加強香港結算的保證金安排；及</li> <li>改善香港交易所計算資本充足水平的方法</li> </ul> </li> <li>研究其他方案以進一步優化香港交易所的應急流動資金安排</li> <li>檢討有關交易對手的集中風險監控措施</li> <li>檢討有關銀行提供之擔保風險管理監控措施</li> <li>檢討香港交易所企業風險管理架構的成效，及推行獲批准的優化措施</li> <li>對香港交易所市場緊急應變計劃架構之檢討提出建議，及推行獲批准的優化措施</li> <li>繼續提供適當的風險管理支援，以助香港交易所順利推出新產品和服務</li> </ul>

2010年工作成果	2011年工作計劃
<p><b>資訊技術</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推出革新後的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li> <li>• 提升AMS/3的處理量，並相應提升CCASS/3及MDS的處理量</li> <li>• 增加AMS及MDS的股份頁播送訊息速率</li> <li>• 提升HKATS、DCASS及相關周邊系統的處理量及技術基礎設施</li> <li>• 開始研發及實行AMS/3.8及MDS/3.8</li> <li>• 提升CCASS/3以支援人民幣款項交收</li> <li>• 完成衍生產品市場系統及CCASS的獨立檢討</li> <li>• 推出電子薪酬紀錄系統及提升公司電子郵件平台</li> <li>• 制定企業風險管理架構、SPRINTS及企業內容管理系統</li> <li>• 替換將過時的CCASS/3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互聯網、電子化參與者持股紀錄及相關系統軟硬件技術</li> <li>• 開展新一代數據中心建造項目</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實行AMS/3.8及MDS/3.8，將系統處理量提高10倍及將處理時延縮短16倍</li> <li>• 實行Nasdaq OMX的DCASS軟件設計提升至可支援475,000個戶口持倉</li> <li>• 研究將HKATS/DCASS提升至Genium平台</li> <li>• 實行PRS Plus系統，將信息更新速度提升5倍</li> <li>• 開展新一代數據中心建造項目</li> <li>• 進一步提升資訊技術基礎設施及功能，以支援人民幣產品</li> </ul>
<p><b>市場發展</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完成有關為香港場外交易的衍生產品提供中央結算的研究</li> <li>• 在新一代數據中心提供設備託管服務方面完成業務規劃，並獲董事會批准推行此業務</li> <li>• 研究向發行人提供數據組合及投資者關係服務</li> <li>• 舉辦座談會及研討會推廣在香港上市，活動地點包括內地(7場)、香港(6場)及加拿大(1場)</li> <li>• 41次北上內地及17次前赴海外市場，吸引有潛力的公司在香港上市</li> <li>• 與12個省政府及北京、上海和天津市政府部門會面，並與內地監管機構保持經常性聯繫</li> <li>• 合辦3場以內地公司為對象的上市培訓班</li> <li>• 參與不同的上市推廣活動，尤其是關於礦業及能源公司</li> <li>• 刊發關於香港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市場調查結果</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成立香港場外交易的衍生工具結算所作好準備</li> <li>• 為香港交易所新一代核心資訊技術平台制定藍圖</li> <li>• 開展一個跨資產類別的新一代市場數據系統，為香港及內地客戶提供全新市場數據產品，計劃於2012年實施</li> <li>• 完成新一代數據中心設備託管服務的設計細節。挑選設備託管服務營運夥伴及開展售前活動</li> <li>• 增加服務及產品種類，以利便內地投資者及資訊供應商獲取香港市場行情</li> <li>• 與內地及香港監管機關及當局協商，以支援及促進跨境人民幣相關工作計劃</li> <li>• 考慮提供發行人數據組合及投資者關係服務</li> <li>• 繼續在香港、內地及海外市場進行推廣，吸引更多優質公司來港上市</li> <li>• 與海外市場的監管機構及證券交易所建立聯繫</li> <li>• 搜集有關內地及海外證券及衍生產品的市場發展信息</li> <li>• 發掘個別行業內有潛力的準發行人</li> <li>• 發掘與內地業務有關的海外上市發行人，向其推介來港作雙重上市或第二上市</li> <li>• 繼續以內地以及與內地業務有關的海外礦業及能源公司為對象，推介香港交易所作為上市地的優點</li> </ul>

# 財務檢討

## 香港交易所集團 – 2010 年業績及財務狀況概覽

### 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及業務指標 – 現貨市場

	2010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691 億元
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	7,826*
新上市牛熊證數目	6,541
主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106
創業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7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主板公司數目	1,244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創業板公司數目	169
主板股本集資總額	8,455 億元*
創業板股本集資總額	132 億元*
<b>股本集資總額</b>	<b>8,587 億元*</b>

\* 2010 年新高紀錄

### 本年度的分部溢利

	2010				
	衍生產品				
	現貨市場 百萬元	市場 百萬元	結算業務 百萬元	市場數據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收入及其他收益	3,448	1,045	2,399	674	7,566
營運支出	849	221	450	92	1,612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 溢利	<b>[1]</b> <b>2,599</b>	<b>[2]</b> <b>824</b>	<b>[3]</b> <b>1,949</b>	<b>[4]</b> <b>582</b>	<b>5,954</b>
稅項				(917)	(917)
股東應佔溢利				<b>5,037</b>	<b>5,037</b>

### 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及業務指標 – 衍生產品市場

	2010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21,487*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46,474*

\* 2010 年新高紀錄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 1,319
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基金)的現金及 等同現金項目以及現金抵押品	33,688
財務資產	[6] 13,419
固定資產	18,950
其他資產	[7] 303
總資產	11,341
負債及股本權益	
負債	
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現金抵押品	3,432
參與者對基金的繳款	[8] 21,242
其他負債	[9] 12,631
總負債	37,305
股本權益	
股本、股本溢價及儲備	2,058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52)
保留盈利	6,021
股東資金	8,027
負債及股本權益總額	45,332

### 本年度現金流動

	2010
	百萬元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1] 4,986
購買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	[10] (188)
固定資產及土地租金付款	(106)
已付股息	(4,258)
公司資金的財務資產增加淨額	(67)
收取財務資產的利息	224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4
其他現金流入淨額	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	626
於 2010 年 1 月 1 日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319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945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 1,945
基金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及現金抵押品	38,355
財務資產	[6] 17,416
固定資產及土地租金	18,994
其他資產	[7] 320
總資產	9,209
負債及股本權益	
負債	
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現金抵押品	3,594
參與者對基金的繳款	[8] 24,741
其他負債	[9] 10,872
總負債	39,207
股本權益	
股本、股本溢價及儲備	2,130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219)
保留盈利	6,766
股東資金	8,677
負債及股本權益總額	47,884

## 年內股本、股本溢價及儲備的變動

	2010			
	股本及 股本溢價 百萬元	以股份 支付的僱員 酬金儲備 百萬元	設定儲備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於2010年1月1日	1,452	43	563	2,058
股份發行	34	–	–	34
以股份支付的 僱員酬金福利	–	36	–	36
撥自保留盈利	–	–	17	17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	(15)	–	(15)
轉撥	8	(8)	–	–
於2010年12月31日	1,494	56	580	2,130

## 附註

2010年股東應佔溢利增加，主要是由於與成交額有關的收益及聯交所上市費均告上升，但投資收益淨額倒退加上營運支出上升，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2010年，內地及亞洲其他經濟體在資金大量流入下持續增長，為市場帶來了龐大的增長動力。市場活動強勁上升，尤以第四季為甚。2010年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較2009年升11%。衍生產品市場亦表現出色，2010年成交合約張數刷新紀錄。因此，集團2010年與成交額有關的收益總額增加4,50億元至50.24億元。

聯交所上市費大增，是由於2010年內地及海外新上市公司數目急增，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亦大幅攀升。

投資收益淨額下降，主要是相對於2009年；2010年的公司資金的投資之公平值收益下跌、保證金資金減少及利率下調所致。

集團2010年按業務分部劃分的表現如下：

- [1] 現貨市場溢利增加3,42億元，主要是由於現貨市場成交額上升。
- [2] 衍生產品市場溢利減少1,100萬元，主要是由於利率下調以及保證金資金減少，導致保證金投資的投資收益淨額減少，但衍生產品市場活動增加已抵銷了部分減幅。
- [3] 結算業務的溢利增加1,20億元，主要是由於2010年現貨市場成交額增加，帶動結算及交收費上升，以及登記過戶費、代收股息的收入及股份託管費上升令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增加。
- [4] 市場數據的溢利減少3,900萬元，因為若干以報價次數計算的收費下跌。
- [5] 包括保證金、公司資金、現金抵押品及結算所基金項下的財務資產以及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分別有226.95億元(2009年12月31日：202.34億元)、94.22億元(2009年12月31日：82.81億元)、35.94億元(2009年12月31日：34.32億元)及26.44億元(2009年12月31日：17.41億元)。
- [6] 固定資產及土地租金增加1,700萬元，主要是來自添置1.25億元，但折舊及攤銷1.08億元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 [7] 其他資產主要包括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82.83億元(2009年12月31日：104.76億元)及其他應收款。
- [8] 相當於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227.02億元(2009年12月31日：202.43億元)及參與者向結算所基金的繳款20.39億元(2009年12月31日：9.99億元)。於2010年12月31日，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較2009年12月31日增加，是由於年底期貨未平倉合約增加，以及每份合約規定的按金水平上調。於2010年12月31日，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較2009年12月31日增加，主要是因應市場波動及風險轉變，令參與者的額外繳款增加。
- [9] 其他負債主要包括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82.83億元(2009年12月31日：104.77億元)及其他負債。
- [10] 在獎授股份授予前，股份由股份獎勵計劃代表合資格僱員持有。年內，已授予並轉讓予僱員的股份總值為2,100萬元，而購入的股份總值為1.88億元。
- [11] 業務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增加4.44億元，主要是年內產生的溢利增加。

## 本年度保留盈利的變動

	2010 百萬元
股東應佔溢利	5,037
股息	(4,285)
沒收股息	16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6)
撥往設定儲備	(17)
保留盈利增加淨額	745
於2010年1月1日的保留盈利	6,021
於2010年12月31日的保留盈利	6,766
相當於： 保留盈利 建議股息	4,280 2,486 6,766

## 整體表現

	附註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變幅
<b>業績</b>				
收入及其他收益：				
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益	(A)	5,024	4,574	10%
聯交所上市費	(B)	945	728	30%
市場數據費	(C)	670	695	(4%)
其他收入	(D)	455	417	9%
投資收益淨額	(E)	472	621	(24%)
營運支出		7,566 1,612	7,035 1,493	8% 8%
除稅前溢利		5,954	5,542	7%
稅項		(917)	(838)	9%
股東應佔溢利		5,037	4,704	7%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內，股東應佔溢利由 2009 年 47.04 億元增至 50.37 億元，主要是由於與成交額有關的收益及聯交所上市費均告上升，但 2010 年投資收益淨額倒退，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2010 年，內地及亞洲其他經濟體在資金大量流入下持續增長，為市場帶來了龐大的增長動力。市場活動強勁上升，尤以第四季為甚。2010 年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較 2009 年上升 11%。衍生產品市場亦表現出色，2010 年成交合約張數刷新紀錄。因此，集團 2010 年與成交額有關的收益總額上升 4.50 億元至 50.24 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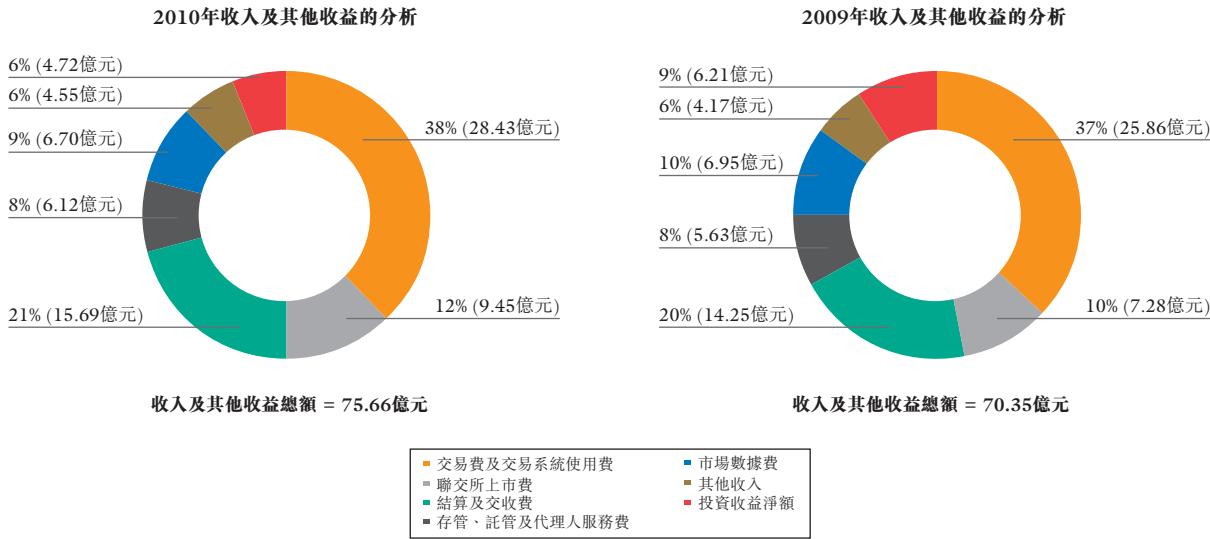
聯交所上市費大增，是由於 2010 年內地及海外新上市公司數目急增，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亦大幅攀升。

投資收益淨額下降，主要是相對於 2009 年，2010 年的公司資金的投資之公平值收益下跌、保證金減少及利率下調所致。

年內總營運支出上升，主要是僱員費用及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增加，但樓宇支出減少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此等賬目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 HKFRSs 編制，並在所有重大方面與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一致。

## 收入及其他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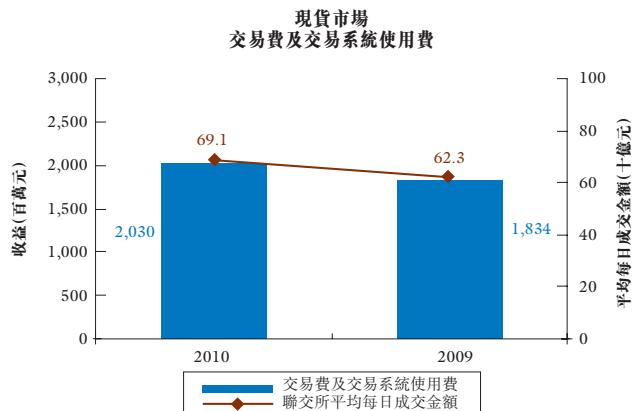
### (A) 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益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2,843	2,586	10%
結算及交收費	1,569	1,425	10%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612	563	9%
<b>合計</b>	<b>5,024</b>	<b>4,574</b>	<b>10%</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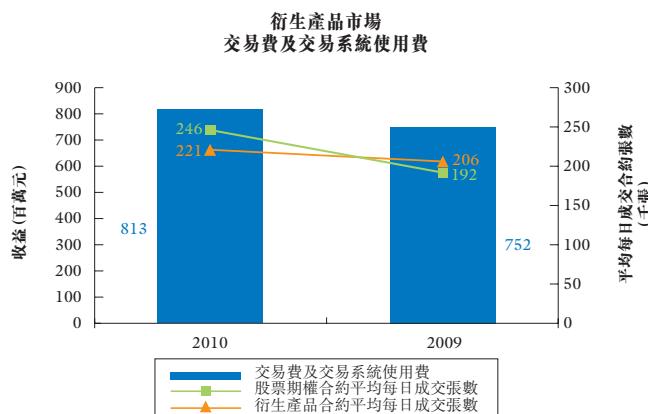
### 主要市場指標

	2010	2009	變幅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69.1	62.3	11%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21,487	206,458	7%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46,474	191,676	29%

##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現貨市場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增加，主要是由於市場成交額上升。



衍生產品市場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上升，主要是受到成交合約張數增加所帶動。2010年，期貨及期權合約總成交張數刷新紀錄。

## 結算及交收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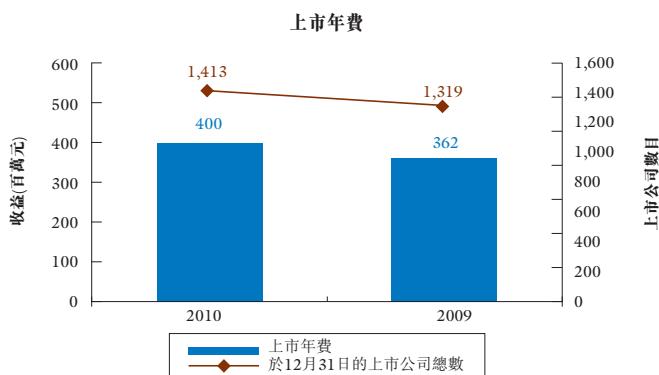
結算及交收費絕大部分源自現貨市場的交易。2010年結算及交收費增加，主要是由於現貨市場成交額上升。結算及交收費亦會受到交收指示數量所影響，儘管大多是從價費，但每宗交易均設有收費下限及上限，因此不一定完全按現貨市場成交額的變動作相應一致的轉變。

##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主要包括登記過戶費、代履行權責服務費、股份託管費、代收股息的收入、股份提取費及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服務手續費。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上升，主要是因為登記過戶費、代收股息的收入及股份託管費增加，但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服務手續費及股份提取費減少已抵銷了部分增幅。除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服務手續費是受該等招股配發數目影響外，其他收費一般均受現貨市場的業務量影響，但並非按比例隨現貨市場的成交額變動而增減，因為這些收費多數隨有關證券的買賣單位數目變動而不是隨有關交易的金額變動，而且許多收費都設有收費上限。此外，登記過戶費亦只有在個別參與者的證券持倉總額在兩個截止過戶日期之間錄得淨額增幅時始收取，因此但凡有證券新上市後的首個截止過戶日期的登記過戶費收入會特別高。

## (B) 聯交所上市費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變幅
上市年費	400	362	10%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	539	361	49%
其他	6	5	20%
<b>合計</b>	<b>945</b>	728	30%



上市年費隨上市公司總數增加而上升。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隨新上市公司衍生權證及上市公司數目增加而上升，但新上市牛熊證數目減少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 與上市年費相關的主要數據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變幅
主板上市公司數目	1,244	1,145	9%
創業板上市公司數目	169	174	(3%)
<b>合計</b>	<b>1,413</b>	1,319	7%

## 與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相關的主要數據

	2010	2009	變幅
	十億元	十億元	
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	7,826	4,230	85%
新上市牛熊證數目	6,541	8,072	(19%)
主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106	68	56%
創業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7	5	40%
主板及創業板其他新上市證券數目	119	91	31%
新上市證券總數	14,599	12,466	17%
主板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448.8	247.9	81%
－透過首次公開招股	396.7	389.8	2%
－上市後			
創業板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0.7	0.4	75%
－透過首次公開招股	12.5	4.0	213%
－上市後			
合計	858.7	642.1	34%

## (C) 市場數據費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變幅
市場數據費	670	695	(4%)

儘管現貨市場於2010年的平均成交增加，但由於若干以報價次數計算的收費減少，令市場數據費下跌。

## (D) 其他收入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變幅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345	321	7%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34	35	(3%)
直接配發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	27	16	69%
交易櫃位使用費	15	15	0%
出售交易權	11	10	10%
雜項收入	23	20	15%
合計	455	417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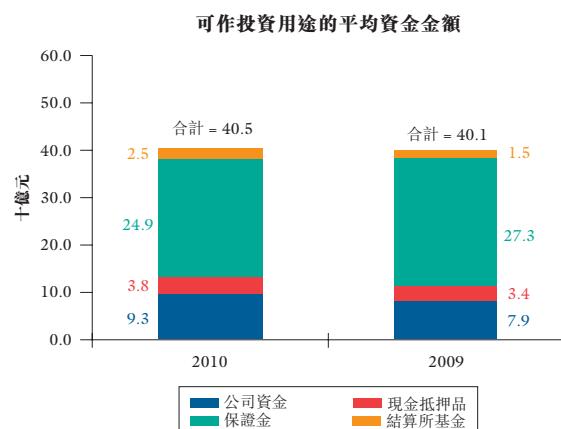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上升，主要是由於AMS/3線路租賃收益及HKATS的相關用戶收費均見上升，但額外節流率的銷售下跌已抵銷了部分升幅。

直接配發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上升，與新上市公司數目的走向一致。

## (E) 投資收益淨額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變幅
投資收益總額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476 (4)	624 (3)	(24%) 33%
投資收益淨額	472	621	(24%)

可作投資用途的平均資金金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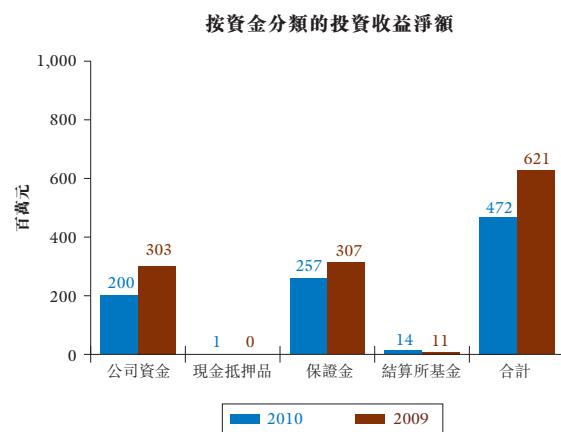


公司資金平均金額增加，是由於根據現時的股息派付政策保留了10%的溢利。此外，2009年下半年產生的溢利比2008年同期為高，加上相關的股息到2010年5月始派付。

可作投資的保證金平均金額下跌，主要是由於每份合約規定的平均按金水平下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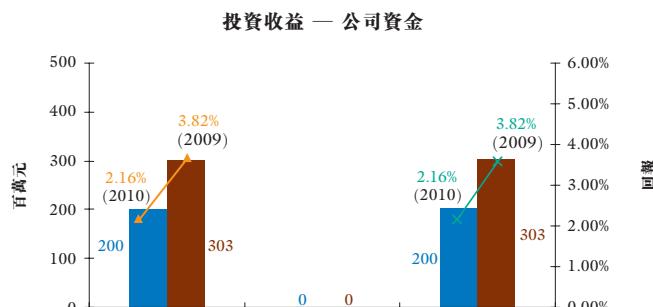
結算所基金平均金額上升，主要是因市場波動及風險轉變，令參與者的額外繳款增加。

按資金分類的投資收益淨額的變動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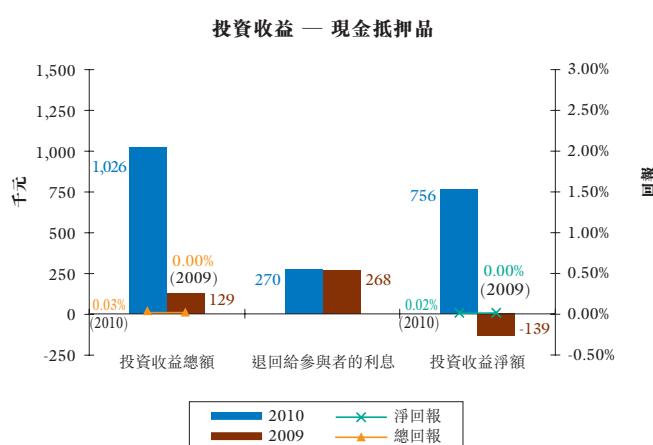


投資收益淨額下降，主要是由於公司資金及保證金的投資收益淨額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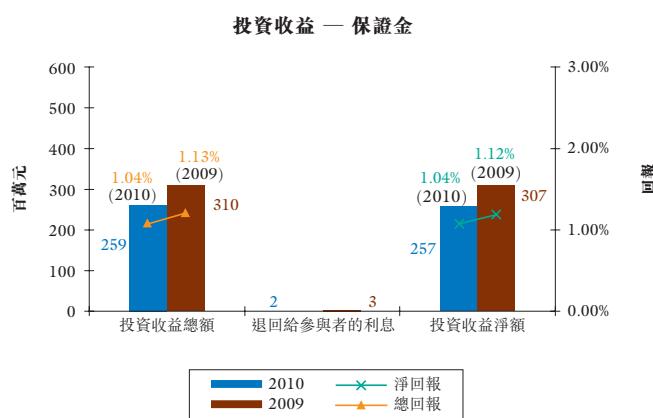
按資金分類的投資收益分析如下：



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減少，主要是年內以公平值計量的投資(包括若干保本的結構性票據及保本的結構性存款)的公平值收益淨額減少，導致2010年的回報率下跌。由於投資的估價反映市場價格的變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或會出現波動或倒轉，直至投資被出售或到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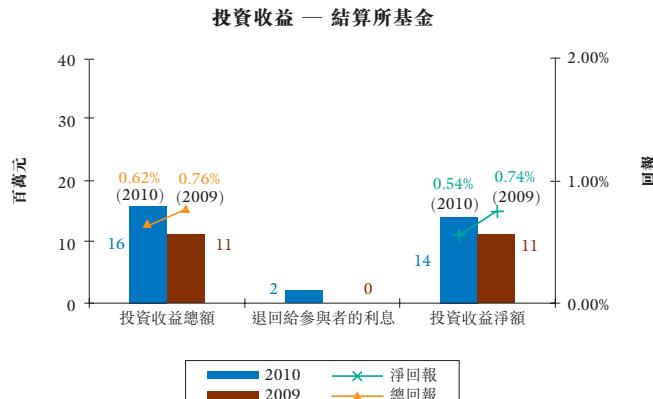


由於現金抵押品可能在極短時間內退回，故過往只存於儲蓄戶口賺取微薄回報。於2010年，小部分現金抵押品存作較長期的定期存款，以提高收益回報。



保證金的投資收益淨額下降，是因為利率下調及保證金減少令利息收益淨額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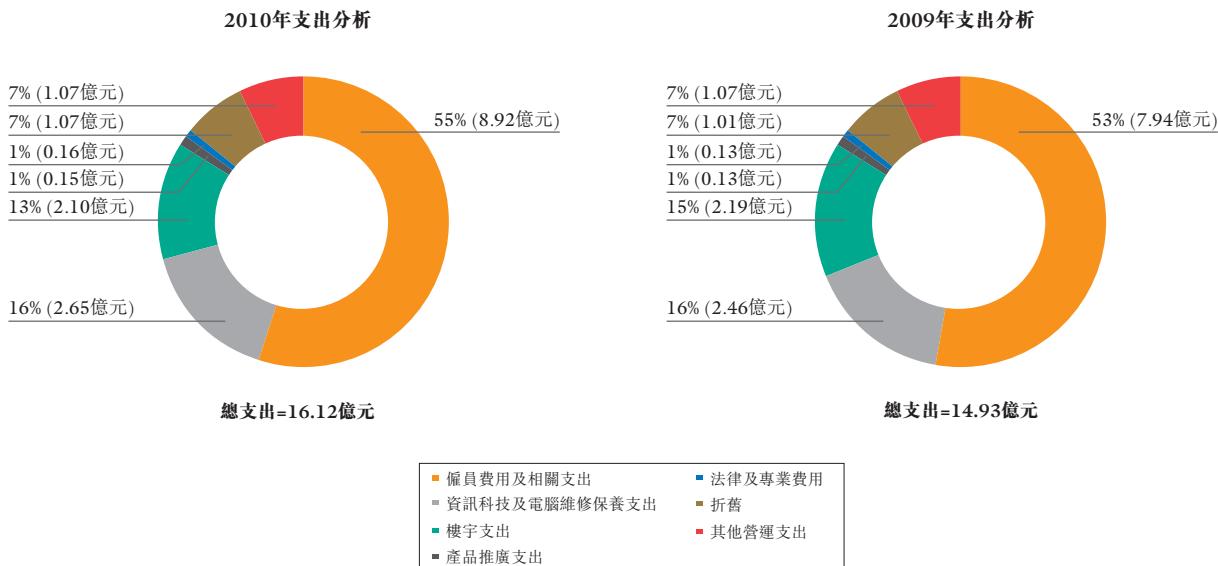
保證金的投資總回報稍跌，是因為利率下調。2010年的淨回報與總回報相若，因為在年內低息環境下，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金額(按儲蓄利率計)甚少。



結算所基金的投資收益總額上升，主要是結算所基金增加，但隔夜存款利率下調導致回報率下跌。淨回報與總回報相若，因為在低息環境下，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金額甚少。

有關投資組合的詳情載於「業務回顧」內「庫務」一節。

## 營運支出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變幅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892	794	12%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265	246	8%
樓宇支出	210	219	(4%)
產品推廣支出	15	13	15%
法律及專業費用	16	13	23%
折舊	107	101	6%
其他營運支出	107	107	0%
合計	1,612	1,493	8%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增加9,800萬元，主要是為緊貼市場趨勢而作出薪酬調整，加上集團基於2010年業績改善而增派表現花紅，以及2010年向僱員授出股份令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上升。

若不計算參與者直接耗用的服務及貨品1.22億元(2009年：1.05億元)，集團耗用的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為1.43億元(2009年：1.41億元)。參與者直接耗用的服務及貨品的支出上升，是由於參與者的AMS/3線路租金及HKATS維修保養支出上升。參與者耗用的服務和貨品的支出大部分會向參與者收回，而有關收益則計作「其他收入」項下的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的一部分。

樓宇支出下跌，是由於衍生產品與現貨交易的數據中心已一併遷置於成本較低的樓房，令成本下降。

折舊增加源於衍生產品交易的新數據中心的租賃物業裝修折舊。

## 稅項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變幅
稅項	917	838	9%

稅項增加，主要是除稅前溢利上升，加上非課稅投資收益減少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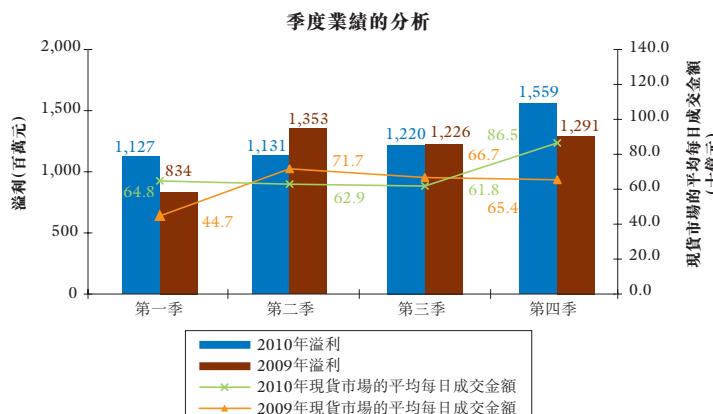
## 按季度比較的業績分析

### 季度業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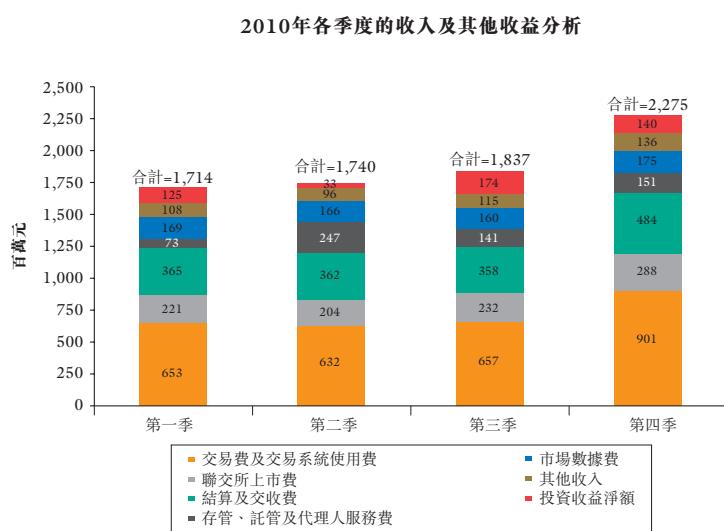
	2010年 第一季 百萬元	2010年 第二季 百萬元	2010年 第三季 百萬元	2010年 第四季 百萬元	2010年 合計 百萬元
收入及其他收益 營運支出	1,714 385	1,740 391	1,837 402	2,275 434	7,566 1,612
除稅前溢利 稅項	1,329 (202)	1,349 (218)	1,435 (215)	1,841 (282)	5,954 (917)
股東應佔溢利	1,127	1,131	1,220	1,559	5,037

	2009年 第一季 百萬元	2009年 第二季 百萬元	2009年 第三季 百萬元	2009年 第四季 百萬元	2009年 合計 百萬元
股東應佔溢利	834	1,353	1,226	1,291	4,704



2010年首三季，現貨市場的交投量維持在2009年同期的相若水平。2010年，內地及亞洲其他經濟體系在資金大量流入下持續增長，為市場帶來了龐大的增長動力。市場活動強勁上升，尤以第四季為甚，令該季溢利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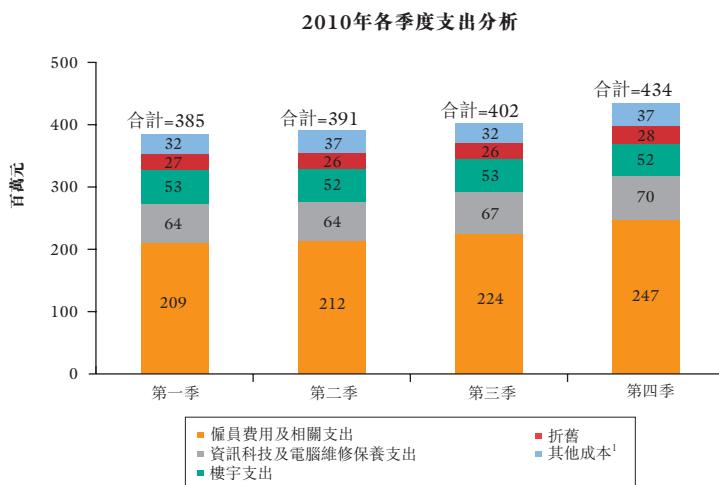
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益(即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結算及交收費以及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一般與現貨市場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的走向一致。第二季的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卻是年內最高水平，主要是登記過戶費收益受季節性因素影響而增加。

聯交所上市費在第四季升至全年最高水平，主要是年內多隻新衍生權證及多家新公司均在該季上市。

第三季度的投資收益淨額為全年最多，主要是反映市場變動的公司資金及保證金的投資錄得公平值收益。

與集團收益相關的主要市場季度指標載列如下：

	2010年 第一季	2010年 第二季	2010年 第三季	2010年 第四季	2010年 合計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64.8	62.9	61.8	86.5	69.1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11,724	223,654	204,094	246,545	221,487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05,581	237,708	216,830	324,534	246,474
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	1,649	1,536	1,938	2,703	7,826
新上市牛熊證數目	1,886	1,473	1,369	1,813	6,541
主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13	15	26	52	106
創業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	2	2	3	7



第四季的僱員費用增加，因為該季業績上升，令表現花紅增加。其他成本於年內各季度大致保持平穩。

##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主要項目變動

### (A) 固定資產及資本承擔

集團的固定資產包括租賃土地及樓房、交易及結算系統、其他電腦硬件及軟件以及租賃物業裝修等雜項資產。於2010年12月31日，固定資產的賬面淨值為2.95億元，與2009年12月31日的3.03億元相近，因為年內的折舊1.07億元已抵銷了添置9,900萬元的影響。

於2010年12月31日，集團的資本開支承擔(包括董事會已批准但未簽約的部分)為20.75億元(2009年12月31日：6,600萬元)，主要涉及交易及結算系統更新及升級、在將軍澳興建可提供設備託管服務的新一代數據中心，以及其他新業務計劃。集團有足夠的內部資源支付其資本開支承擔。

### (B) 按資金劃分的重大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變幅
<b>財務資產</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9,361	14,738	31%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11,190	14,025	(20%)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7,804	4,925	58%
合計	38,355	33,688	14%

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的財務資產包括公司資金、現金抵押品、保證金及結算所基金的財務資產。各資金所佔金額如下：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變幅
公司資金	9,422	8,281	14%
現金抵押品	3,594	3,432	5%
保證金 <sup>1</sup>	22,695	20,234	12%
結算所基金	2,644	1,741	52%
<b>合計</b>	<b>38,355</b>	<b>33,688</b>	<b>14%</b>

<sup>1</sup> 不包括應收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變幅
<b>財務負債</b>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按金	22,702	20,243	12%
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現金抵押品	3,594	3,432	5%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2,039	999	104%
<b>合計</b>	<b>28,335</b>	<b>24,674</b>	<b>15%</b>

於2010年12月31日的公司資金的財務資產較2009年12月31日增加，是因為2010年的溢利高於年內派付的股息（按2009年下半年及2010年上半年的溢利的90%計算）。

於2010年12月31日的保證金的財務資產及就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較2009年12月31日增加，是因為於年末的期貨未平倉合約增加，以及每份合約規定的按金水平上調。

於2010年12月31日的結算所基金的財務資產及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較2009年12月31日增加，主要是因應市場波動及風險變動，令參與者的額外繳款增加。

### (C) 持有的重大投資、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集團年內沒有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沒有進行有關附屬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除了在將軍澳興建新一代數據中心及成立香港場外衍生工具結算所外，至本年報刊發之日，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 (D)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以及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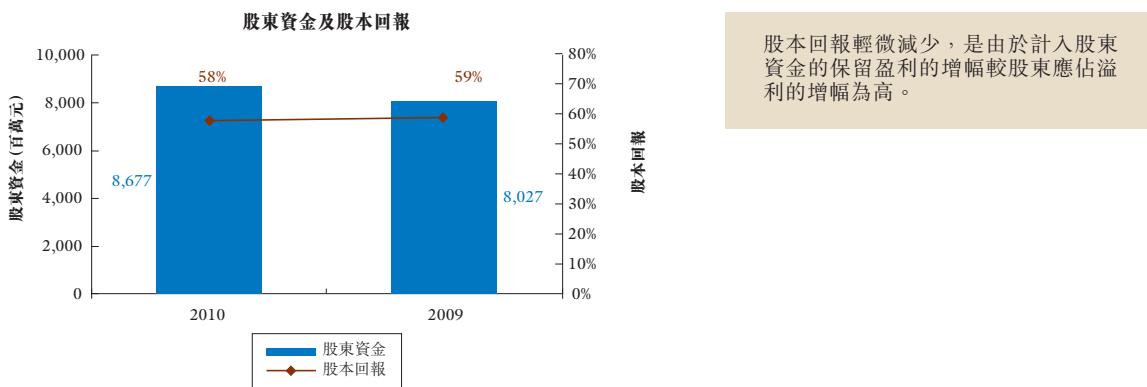
	於 2010 年 12月 31 日 百萬元	於 2009 年 12月 31 日 百萬元	變幅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	8,283	10,476	(21%)
向參與者收取的其他應收賬	708	705	0%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373	320	17%
減：應收賬耗蝕虧損撥備	(158)	(164)	(4%)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總額	9,206	11,337	(19%)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	8,283	10,477	(21%)
向參與者支付的其他應付賬	808	519	56%
應付予印花稅署署長的印花稅	214	205	4%
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641	626	2%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總額	9,946	11,827	(16%)

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以及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主要包括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及應付賬，以及向交易所及結算所參與者應收及應付的其他應收賬及應付賬。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及應付賬減少，主要是同一參與者進行的交易自行對銷扣減的情況增加。

## (E) 股東資金及股本回報

於2010年12月31日，股東資金增加6.50億元至86.77億元(2009年12月31日:80.27億元)，主要是保留盈利(撥往設定儲備前)增加7.62億元，但其他股東權益減少1.12億元(主要來自為股份獎勵計劃而購買的股份減獲行使的僱員購股權及確認入賬的以股份支付的酬金福利)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負債

於2010年12月31日的營運資金增加6.64億元至63.74億元(2009年12月31日：57.10億元)。營運資金增加是由於年內產生溢利50.37億元、非流動財務資產減少3.03億元，以及其他營運資金增加7,300萬元，但派付2009年末期股息22.51億元及2010年中期股息20.34億元、結算所修訂規則後參與者向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的繳款2.76億元由非流動負債轉為流動負債，以及為股份獎勵計劃而購買股份所用的1.88億元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集團一直持有非常充裕的流動資金，但為防患未然，集團也安排了銀行通融額。年內，已取得40億元屬於已承諾的銀行通融額，可提供同日以港幣和／或人民幣計算的借貸，進一步加強集團及其結算所的資金流動性。於2010年12月31日，集團可動用的備用銀行通融總額為130.10億元(2009年12月31日：90.50億元)，其中40億元屬於上述的已承諾的銀行通融額，另外90億元(2009年12月31日：90億元)為回購備用貸款。

集團甚少借款，借款多為項目計劃所需，少有季節性借款模式。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集團均無任何銀行貸款，因此資本負債比率維持零。

於2010年12月31日，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指庫存現金、銀行結餘及原到期日不超過3個月的定期存款)中，99%(2009年12月31日：逾99%)以港元或美元為單位。

## 資產押記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集團概無任何資產押記。

## 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有關集團的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的詳細資料載於本年報綜合賬目附註45(a)(i) — 外匯風險管理。

## 或然負債

有關或然負債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賬目附註40。

# 十年財務統計數據

	2010	2009	2008	2007	2006	2005	2004	2003	2002	2001
<b>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b>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69.1	62.3	72.1	88.1	33.9	18.3	16.0	10.4	6.7	8.2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21,487	206,458	207,052	171,440	100,318	68,157	56,752	41,889	30,038	27,192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46,474	191,676	225,074	187,686	73,390	35,385	22,720	17,122	15,203	16,567
<b>綜合收益表</b> (百萬元)										
收入及其他收益	7,566	7,035	7,549	8,390	4,147	2,694	2,394	2,020	1,808	1,998
營運支出	1,612	1,493	1,621	1,412	1,211	1,145	1,156	1,224	1,165	1,179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所得收益	5,954	5,542	5,928	6,978	2,936	1,549	1,238	796	643	819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	-	-	206	-	-	-	-	-	-
除稅前溢利	5,954	5,542	5,928	7,190	2,963	1,567	1,251	805	648	819
稅項	(917)	(838)	(799)	(1,021)	(445)	(227)	(194)	(112)	(59)	(85)
股東應佔溢利	5,037	4,704	5,129	6,169	2,518	1,340	1,057	693	589	734
每股股息(元)										
－中期及末期股息	4.20	3.93	4.29	5.19	2.13	1.13	0.90	0.60	0.51	0.33
－特別股息	-	-	-	-	-	-	-	1.68	-	-
	4.20	3.93	4.29	5.19	2.13	1.13	0.90	2.28	0.51	0.33
基本每股盈利(元)	4.68	4.38	4.78	5.78	2.37	1.26	1.00	0.66	0.56	0.71
<b>綜合財務狀況表</b> (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2,350	2,637	425	884	454	1,710	2,839	3,059	2,250	2,082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45,534 (39,160)	42,695 (36,985)	62,397 (55,220)	87,070 (79,273)	40,207 (35,134)	21,236 (18,336)	18,629 (17,168)	16,772 (13,922)	11,802 (8,249)	11,669 (8,200)
流動資產淨值	6,374	5,710	7,177	7,797	5,073	2,900	1,461	2,850	3,553	3,46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8,724 (47)	8,347 (320)	7,602 (308)	8,681 (305)	5,527 (270)	4,610 (273)	4,300 (269)	5,909 (296)	5,803 (310)	5,551 (331)
股東資金	8,677	8,027	7,294	8,376	5,257	4,337	4,031	5,613	5,493	5,220
每股資產淨值 <sup>1</sup> (元)	8.06	7.46	6.79	7.83	4.94	4.08	3.81	5.35	5.26	5.02
<b>財務比率</b>										
股息派付比率 <sup>2</sup>	90%	90%	90%	90%	90%	90%	90%	91%	91%	46%
成本佔收益比率 <sup>3</sup>	21%	21%	21%	16%	29%	42%	48%	60%	64%	59%
除稅前毛利率 <sup>3</sup>	79%	79%	84%	71%	58%	52%	40%	36%	41%	
股本回報率 <sup>4</sup>	58%	59%	70%	74%	48%	31%	26%	12%	11%	14%
流動比率	1.2	1.2	1.1	1.1	1.1	1.2	1.1	1.2	1.4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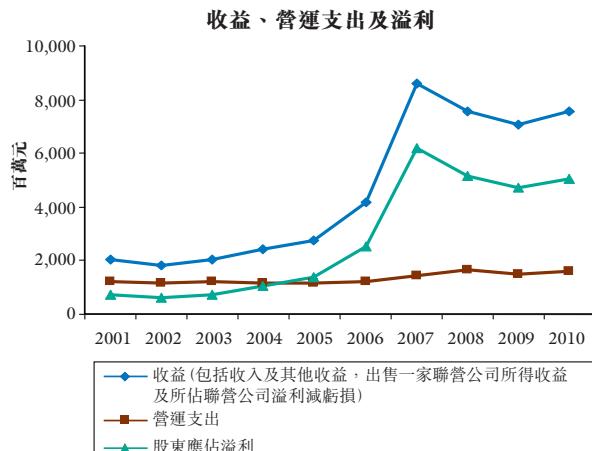
附註：

1 根據於 12 月 31 日的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數目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數目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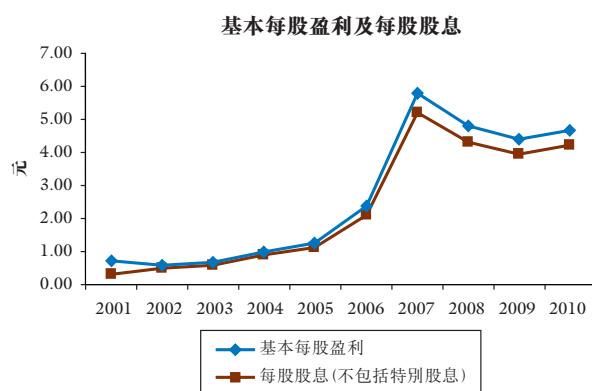
2 計算股息派付比率時並無計入特別股息。

3 計算成本佔收益比率及除稅前毛利率時，收益包括出售一家聯營公司所得收益及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4 根據於 12 月 31 日的股東資金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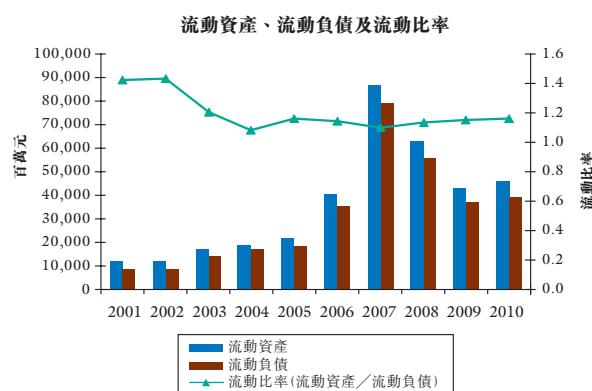


2001年至2002年間，由於市場氣氛受到全球經濟疲弱、伊拉克戰事風險和美國會計醜聞等負面影響，期內的股東應佔溢利下滑。到2003年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威脅消弭後，市場憧憬香港經濟復甦，股東應佔溢利才重拾升軌。其後，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活動持續暢旺，特別是2006年多宗大型首次公開招股活動的股份先後上市。至2007年，受到內地經濟強勁，以及內地放寬規管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計劃所准許投資項目的規則，及內地建議中的《開展境內個人直接投資境外證券市場試點方案》等因素帶動下，市場氣氛進一步向好，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成交額推至新高。於2008年及2009年，全球經濟逆轉，加上2008年第四季爆發金融海嘯，導致股價急挫，市場出現負面情緒，現貨市場交投減少。至2010年投資者交投意欲開始回穩，加上市場資金充沛以及內地及亞洲其他地區的經濟持續增長，第四季的市場成交額錄得龐大增長。由於嚴格控制成本，營運支出多年來保持相對穩定。因此，股東應佔溢利主要受收益水平影響。



由於已發行股本並無重大變動，每股盈利的走勢與股東應佔溢利相同。

於2002年，董事會開始採取定期向股東派息的政策，目標股息派付比率為90%。此後，每股股息與每股盈利的走向一致。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直接受T+2交收周期所涉及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以及保證金所影響。因此，有關金額一般隨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活動情況轉變。



每股資產淨值一直隨著保留溢利而穩定增加，直至2004年5月香港交易所派付特別股息每股1.68元。其後連續數年(至2007年)溢利持續上升，每股資產淨值重拾升軌。2008年每股資產淨值下跌，是因為該年派付的股息總額(按2007年下半年及2008年上半年的較高溢利計算)高於該年度溢利。由於2009年及2010年派付的股息總額低於該兩年的溢利，故2009年起每股資產淨值再度增加。

股本回報率與股東應佔溢利走向大體一致。2004年股本回報率大幅飆升，亦是由於2004年5月派付特別股息之故。2008年及2009年的跌幅是因為金融海嘯導致溢利下跌所致。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香港交易所按著一套建基於問責、透明、公平及持正四大基石的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致力確保最高水平的業務誠信及股東長遠利益。自2000年上市以來，香港交易所一直積極改進其常規，以確保有關常規在瞬息萬變的業務環境中仍然適用，務求達致最高管治水平。

香港交易所作為交易所控制人，受《證券及期貨條例》規管，須以維護公眾利益為原則而行事，尤其須顧及投資大眾的利益，及確保一旦公眾利益與香港交易所的利益有衝突時，優先照顧公眾利益。我們的主要責任在確保維持公平有序及資訊流通的證券及期貨市場，以及確保審慎管理風險。我們的企業管治架構特別針對此一特性，務使香港交易所在追求業務目標的同時能夠履行此項法定職責，以助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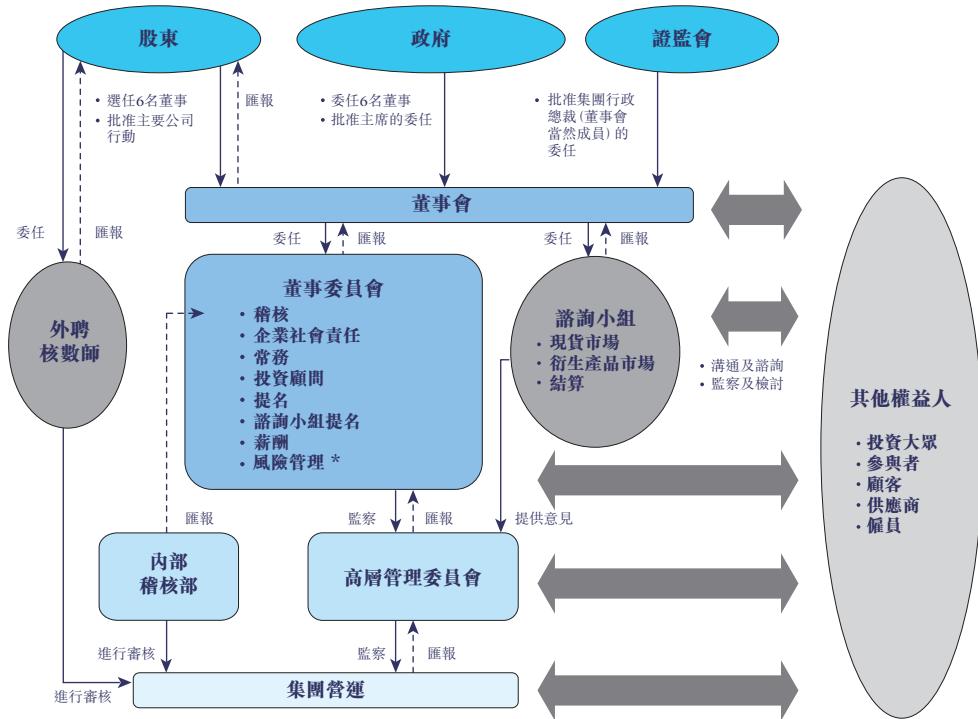
作為一間在聯交所(香港交易所的全資附屬公司)上市的公司，香港交易所受證監會規管，以免在遵守《主板上市規則》事宜上出現任何潛在利益衝突，確保香港交易所與其他上市公司的位置完全對等。此外，聯交所的監管職能由香港交易所上市科執行，而上市科乃獨立於香港交易所賺取收益的業務營運。此監管職能由上市委員會監察，而上市委員會完全獨立於董事會，以確保委員會行事公正。

香港交易所採納《主板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各項原則制定企業管治架構，為公司上下如何以全面又有系統的方式處理與不同權益人的關係及溝通提供指引。更多關於香港交易所的制衡措施及企業管治原則和常規的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企業管治」項下。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有關政府委任董事及集團行政總裁的董事身份的委任乃分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7條及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規管，因此他們均毋須經由股東選任或重新選任。除本段所披露者外，香港交易所在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全部守則條文，及在適當的情況下採納有關的建議最佳常規。

## 企業管治架構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5條成立的法定委員會，成員包括由香港交易所委任不超過兩人，及由財政司司長委任3至5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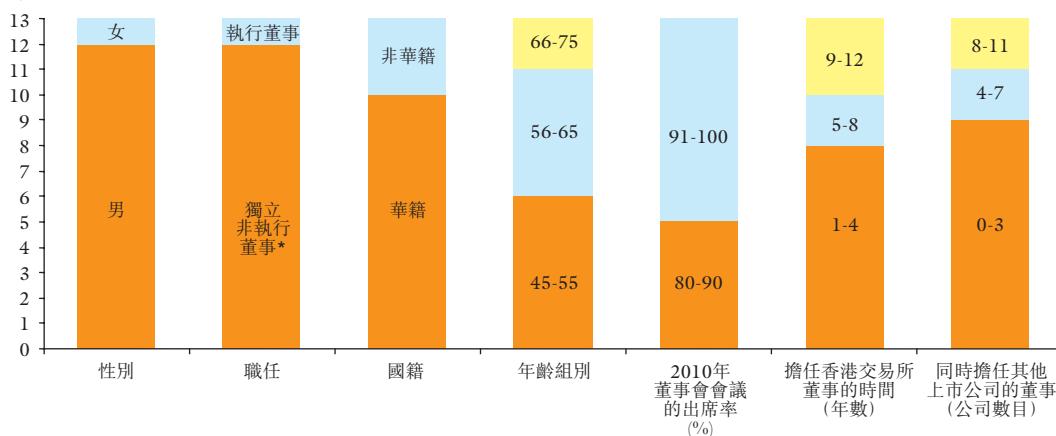
## 董事會

###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的架構受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7條所規管。根據後者，財政司司長可委任任何人士為政府委任董事，但人數不得超過選任董事(不包括集團行政總裁)的數目。現時，董事會共有13名成員，全部均為專業人士或金融專家。董事名單及各人的履歷和任期載於本年報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及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人數



\* 6名政府委任董事及6名選任董事

## 主席及集團行政總裁

主席及集團行政總裁的角色完全分開，分別由夏佳理先生（於2010年4月23日獲董事會重新委任並於2010年4月27日獲香港特別行政區署理行政長官批准）及李小加先生（於2010年1月16日接替周文耀先生）出任。兩個職位的職責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企業管治」項下。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主席須為非執行董事。主席主要的職責包括決定會議時間表及議程、制定董事會的政策、確保董事會的成效、推廣本公司及秉承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方針。集團行政總裁獲董事會授權負責管理集團業務，包括執行董事會採納的戰略及措施。

## 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自上市以來，香港交易所的董事會一直大部分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集團行政總裁為董事會唯一一名執行董事。

每名非執行董事均已在獲委任時，按《主板上市規則》所載影響董事獨立性的各項因素，向證監會呈交書面確認其獨立性。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若有任何可影響其獨立性的變動，須盡快知會本公司。另外，各人須申報過往或目前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上的財務權益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定義見《主板上市規則》）的任何聯繫（如有）。有關詳情載於本報告的「持續關連交易」及「有關連人士交易」。所有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尤其是主席與集團行政總裁之間概無任何關係。

## 董事的委任及選任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受《證券及期貨條例》及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規管。每名政府委任董事的任期一般約為兩年，而每名選任董事的服務任期均不超過約3年。退任董事有資格再獲委任或再次參選。透過採用逐步更換董事會成員的機制，董事會可循序漸進地更換成員，既保持穩定及持續的領導，同時也讓董事會可按需要定期評估其成員組合的才能及經驗。

2010年4月22日，財政司司長再度委任夏佳理先生、史美倫女士及鄭慕智博士，各人任期約為兩年，由2010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起直至2012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2010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施德論先生及黃世雄先生獲股東重選為董事，各自服務任期約為3年，由2010年4月22日起直至2013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

兩名選任董事（郭志標博士及李君豪先生）及3名政府委任董事（張建東博士、許照中先生及利子厚先生）的服務任期將於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屆滿。根據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3(5)條，他們均有資格再獲委任。股東大會上的候選董事人選是由股東或董事會舉薦。香港交易所會於得知結果後盡快公布董事的委任（包括政府委任董事）的名單。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有5名成員，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制定及執行有關提名董事人選供股東選任的政策，以及根據各項因素如誠信、在金融服務業的成就及經驗、專業及教育背景，及可投入的時間等評估其獨立性。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的「董事會及委員會」，有關名單及其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2010年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而各成員的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第88頁。提名委員會年內主要工作包括提名施德論先生及黃世雄先生供董事會向股東舉薦在2010年股東周年大會上參選，以及檢討及確認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1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確認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2011年3月2日，提名委員會舉行會議，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在評估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時，會考慮《主板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因素。為奉行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每名提名委員會成員皆沒有參與有關其獨立性的評估。在考慮到香港政府為本公司的次要控制人時，有6名董事由政府委任及其中3名為行政會議成員，與及郭志標博士、李君豪先生及施德論先生已服務董事會超過9年，提名委員會確認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香港交易所的獨立人士。

## 提名人選為選任董事

於2011年3月2日，提名委員會亦根據提名政策提名郭志標博士及李君豪先生於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由股東選舉。同日，該舉薦獲董事會接納，郭博士及李先生均無就舉薦他們予股東選舉一事參與投票。郭博士及李先生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集團在1年內不可在不予以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任何服務合約。兩人的詳細資料載於隨本年報一併寄發的股東通函內。

## 董事會程序及效能

### 角色及職責

董事會在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架構中擔當中央支援及監督角色，帶領和指導集團的業務運作以及監察管理層的工作及其執行公司業務策略的情況。董事會的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企業管治」項下。

### 就職及發展

每名董事加入集團時均會收到《董事手冊》，內載有關董事會及各個委員會成員的操守指引及其他主要的管治事宜，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程序及他們在董事會服務任期內須遵守的所有適用法例、規則及規定。《董事手冊》定期更新(最近一次在2010年6月)，並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每名新任董事均獲安排為其而設的正式上任培訓，內容包括由高級管理人員簡介集團架構、業務及管治常規等資料。為不斷求進，我們亦鼓勵董事不時參加相關培訓，尤其是有關企業道德規範及誠信事宜、風險管理以及相關的新法例及規則等。

### 董事會程序的主要特色

- 有關未來一年的例會時間表一般會在年內最後一季發給全體董事。董事會成員可其後廣泛討論議程項目及其他有意討論的事宜。香港交易所的高級行政人員會獲邀出席董事會會議，以提高董事會對任何業務建議的理解。2010年，董事會共召開了11次會議，每次平均長約兩小時，整體出席率為94%(2009年：88%)。每名董事的出席紀錄載於本報告的「董事委員會」一節。此外，董事會2010年初曾兩度與高級行政人員在辦公室以外的地點舉行集思會議(分別為期1日半及1日)，研討香港交易所的《戰略規劃2010-2012》。
- 會議議程及隨附的文件一般會在會議日期前4天發給董事／委員會成員。成員亦可隨時透過集團行政總裁或公司秘書要求索取相關資料。舉凡提呈董事會／委員會的任何機密資料，以及董事會／委員會的商議內容，成員均須保密。
- 在每次會議上，董事會會收到集團行政總裁就本公司重大事件、項目及工作計劃，以及各科部的主要事宜及公司活動撰寫的書面報告。
- 除董事會會議外，主席與個別董事亦會在沒有管理層參與的情況下會面，以非正式但有建設性的方式討論管理層的表現及影響集團的事宜。
- 董事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包括徵詢獨立專業意見的費用。
- 董事須就董事會審議的任何業務建議申報其直接／間接利益(如有)，並在適當情況下避席。2010年內，有1次會議涉及1名董事因潛在的利益衝突而避席。
- 在每個財政匯報期內，本公司均會尋求董事就《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所指的有關連人士交易及《主板上市規則》所指的關連交易作出確認。有關資料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賬目附註42。
-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職員購買保險。2010年內，並無任何根據保單提出的索償個案。

### 2010年董事會審議及／或議決的主要非常規事宜

- 集團的《戰略規劃》
- 建設新一代數據中心
- 招聘新集團財務總監
- 修訂組織架構
- 加設以股代息選擇
- 捐款援助青海地震受影響地區
- 衍生產品市場系統、AMS/3 及 MDS 的處理量及技術升級
- 委任主席
- 投資結構性產品
- 集團的企業社會責任發展計劃
- 有關庫務部的內部稽核報告
- 評審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及董事的工作表現
- 有關保持資本充足及流動性的檢討報告
- 修改交易時間的諮詢
- 社區投資政策及預算

## 表現評審

2010年，董事會首次外聘獨立顧問對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及個別董事進行正式及嚴格的評審，以確保評審客觀公正。

評審過程主要透過向各董事會成員派發一份問卷調查而進行。評審角度特別針對董事會及各委員會的目標，當中亦曾與每一位董事、若干高級行政人員與及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香港金融管理局及證監會的各代表個別會面。顧問亦曾列席一次董事會會議及稽核委員會會議，觀察董事會及委員會的議事情況。

評審報告已呈交董事會，其中包括綜合討論調查結果及改良方案。評審結論是董事會(包括各董事委員會及其成員)均勝任其職，及並無任何主要關注事項。評審報告亦認為董事會整體質素良好、議事決策程序有效穩妥，以及成員互動積極。董事會將每年就其表現進行一次有規劃的評審，並擬繼續每三年一次外聘專業人士檢討本身及其委員會的工作表現。

## 董事會授權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8個委員會，各由董事會授以特定的角色和職責。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稽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所有董事委員會須遵守的原則及程序均與董事會相同，亦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董事會定期收到各委員會的會議紀錄及／或主席報告，包括其決策及建議。董事委員會的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的「董事會及委員會」及香港交易所網站。

董事會及委員會的出席紀錄載列如下。

2010年內各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紀錄										
	2010年股東 周年大會	董事會	稽核委員會	企業社會 責任委員會	常務委員會	投資顧問 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諮詢小組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風險管理 委員會
<b>會議次數</b>	1	11	6	2	14	6	1	1	5	12
<b>獨立非執行主席</b>										
夏佳理	1/1	11/11			14/14		1/1		5/5	12/12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史美倫	0/1	9/11						1/1	4/5	
陳子政	1/1	11/11	6/6				1/1			
鄭慕智 <sup>1</sup>	0/1	9/11	1/2				1/1		5/5	
張建東	0/1	9/11	6/6							5/12
許照中	1/1	11/11				6/6				
郭志標 <sup>2</sup>	1/1	11/11	4/4		14/14			1/1		11/12
李君豪	1/1	11/11	6/6		14/14			1/1	5/5	
利子厚	1/1	11/11				5/6		1/1		
施德論	1/1	10/11				6/6	1/1			
莊偉林	1/1	10/11	6/6		13/14				4/5	
黃世雄	1/1	10/11				6/6	1/1	1/1		
<b>執行董事</b>										
周文耀 <sup>3</sup>	1/1	11/11		2/2	14/14					
李小加 <sup>3</sup>										
<b>市場專業人士</b>										
陳家樂									12/12	
方俠									9/12	
洪丕正 <sup>4</sup>										11/12
劉應彬										
雷賢達						3/6				
雷祺光									12/12	
馬凱博 <sup>5</sup>									6/6	
王冬勝 <sup>6</sup>									4/6	
<b>行政人員</b>										
陳贊輝 <sup>7</sup>				2/2						
周樂森 <sup>8</sup>				1/2						
郭利沛 <sup>9</sup>										
李國強 <sup>10</sup>				2/2						
繆錦誠				2/2						
黃國權 <sup>11</sup>				2/2						
嚴大政				2/2						
<b>平均出席率</b>	77%	94%	97%	92%	99%	87%	100%	100%	92%	85%

附註：

- 1 鄭博士於2010年4月23日退任稽核委員會成員一職。
- 2 郭博士於2010年4月23日獲委任為稽核委員會成員。
- 3 李先生於2010年1月16日接替周先生出任執行董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主席及常務委員會成員。
- 4 洪先生於2010年1月20日退任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一職。
- 5 馬凱博先生於2010年7月28日獲委任為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 6 王先生於2010年1月20日獲委任為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後於2010年7月28日退任。
- 7 陳先生於2010年11月16日獲委任為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
- 8 周先生於2010年6月1日退任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一職。
- 9 郭利沛先生於2010年8月1日退任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一職。
- 10 李先生於2010年9月1日獲委任為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
- 11 黃先生於2010年9月1日退任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一職。

## 諮詢小組

除董事委員會外，香港交易所董事會下設3個諮詢小組，分別是現貨市場諮詢小組、衍生產品市場諮詢小組及結算諮詢小組。其主要職責是因應證券及期貨產品的交易及結算事宜，在國際市場趨勢、中介人士、發行人、投資者及其他市場參與者的需求、科技帶來的挑戰以及新產品機會等方面向董事會提供市場專業知識及建議。

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的職權包括物色及提名人選供董事會考慮和批准委任或再度委任為諮詢小組成員。各個諮詢小組的組成及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2010年內舉行的會議	
小組	會議次數
現貨市場諮詢小組	1
衍生產品市場諮詢小組	3
結算諮詢小組	2

## 管理功能

與集團的戰略、政策及業務計劃有關的事宜須經董事會指示及批准，而根據既定戰略的日常營運工作則授權行政管理人員在集團行政總裁的領導及監督下進行。

2010年內，香港交易所對其組織架構作出多項改動，以配合其《戰略規劃2010-2012》所定的戰略方向。最新的組織架構載於本年報的「組織架構圖」及香港交易所網站。

### 組織架構的主要變動

#### 設立市場發展科

- 由羅力先生帶領的市場發展科下設上市推廣部、內地業務發展部、平台發展及企業策略部，以及研究及企業發展部；此科部專責捕捉今後中國以至國際的各種機遇、拓闊香港交易所的發行人基礎、評估新產品發展情況，以及提升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結構及市場系統的競爭力。
- 楊秋梅女士獲委任為市場發展科副主管及內地業務發展部主管，以及藍博文先生於2011年2月獲委任為上市推廣部主管。

#### 重組交易市場運作

- 現貨市場及衍生產品市場兩個部門合併為全新的交易科（由前衍生產品市場部主管戴志堅先生出任主管），以達致營運上的協同效益，並更有效推行交易市場方面的主要戰略工作計劃。
- 前現貨市場部主管葉志衡先生獲委任為集團副營運總裁，主要負責推行若干戰略工作計劃。葉先生其後於年底請辭，並將於2011年3月底離任。

#### 資訊技術科重新定位

- 資訊技術科重新定位為主要業務夥伴，以反映市場系統及平台對香港交易所持續增長日益重要。
- 資訊技術科推行雙統領安排，委任資訊技術科前副主管周騰彪先生及上市營運事務部前主管李國強先生共同掌管資訊技術科。周先生同時出任首席科技總監，專責資訊技術基礎設施技術層面的發展，李先生則負責資訊技術科的資源管理、營運、行政管理及管治事宜。

所有員工都有既定的角色及責任，並須遵守《人力資源守則》之操守準則，當中列明其在集團進行業務所依據的道德及原則方面的具體責任。高級管理人員名單及履歷載於本年報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香港交易所就釐定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定有正式及透明的程序。薪酬政策及其他有關資料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薪酬委員會報告」。

## 董事的證券交易及持有的香港交易所權益

### 《標準守則》的遵守

香港交易所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在證券交易方面的操守準則。在回應本公司的具體查詢時，全部董事均確認其在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從《標準守則》。

### 董事及集團行政總裁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0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根據《標準守則》向香港交易所及聯交所發出的通知，各董事及集團行政總裁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載列如下。

#### 於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sup>1</sup>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法團權益	其他權益	總數	
李小加	115,123 <sup>2</sup>	–	–	–	115,123	0.01
施德論	18,000 <sup>3</sup>	–	–	–	18,000	0.00

附註：

1 根據於2010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香港交易所股份1,078,092,346股計算

2 該數包括李先生於114,073股獎授股份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收到的股息再投資而進一步購得的1,050股股份的權益。  
李先生的獎授股份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薪酬委員會報告」。

3 施德論先生為該等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2010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根據《標準守則》向香港交易所及聯交所發出的通知，概無任何董事或集團行政總裁在香港交易所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本年報的「薪酬委員會報告」所披露的購股權及獎授股份外，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任何董事或集團行政總裁(包括其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擁有或獲授任何可認購香港交易所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的證券的權益或權利，或曾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 其他人士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 次要控制人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1條，除證監會在諮詢財政司司長後給予書面核准外，任何人士均不能作為或成為次要控制人(次要控制人指任何單獨或聯同任何一名或多於一名的相聯者有權在認可交易所控制人的任何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或以上投票權的人士)。

香港政府於2007年9月7日起成為次要控制人。根據香港政府所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1條的條文並無明文訂定(或由於必然含意顯示)香港政府須受約束，因此，根據《釋義及通則條例》第66條，《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1條有關規定任何人士須取得證監會核准成為次要控制人的條文不會影響香港政府的權利，對香港政府亦不具約束力。

截至本年報的日期為止，證監會核准6個實體成為次要控制人，基於彼等是代客戶託管有關股份。根據於2010年12月31日的參與者股份紀錄報表，該6名(2009年：6名)獲認可的次要控制人合共持有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本約64%(2009年：67%)。

於2010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向香港交易所及聯交所發出的通知，其他人士持有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載列如下。

#### 於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總數	佔已發行股本 <sup>1</sup> 百分比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在外匯基金賬戶內持有)	實益擁有人	62,919,500 <sup>2</sup>	62,919,500	5.84

附註：

1 根據於2010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香港交易所股份1,078,092,346股計算

2 根據香港政府於2007年9月10日作出的權益披露(其說明此乃自願性披露)所載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2010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向香港交易所及聯交所發出的通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在香港交易所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高級管理人員

高級管理人員須嚴格遵守載於《人力資源守則》中本公司對證券、期貨合約及衍生產品交易的限制，其有關條款的嚴謹度不遜於《標準守則》。於2010年12月31日，高級管理人員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載列如下。

僱員姓名	持有股份數目	根據獲授的 購股權可發行的 股份數目	獎授股份數目 *	衍生產品 (相關股份數目)
葛卓豪	11,946	200,000	60,929	—
狄勤思	—	—	97,913	—
霍廣文	1,008,950	—	9,065	—
甘健宏	—	—	6,188	—
羅力	—	—	49,825	—
羅文慧	19,409	65,000	27,370	—
黃凱明	2,500	—	21,297	—
黃森暉	—	—	21,301	—

\* 數目包括將已收的股息再投資而購入的股份

## 持續關連交易

於2000年6月，證監會授予香港交易所就下文(A)、(B)及(C)項所述的若干持續關連交易豁免嚴格遵守《主板上市規則》。該豁免至今仍然有效。在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根據該豁免，集團曾有以下持續關連交易。

###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

- A. 香港交易所或其附屬公司與以下關連人士由於或涉及使用(i)集團就證券及期貨產品交易而提供的交易、結算及／或交收的設施；及(ii)集團提供所有輔助、附帶或其他有關的服務，因而進行的交易：
  - (a) 主席夏佳理先生於交易所參與者兼結算參與者包大衛証券投資有限公司訂立的有關交易中佔有權益；夏佳理先生之胞姊及姊夫於該公司各佔50%權益。
  - (b) 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志標博士於均為交易所參與者兼結算參與者的宏高證券有限公司(宏高證券)及宏高有限公司訂立的有關交易中佔有權益；根據《主板上市規則》該等公司為郭博士的聯繫人。
  - (c) 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君豪先生於均為交易所參與者兼結算參與者的東泰證券有限公司及東泰期貨有限公司訂立的有關交易中佔有權益；根據《主板上市規則》該等公司為李先生的聯繫人。
- B. 香港交易所或其附屬公司與以下關連人士由於或涉及(i)證券在聯交所上市；及(ii)集團提供所有輔助、附帶或其他有關的服務，因而進行的交易：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史美倫女士於其聯繫人香港興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興勝創建控股有限公司訂立的有關交易中佔有權益。兩家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
  - (b) 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志標博士於其聯繫人永安國際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訂立的有關交易中佔有權益。
- C. 香港交易所或其附屬公司與以下關連人士由於或涉及香港結算代表CCASS參與者就若干事宜所作出安排而進行的交易，計有：(i)因CCASS參與者未能根據CCASS營運的持續淨額交收制度或已劃分的買賣制度按時交付證券而進行「補購交易」；(ii)就香港結算已宣布為失責人士的CCASS參與者的倉盤進行斬倉而進行證券買賣；及(iii)出售透過CCASS持有的證券權益(統稱補購交易)：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志標博士於宏高證券訂立的有關補購交易中佔有權益；根據《主板上市規則》該公司為郭博士的聯繫人。在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交易總代價(屬宏高證券賺取的經紀佣金)為121,423元。

由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稽核委員會按董事會授權，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4A.37條審核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為奉行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在稽核委員會分別擔任副主席及成員的李君豪先生及郭志標博士並無參與審核其各自擁有權益的交易。稽核委員會確認：

- (i) 上文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為集團日常業務的交易，及根據一般商業條款或不優於獨立第三方可得的條款按公平原則進行；
- (ii) 就上文(A)及(B)項所披露的交易而言，乃根據有關集團公司規管該等交易的規則及規例進行，倘這些規則及規例並不完全規管這些交易，則根據有關集團公司之有關該等交易的標準條款與條件進行；
- (iii) 就上文(C)項所披露的補購交易而言，乃根據香港結算一般適用於所有補購交易經紀代表香港結算進行該等交易的標準條款與條件，及按香港結算一般就該等補購交易須支付的雙方議定佣金收費進行；及
- (iv) 上文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是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並按公平合理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進行。

本公司已外聘核數師，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3000》(Hong Kong Standard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 3000) 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Assurance Engagements Other Than Audits or Reviews of Historical Financial Information)，並參照《實務說明》(Practice Note) 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Auditor's Letter on Continuing Connected Transactions under the Hong Kong Listing Rules)，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外聘核數師已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4A.38條發出載有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審驗結果的無保留意見函件。本公司已將該函件副本呈交證監會及聯交所。

## 有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集團亦曾與在適用會計準則稱之為「有關連人士」的人士／公司進行若干交易。此等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賬目附註42。

## 問責及稽核

### 財務報告

董事會有責任以平衡、清晰及全面的方式評估集團的表現、狀況及前景。董事會亦有責任監督編制年度賬目，使該份賬目能真實兼公平反映集團在有關年度的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為履行這項責任，董事會定期審閱管理層就集團財務及營運表現以及主要工作計劃（尤其是年度營運計劃範圍內者）進展所編制的報告。在編制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賬目時，董事會：

- (a) 已採納所有HKFRS標準，在所有重大方面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一致；
- (b) 已選用適合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
- (c) 已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及
- (d) 確保賬目乃按持續經營基準而編制。

董事會認為高質素、具透明度及適時發表財務報告對取得權益人對集團的信任非常重要。有關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董事會分別在有關期間完結後3個月、兩個月和45日內完成審閱批准並發表。

### 內部監控及成效

董事會有整體責任維持集團穩健及有效的內部監控並檢討有關成效，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和集團的資產。為了達到這個目的，集團設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出現嚴重誤報或損失的情況，並管理或減低（而非消除）未能達到業務目標的風險。

### 內部監控框架

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符合COSO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s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架構，是集團管理系統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有關內部監控的詳情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企業管治」項下。主要的監控措施概述如下。

## 香港交易所的主要監控措施

### **監控環境**

- 設有清晰而權責分明的組織架構，並於2010年內，進一步修訂架構，使之配合《戰略規劃2010-2012》的推行（載於本報告「管理功能」）。
- 採納不同政策、程序和指引，並列清權責，以有效劃分職責和監控。2010年6月制定社區投資政策，確立投資社區的重點、批核程序和監察機制。

### **風險評估**

- 設有系統及程序以確立、評核及監控可能影響香港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風險。
- 制定企業風險管理架構，以確保風險維持在可接受水平。
- 高層管理委員會主要職責之一是監察及評核個別業務計劃的風險，並監察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
- 集團的風險管理職能由風險管理科負責。

### **監控活動**

- 相關科部按集團採納的政策及程序執行相關業務營運計劃，以實現三年戰略規劃。
- 管理人員及個別科部負責營運風險的日常管理並執行減低風險的措施。
- 各科部主管每年均須簽署聲明，確認其科部已設立及妥善遵守適當的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
- 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資訊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賬目附註45。
- 有關集團管理其信譽風險（源自環境、社會或管治事宜）的資訊載於《2010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 **資訊及傳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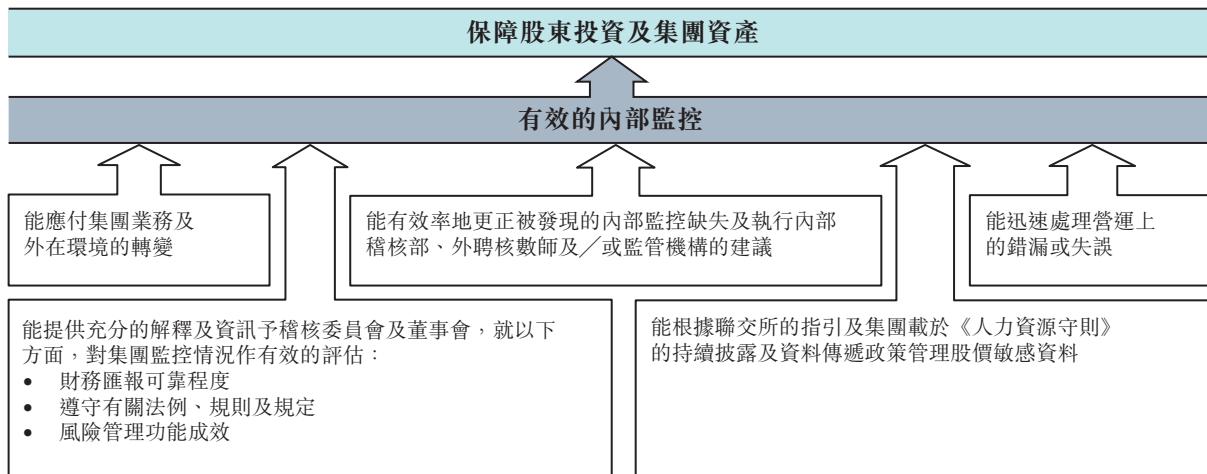
- 設有有效的會計及資訊系統，以確保及時和準確地披露財務資訊。
- 設有各種不同的監控，以確保集團資訊科技應用系統可靠、完善運作、安全及穩定。
- 採用上報及事件匯報政策，以便作出快速行動，並及時與權益人溝通。
- 定下嚴格規則，以禁止不恰當使用機密或股價敏感資料，亦為僱員提供有關匯報及發放重要資料、保密與交易限制等指引。

### **監察**

- 內部稽核部對主要業務及關鍵資訊科技系統應用的風險，以及有關的監控進行獨立檢討。
- 採用舉報政策，僱員可毋須懼懼遭報復或迫害而敢於內部舉報任何失當行為。
- 集團的資訊科技系統均接受獨立檢討，以確保系統健全、可靠、完善運作及穩定。HKATS、DCASS 及 PRS 的檢討於2010年完成，再次確定衍生產品市場的核心系統管理完善，運作高度符合國際最佳常規。對CCASS的檢討工作於2011年1月完成，並確認監控設施符合業界最佳常規。

## 內部監控系統的年度評估

透過審閱內部稽核部的工作及調查結果，稽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定期評核內部監控系統在偵察詐騙及其他違規事項方面的效能。內部稽核部對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充足程度及成效進行獨立檢討，並透過稽核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檢討結果。內部稽核部亦會使用COSO架構來評核集團的內部監控，以確定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在下述各方面均具成效：



有關內部稽核部的職責及其內部稽核方法及程序的進一步資料，已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企業管治」項下。

2010年內，稽核委員會並無發現任何涉嫌詐騙、違規或觸犯法例、規則及規定或嚴重監控不足的情況。在2011年2月21日的會議上，稽核委員會認為集團有足夠及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以及集團在2010年全年內均一直採取所需的監控機制監察及修正未符合規則的地方。稽核委員會亦檢討了集團處理會計及財務匯報功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以及有關員工的培訓及預算開支，並滿意各項安排。有關稽核委員會的進一步資料(包括其2010年工作摘要)載於本年報的「稽核委員會報告」。

## 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

稽核委員會有責任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以確保財務報表能提供真正客觀的意見。集團2010年賬目審核開始之前，稽核委員會已接獲外聘核數師就其獨立性及客觀性的書面確認。除有限度的稅項服務或特定的認可項目外，外聘核數師不得提供非審核服務。稽核委員會審查外聘核數師的法定審核範圍及非審核服務，並批准其收費。

已付的外聘核數師服務及費用		
	2010 元	2009 元
核數	3,379,000	3,369,500
獲准進行的非審核服務：		
• 稅項服務	381,338	364,619
• 培訓	3,300	4,500
合計	3,763,638	3,738,619

集團採納每5年替換一次外聘核數師合夥人的政策，因此外聘核數師於2010年指派了新的合夥人負責集團的核數工作。集團亦採納不聘請外聘核數師進行涉及或曾涉及集團核數工作的僱員的政策，以確保核數師在核數時的判斷及獨立性不被削弱。集團自採納該政策後一直貫徹執行這些政策。

有關外聘核數師責任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年報的「核數師報告」。

## 股東關係

### 與股東溝通

董事會希望與股東保持坦誠及溝通無間的關係。有關業務表現、基本業務策略、管治及風險管理等重要事宜的消息均會定期透過以下渠道向公眾發放。

#### 溝通渠道

- 香港交易所網站(其於2010年3月革新)
- 財務報表(包括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以及就業績舉行新聞發布會及網上簡布會，和在報章刊發財務業績通知
- 與股東會晤
- 定期的股東通函及信件
- 即時就主要公司行動及業務計劃刊發新聞稿及公告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演說
- 《交易所》季刊，以及有關新產品及市場發展措施的進度報告
- 透過路演、電話會議、個別會面及業界會議等渠道，與投資者、傳媒及財經分析員保持持續對話溝通
- 市場諮詢及定期調查
- 熱線及電郵

為支持環保，我們鼓勵股東透過香港交易所網站獲取本公司的公司通訊。我們相信香港交易所網站也是我們與股東溝通的最有效及便捷的途徑。

企業傳訊部專設投資者服務組負責與投資者和分析員保持有意義的對話及持續的關係。我們致力向股東以至眾多權益人提供有關香港交易所最新發展的優質資訊，同時確保有關資訊是平等及同步提供給所有有關人士。

我們定期對香港交易所的股東概況進行分析，以助進一步了解股東的權益及需要。有關該分析的詳情及香港交易所的公眾持股市值分別載於本年報的「股權分析」及「權益人資料」。

我們時刻歡迎股東向我們表達意見和看法。股東及其他權益人可隨時以郵寄或電郵方式將所關注事項告知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聯絡詳情載於本年報的「權益人資料」。

有關權益人參與計劃的詳細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企業社會責任」項下及《2010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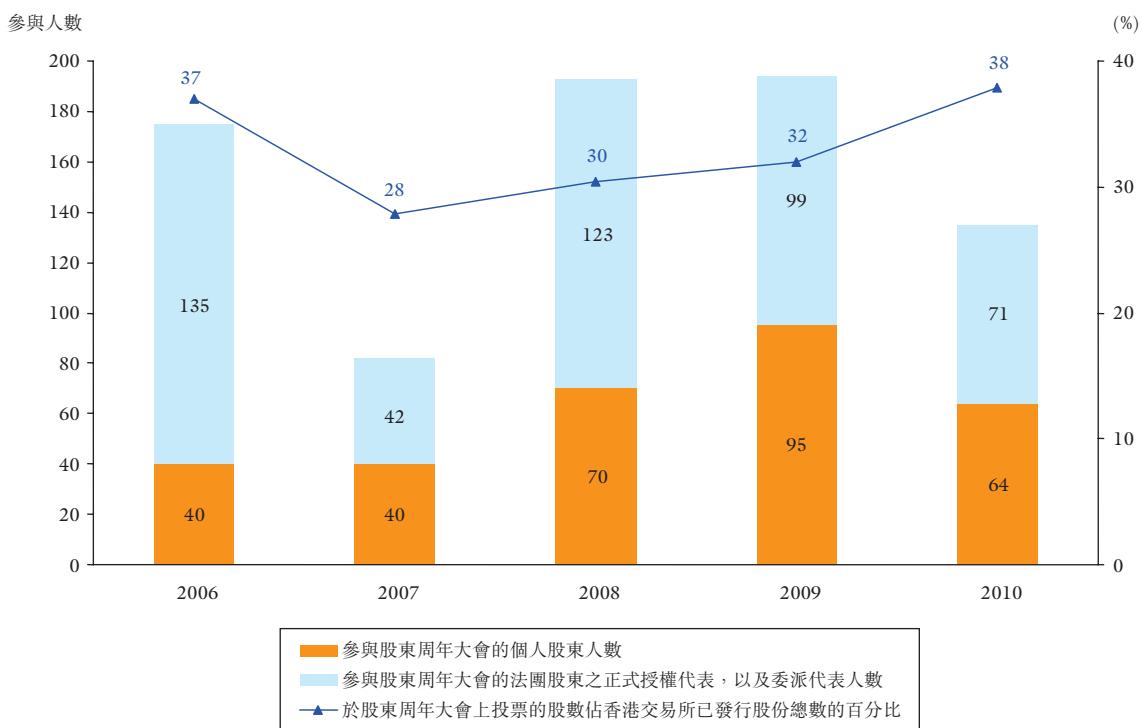
## 股東權利

自2003年起，香港交易所在股東大會上的決定均使用投票方式表決，以確保每股股份均有一票表決權。投票表決的程序詳情載於每個會議召開前寄予股東的通函內，另於會議時作出講解。有關投票表決的程序及股東權利的詳情，包括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方法及在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均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企業管治」項下。

## 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大會是董事會、管理層與股東之間交流意見的最理想場合。因此，我們鼓勵股東出席周年大會與董事會及管理層參與涉及實質業務事宜的討論，以及就營運及管治事宜向我們提供寶貴意見。於2010年4月22日下午4時30分在聯交所交易所展覽館內交易所會議廳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共有135名個人股東、法團股東之正式授權代表，以及委派代表參與，投票股數佔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份總數38%。

### 股東周年大會的參與情況



此外，大部分董事，包括主席(其亦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以及稽核委員會的副主席連同主要行政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均有出席2010年股東周年大會。香港交易所繼續就每項具體事宜(包括推選個別董事)進行提出獨立決議案的程序。投票表決結果及會議紀錄均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會上議決的事項概述如下。

## 2010年股東周年大會上議決的事項

- 接納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賬目連同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 派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2.09元
- 推選施德論先生及黃世雄先生為董事
- 重新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批准向董事會授出一般性授權，可購回不超過2010年股東周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的股份
- 批准向主席及每名其他非執行董事分別支付酬金500,000元及350,000元，作為由每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完結至緊隨翌年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完結期間的服務酬金，直至股東另有決定為止
- 批准除向若干董事委員會的主席及每名成員(不包括執行董事)支付酬金每年50,000元外，另就其各人每次出席會議支付2,500元，直至股東另有決定為止

附註：有關修改香港交易所《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詳情載於2010年3月18日刊發的股東通函)的動議為股東否決。

就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而言，除一般事務外，董事會建議要求股東在該周年大會上批准有關購回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發行香港交易所股份的一般性授權、調高非執行董事及若干董事委員會成員的酬金，以及對香港交易所《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進行若干修訂。詳情載於隨本年報一併寄發的股東通函內。

2010年的股東重要日誌事項及2011年的業績公告日期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投資者關係」項下的財務日誌。

## 企業管治評分及評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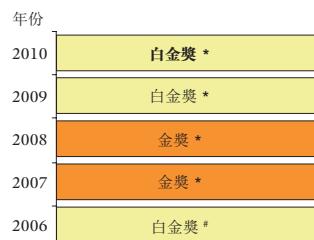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所獲得 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 所舉辦的 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 Recognition Award 2010 及於 CLSA Asia-Pacific Markets 聯同 Asian Corporate Governance Association 發表的《2010年亞洲企業管治觀察報告》(CG Watch 2010)中，獲得企業管治表現於亞洲大型公司中最高排名。香港交易所在 FinanceAsia 舉辦的亞洲最佳公司 2010 (Asia's Best Companies 2010)投票選舉中榮獲香港區的最佳企業管治、最佳投資者關係及最致力維持優厚派息政策獎項。有關外界對香港交易所企業管治成績的其他認許載列如下。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  
最佳年報比賽大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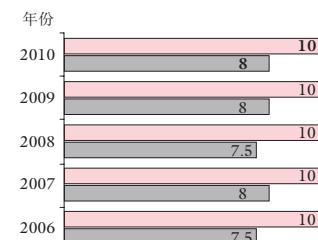
附註：  
\* 普通類項下金獎  
亦是優秀企業管治資料披露獎得獎機構

**香港會計師公會  
最佳企業管治  
資料披露大獎**



\* 恒指類別  
# 非恒指類別

**GovernanceMetrics  
International Inc  
企業管治評分**



□ 本土市場評分  
附註： 滿分為10分。  
□ 全球評分

我們力求不斷提升本身企業管治水平及常規，以確保符合全球在這方面的不斷發展及投資者常變的要求。閣下的意見對我們十分寶貴，歡迎以書面或電郵[ssd@hkex.com.hk](mailto:ssd@hkex.com.hk)方式提出。

## 財政年度結束後的變動

本報告已計及2010年財政年度結束後至本報告通過日期之間出現的變動。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繆錦誠**

香港，2011年3月2日

# 稽核委員會報告

## 稽核委員會報告

稽核委員會由董事會委任的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他們在財務事宜方面均擁有豐富經驗。當中張建東博士、李君豪先生及陳子政先生為會計師，莊偉林先生為特許會計師。所有稽核委員會委員均非為香港交易所前任或現任核數師所僱用，或與該等核數師有任何關聯。

### 職權範圍

為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稽核委員會獨立審閱集團財務報告及監察其財務匯報工作，以確保集團具備有效的內部監控和足夠的外聘及內部稽核資源。稽核委員會具備充足的資源執行其工作，並由內部稽核部提供支援，以審核涉及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的任何事宜，以及審閱所有重要的財務、營運及合規性監控事宜。如有需要，外聘核數師、集團行政總裁及高級行政人員亦會被邀請出席其會議。稽核委員會須向董事會負責，並將所有會議紀錄提交董事會傳閱。稽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登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 2010年完成的主要工作

稽核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4次定期會議。若有需要，稽核委員會亦會另再召開會議。稽核委員會於2010年共召開了6次會議，其成員的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第88頁。

#### 2010年主要工作

- 審閱每季度披露的財務報告；
- 審核內部稽核活動摘要及批准內部稽核年度計劃；
- 審閱由內部／外聘核數師提供的主要稽核結果，並監察各項稽核建議其後的執行情況；
- 檢討內部監控系統的效能；
- 審閱外聘核數師2010年的法定審計範圍，包括其審計安排及聘任書，以及由董事會給予的情況說明書；
- 審議及批准2010年度的外聘核數費用；
- 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其提供的非審核服務，特別是與稅務有關的服務；
- 審閱香港交易所旗下衍生產品交易、結算及資訊發布系統的獨立檢討結果，並監察檢討報告所提出各項建議其後的執行情況；及
- 挑選顧問就CCASS/3進行獨立檢討，並監察檢討的進度。

### 內部監控

管理層及內部稽核部定期審核香港交易所內部監控系統。稽核委員會透過審查內部稽核部的工作及稽核結果，評核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在偵察詐騙及違規事項的效能。根據內部稽核部的稽核結果，稽核委員會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出總結，指香港交易所的內部監控系統是有效的，並已採納了必需的監控機制來監察及修正違規情況。因此，稽核委員會確認集團於2010年間遵守了《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有關內部監控的規定。

## 審閱 2010 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稽核委員會聯同香港交易所的外聘及內部核數師審閱了 2010 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這項審閱以及與管理層的討論，稽核委員會贊同綜合財務報表是按適用的會計準則編制，並公平呈列了集團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政狀況及業績。因此，稽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批准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檢討集團會計及財務匯報功能

為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稽核委員會於 2011 年 2 月 21 日舉行的會議上檢討了集團處理會計及財務匯報功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以及有關員工的培訓及預算開支，並對上述各項的充足程度和效能均表滿意。

## 審閱持續關連交易

在 2011 年 2 月 21 日舉行的會議上，稽核委員會亦審閱了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所載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均由集團根據證監會授出的豁免條款及《主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訂立。

## 建議續聘外聘核數師

稽核委員會對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其獨立性及客觀性均感滿意。因此，稽核委員會建議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出任（該公司亦表示願意應聘續任）集團 2011 年度的外聘核數師，予股東於 2011 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通過。

### 稽核委員會成員

張建東（主席）

李君豪（副主席）

陳子政

郭志標

莊偉林

香港，2011 年 2 月 21 日

# 薪酬委員會報告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組合載於本年報第19頁。

### 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負責制定集團薪酬政策提交董事會批准。其他主要職能包括制定招聘集團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指引，釐定其薪酬待遇，及就集團每年的薪酬調整、年度表現花紅及股份獎授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 2010年完成的主要工作

薪酬委員會在2010年召開過5次會議，成員的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第88頁。

#### 2010年主要工作

- 採納2009年的薪酬委員會報告；
- 檢討非執行董事酬金的水平，並建議提升2010/2011年度酬金水平；
- 2010年5月建議更改股份獎勵計劃的授予時間表，並向入選僱員獎授股份；
- 審議薪酬架構檢討的建議；
- 經考慮薪酬架構檢討的建議後，就2010年的表現花紅及股份獎授數額提出建議；
- 建議按績效及通脹調整2011年薪酬；及
- 就集團行政總裁2010年的表現花紅及股份獎授，以及2011年的薪酬增幅提出建議。

## 薪酬政策

### 非執行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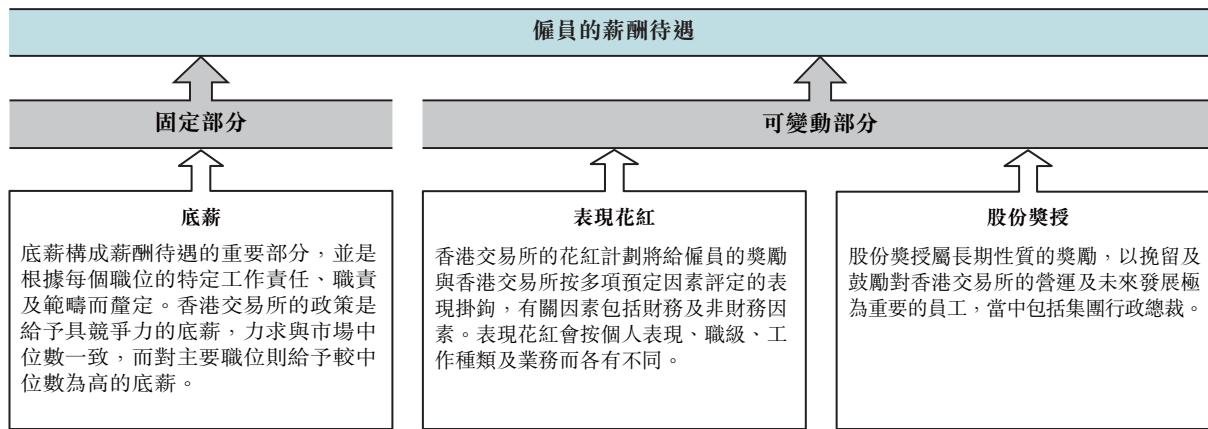
集團的政策目標在每年參照相若業務或規模的公司檢討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以確保非執行董事為香港交易所付出的精神及時間獲得合理而不過度的報酬，並在有需要時就任何變更尋求股東批准。

非執行董事不能參與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或獲授其他福利。

### 僱員

於2010年12月31日，集團共有全職僱員866人(2009年：841人)及臨時僱員17人(2009年：9人)。香港交易所明白高質素兼盡心工作的員工是寶貴的資產，是集團取得成果的關鍵所在，因此我們的薪酬政策的原則在於為每名僱員提供公平、與表現掛鉤、具鼓勵作用及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待遇。

集團僱員(包括集團行政總裁)的薪酬待遇由固定薪酬及可變動薪酬兩部分組成，兩者均務求與金融服務業內公司的水平看齊。



僱員報酬與表現掛鉤，並按分6等的表現評級機制釐定。集團設有績效發展流程，協助僱員設定表現目標、著力提升表現，以及尋找培訓及發展機會。僱員培訓的資訊載於《2010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其他福利包括公積金(公積金供款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賬目附註9)、醫療保險、牙科保險、人壽及個人意外保險、僱員賠償保險及公幹旅遊保險等等。

香港交易所的薪酬政策及薪酬架構詳情，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的「企業管治」項下。

## 2010/2011年度非執行董事袍金檢討

在2010年，薪酬委員會建議將香港交易所的主席及所有其他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分別調高至每年500,000元及350,000元。兼任稽核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投資顧問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或成員(不包括執行董事)的額外薪酬則維持不變，即每年50,000元，但建議增設出席酬金每次會議2,500元，以反映個別委員會成員的工作量及其所付出的時間。上述建議乃參考有關恒指成分公司及海外上市交易所非執行董事平均年度酬金而釐定，旨在將非執行董事酬金拉近至市場水平。該建議已獲董事會通過，並於2010年股東周年大會中獲股東批准。

	2010/2011	2009/2010
	元	元
董事會主席	500,000	450,000
董事會成員 *	350,000	300,000
稽核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投資顧問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每名成員	50,000 另加出席酬金 每次委員會會議 2,500元	50,000

\* 不包括執行董事

2011年3月，薪酬委員會建議將香港交易所的主席及所有其他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分別調高至每年550,000元及385,000元，以及將兼任稽核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投資顧問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或成員(不包括執行董事)的額外薪酬分別調高至每年100,000元及70,000元。而出席每次該等委員會會議的酬金則維持不變，即每次2,500元。有關建議乃根據恒指成分公司及海外上市交易所非執行董事酬金水平而釐定，並參考獨立顧問公司Egon Zehnder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意見(該公司專業招聘及評估高級管理人員及非執行董事，並為香港交易所委任就董事會及委員會的表現進行評估)。上述建議旨在拉近香港交易所與海外交易所非執行董事酬金的距離，並反映上述委員會主席及成員的較重工作量。董事會已通過該建議於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中予股東批准。

## 2010/2011年度僱員薪酬檢討

在2010年，香港交易所委任獨立顧問公司Towers Watson 檢討香港交易所不同級別所有僱員的薪酬架構，以確保薪酬待遇具有競爭力及與市場水平看齊。有關檢討全面涵蓋所有元素，包括底薪、表現花紅和長期獎勵。香港交易所在年終檢討僱員薪酬時已適當考慮Towers Watson的建議。

就2010/2011年度的僱員年度薪酬檢討而言，董事會考慮到就業市場的競爭增加、生活成本、員工表現及薪酬水平後，已按薪酬委員會的建議批准按績效及通脹調高僱員基本薪金，並於2011年1月生效。

董事會亦於2010年12月通過薪酬委員會的建議，酌情向合資格僱員發放表現花紅，以表揚他們在2010年對公司的貢獻。表現花紅是根據本公司的表現釐定，當中考慮的財務及非財務因素包括本公司盈利、業務及組織發展、市場及監管發展，以及市場供應狀況。員工的表現花紅按表現評分、職級及功能而各有不同。

2010年12月，董事會批准撥出9,130萬元在市場購入香港交易所股份獎授117名入選僱員(包括集團行政總裁)。

集團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人員概無參與薪酬委員會有關其個人表現獎勵的討論。有關各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薪酬委員會曾向集團行政總裁作出諮詢。

## 2010年報酬

### 非執行董事

姓名

	董事袍金	
	2010	2009
	元	元
<b>現任董事</b>		
夏佳理	617,500	550,000
史美倫	392,500	362,500
陳子政	397,500	262,500
鄭慕智	405,000	400,000
張建東	397,500	350,000
許照中	400,000	262,500
郭志標	460,000	350,000
李君豪	527,500	450,000
利子厚	397,500	262,500
施德論	400,000	350,000
莊偉林	522,500	437,500
黃世雄	400,000	350,000
<b>前任董事</b>		
范鴻齡 *	—	75,000
方俠 *	—	100,000
陸恭蕙 *	—	87,500
<b>合計</b>	<b>5,317,500</b>	<b>4,650,000</b>

\* 范先生、方先生及陸博士於2009年4月23日退任。

### 執行董事

周文耀先生出任集團行政總裁的服務合約於2010年1月16日周先生榮休時屆滿。李小加先生於2009年10月16日加入香港交易所，服務合約為期3年，並其後於2010年1月16日接任周先生出任集團行政總裁。除上述者外，概無其他董事與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間有任何既有或建議的服務合約。

姓名	2010					2009		2010	
	薪酬 元	現金花紅 元	其他 福利 元	退休福利 支出 元	董事袍金 元	合計 元	合計 元	購股權 福利 元	股份獎授 福利 元
<b>集團行政總裁</b>									
周文耀 <sup>4</sup>	314,516	-	4,537,036	39,315	-	4,890,867	16,633,806	-	207,770
李小加 <sup>5</sup>	7,200,000	8,400,000	119,237	900,000	-	16,619,237	2,593,376	-	2,546,319

## 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2010					合計 元	合計 元	2010	
	薪酬 元	現金花紅 元	其他 <sup>1</sup> 福利 元	退休福利 <sup>2</sup> 支出 元	離職補償 元			購股權 <sup>3</sup> 福利 元	股份獎授 <sup>3</sup> 福利 元
葛卓豪	5,851,200	2,925,600	108,331	731,400	-	9,616,531	9,111,155	52,785	1,647,928
郭利沛 <sup>6</sup>	1,946,667	-	25,593	196,000	-	2,168,260	4,290,542	21,114	(366,241)
狄勤思	4,033,333	4,200,000	57,707	504,167	-	8,795,207	6,858,840	-	2,113,163
霍廣文	3,672,000	1,836,000	76,671	459,000	-	6,043,671	5,117,060	26,393	332,496
高美萊 <sup>7</sup>	2,147,460	-	1,159,121	268,433	-	3,575,014	5,739,214	26,393	169,777
甘健宏	3,000,000	1,250,000	65,232	375,000	-	4,690,232	4,429,616	-	199,829
羅力 <sup>8</sup>	3,762,500	3,500,000	58,687	470,313	-	7,791,500	-	-	925,792
羅文慧	2,594,880	1,946,160	50,009	324,360	-	4,915,409	4,045,699	21,114	745,598
詹德慈 <sup>7</sup>	855,000	-	384,685	106,875	-	1,346,560	5,111,232	43,284	(754,141)
黃國權 <sup>7</sup>	2,397,333	-	493,213	299,667	-	3,190,213	5,455,409	26,393	(772,920)
黃凱明 <sup>8</sup>	1,876,000	2,520,000	49,521	187,600	-	4,633,121	-	-	248,433
黃森暉 <sup>8</sup>	1,670,968	1,680,000	48,627	208,871	-	3,608,466	-	-	527,236

附註：

- 1 其他福利包括假期薪酬、保險費、會籍及遷移津貼(如適用)。
- 2 僱員未屆正常退休年齡退休而服務期滿兩年，可取得僱主公積金供款的18%。既得利益比率以每年18%遞增，服務期滿7年之後，比率將達100%。
- 3 購股權福利及股份獎授福利分別指根據上市後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向集團行政總裁及各高級管理人員授出的購股權及獎授股份中已撥入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的經攤銷公平值的總值(根據HKFRS 2，不需攤銷於上市前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
- 4 周先生於2010年1月16日榮休。
- 5 李先生於2010年1月16日接替周文耀先生出任集團行政總裁。李先生於2010年的報酬包括其於2010年1月1日至15日期間出任候任行政總裁的薪酬及福利。在2010年12月，董事會批准薪酬委員會的建議，發放840萬元表現花紅及720萬元獎授股份予李先生，以表揚李先生在2010年對公司的貢獻，並於2011年1月起增加李先生的薪酬至每年7,524,000元。
- 6 郭利沛先生於2010年8月1日辭任。他是美國一項退休金計劃的成員，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第4(3)條獲豁免參與香港交易所的公積金計劃。退休福利的所得利益比率不適用於郭利沛先生。
- 7 高女士於2010年8月1日榮休，而詹先生及黃先生分別於2010年4月1日及9月9日辭任。
- 8 羅力先生、黃女士及黃先生分別於2010年2月8日、6月10日及7月2日加入香港交易所。

根據《公司條例》第161條及《主板上市規則》的附錄十六就有關董事酬金及5名最高薪酬僱員而須披露的其他資料分別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賬目附註13及14。

## 長期獎勵計劃

香港交易所採用兩項購股權計劃(上市前計劃及上市後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以表揚集團若干僱員的貢獻，讓他們繼續為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効力。

### 購股權計劃

上市前計劃及上市後計劃於2010年5月30日屆滿。所有根據上市前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已於行使期完結前獲行使，而上市後計劃任何未行使的購股權將按計劃的條款繼續有效及可以行使，直至相關行使期完結為止。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購股權變動及於2010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資料載列如下。

#### 上市前計劃

授出日期	行使價 元	根據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數目				行使期
		於2010年 1月1日	年內認購 <sup>1</sup> 而發行	年內 註銷/失效	於2010年 12月31日	
<b>僱員<sup>2</sup></b>						
2000年6月20日	6.88	114,000	114,000	-	-	2002年3月6日–2010年5月30日

#### 上市後計劃

授出日期	行使價 元	根據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數目				行使期 <sup>4</sup>
		於2010年 1月1日	年內認購 <sup>3</sup> 而發行	年內 註銷/失效	於2010年 12月31日	
<b>僱員<sup>2</sup></b>						
2004年3月31日	16.96	1,020,000	550,500	-	469,500	2006年3月31日–2014年3月30日
2004年5月17日	15.91	100,000	-	-	100,000	2006年5月17日–2014年5月16日
2005年1月26日	19.25	2,122,500	1,237,500	-	885,000	2007年1月26日–2015年1月25日

附註：

1 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26.79元。

2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所界定的「連續性合約」工作的僱員。

3 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33.14元。

4 授出的購股權按既定比率授出，由授出日期的第二周年起計每年授予25%，到第五周年全部授出。

有關購股權計劃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賬目附註33(b)。

###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2005年9月14日(採納日期)批准通過股份獎勵計劃。於計劃有效期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獎授的股份數目以及可向個別入選僱員獎授的股份數目，分別不得超過採納日期當日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份的3%(即31,871,575股)和1%(即10,623,858股)。

根據董事會在2009年年度薪酬檢討的決定，2009年獎授長期獎勵一事已延至2010年，以待就有關的股份獎勵計劃進行檢討。2010年4月23日，董事會通過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將股份獎勵計劃下的獎授股份及相關收益的授予期由5年改為3年。據此，獎授股份及相關收益授予時間表已改為在授予日期的第二及第三周年每年授予50%。股份獎勵計劃的經修訂及重訂規則於2010年5月13日生效，但不適用於2010年5月13日之前授予的獎授股份。該計劃的經修訂及重訂規則以及信託契約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2010年4月23日，董事會亦通過撥款9,260萬元在市場購入香港交易所股份獎授入選僱員，包括集團行政總裁及2010年新聘而入選的僱員。

在2010年12月，董事會通過撥款9,130萬元在市場購入香港交易所股份獎授入選僱員，包括集團行政總裁，以及預留3,000萬元用作購入香港交易所股份以獎授於2011年新聘而入選的僱員。

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其他資料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賬目附註33(c)。

自採納計劃以來至本年報日期止，董事會獎授的股份合共2,726,023股，佔採納日期當日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本約0.26%。

董事會 批准日期	獎授日期 <sup>1</sup>	獎授金額 <sup>1</sup> 千元	購入股數	獎授股份 數目	每股平均 <sup>2</sup> 公允值 元	年內授予的 獎授股份 數目	授予期
2005年12月19日	2005年12月19日	不適用	960,000	960,000	31.20	181,875	2007年12月19日 – 2010年12月19日
2006年12月13日	2007年1月15日	19,673	272,500	272,465	72.28	54,673	2008年12月13日 – 2011年12月13日
2007年2月14日	2007年6月7日	600	7,000	7,000	81.33	1,750	2009年4月16日 – 2012年4月16日
2007年5月15日	2007年7月17日	600	5,500	5,500	102.29	1,375	2009年6月18日 – 2012年6月18日
2007年12月12日	2008年2月4日	26,300	151,000	150,965	163.72	30,755	2009年12月12日 – 2012年12月12日
2008年2月18日	2008年4月7日	612	4,200	4,200	144.18	4,200	2010年2月18日 – 2013年2月18日
2008年12月10日	2009年2月3日	4,900	59,900	59,900	81.96	-	2011年1月1日 – 2014年1月1日
2010年4月23日	2010年6月10日	88,516	720,100	720,054	123.29	-	2012年5月13日 – 2013年5月13日
2010年4月23日	2010年7月9日	840	6,900	6,900	121.88	-	2012年6月10日 – 2013年6月10日
2010年4月23日	2010年7月9日	2,520	21,000	21,000	120.32	-	2012年7月2日 – 2013年7月2日
2010年12月14日	2010年12月31日	91,303	518,100	518,039	176.75	-	2012年12月14日 – 2013年12月14日

附註：

- 在2006年8月16日之前，獎授日期指董事會釐定入選僱員獲獎授股數的日期。2006年8月16日修訂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後，獎授日期指受託人從動用董事會所釐定金額購得的股份總數中分配該獎授股份數目予入選僱員的日期。
- 在2006年8月16日之前，獎授股份的公平值按獎授日期當日香港交易所股份的市值計算。由2006年8月16日起，由於股份獎勵計劃規則已修訂，獎授股份的公平值按每股平均購入成本計算。

於2010年12月31日，若計及根據信託持有的股份所收取的股息收入再投資而購入的額外股份，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信託方式持有的股份合共1,655,993股。

## 長期獎勵計劃下集團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香港交易所證券權益

### 購股權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元	根據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數目				行使期 <sup>1</sup>
			於2010年 1月1日	年内認購	年内失效	於2010年 12月31日	
<b>高級管理人員</b>							
葛卓豪	2004年5月17日	15.91	100,000	-	-	100,000	2006年5月17日–2014年5月16日
	2005年1月26日	19.25	100,000	-	-	100,000	2007年1月26日–2015年1月25日
郭利沛 <sup>2</sup>	2005年1月26日	19.25	20,000	20,000	-	-	2007年1月26日–2015年1月25日
霍廣文	2005年1月26日	19.25	50,000	50,000	-	-	2007年1月26日–2015年1月25日
高美萊 <sup>2</sup>	2004年3月31日	16.96	30,000	30,000	-	-	2006年3月31日–2014年3月30日
	2005年1月26日	19.25	50,000	50,000	-	-	2007年1月26日–2015年1月25日
羅文慧	2004年3月31日	16.96	25,000	-	-	25,000	2006年3月31日–2014年3月30日
	2005年1月26日	19.25	40,000	-	-	40,000	2007年1月26日–2015年1月25日
詹德慈 <sup>2</sup>	2005年1月26日	19.25	123,000	123,000	-	-	2007年1月26日–2015年1月25日
黃國權 <sup>2</sup>	2004年3月31日	16.96	25,000	25,000	-	-	2006年3月31日–2014年3月30日
	2005年1月26日	19.25	50,000	50,000	-	-	2007年1月26日–2015年1月25日

附註：

- 授出的購股權按既定比率授予，由授出日期的第二周年起計每年授予25%，到第五周年全部授予。
- 郭利沛先生及高女士於2010年8月1日分別辭任及榮休，而詹先生及黃先生則分別於2010年4月1日及9月9日辭任。

## 獎授股份

姓名	獎授日期 <sup>2</sup>	獎授股份 數目	每股平均 <sup>3</sup> 公允值 元	股份數目 <sup>1</sup>				權益授予期 <sup>4</sup>
				於2010年 1月1日	年内薪已 收股息再 投資而購入 的額外股份	年内授予	年内失效	
<b>集團行政總裁</b>								
周文耀 <sup>5</sup>	2007年1月15日 2008年4月7日	11,528 4,200	72.28 144.18	6,370 4,545	- -	6,370 4,545	- -	2008年12月13日–2011年12月13日 2010年2月18日–2013年2月18日
李小加	2010年6月10日 2010年12月31日	73,217 40,856	123.29 176.75	- -	1,050 -	- -	- -	74,267 40,856 2012年5月13日–2013年5月13日 2012年12月14日–2013年12月14日
<b>高級管理人員</b>								
葛卓豪	2005年12月19日 2007年1月15日 2008年2月4日 2010年6月10日 2010年12月31日	40,600 11,911 8,418 35,700 16,601	31.20 72.28 163.72 123.29 176.75	11,526 6,593 6,835 514 -	359 204 214 514 -	11,885 3,391 2,341 -	- 3,406 4,708 36,214 16,601	2007年12月19日–2010年12月19日 2008年12月13日–2011年12月13日 2009年12月12日–2012年12月12日 2012年5月13日–2013年5月13日 2012年12月14日–2013年12月14日
郭利沛 <sup>6</sup>	2005年12月19日 2007年1月15日	20,200 9,629	31.20 72.28	5,734 5,339	95 89	- -	5,829 5,428	- - 2007年12月19日–2010年12月19日 2008年12月13日–2011年12月13日
狄勤思	2009年2月3日 2010年6月10日 2010年12月31日	59,900 14,236 19,860	81.96 123.29 176.75	61,685 - -	1,925 207 -	- - -	63,610 14,443 19,860	2011年1月1日–2014年1月1日 2012年5月13日–2013年5月13日 2012年12月14日–2013年12月14日
霍廣文	2005年12月19日 2007年1月15日 2008年2月4日 2010年6月10日	24,600 3,842 658 7,468	31.20 72.28 163.72 123.29	6,980 2,127 549 -	217 64 17 110	7,197 1,091 179 -	- 1,100 387 7,578	2007年12月19日–2010年12月19日 2008年12月13日–2011年12月13日 2009年12月12日–2012年12月12日 2012年5月13日–2013年5月13日
高美萊 <sup>6</sup>	2005年12月19日 2007年1月15日 2008年2月4日	28,700 5,048 1,202	31.20 72.28 163.72	8,148 2,791 989	135 46 18	8,283 2,837 1,007	- - -	- - - 2007年12月19日–2010年12月19日 2008年12月13日–2011年12月13日 2009年12月12日–2012年12月12日
甘健宏	2010年6月10日	6,101	123.29	-	87	-	-	6,188 2012年5月13日–2013年5月13日
羅力 <sup>7</sup>	2010年6月10日 2010年12月31日	25,626 23,832	123.29 176.75	- -	367 -	- -	25,993 23,832	2012年5月13日–2013年5月13日 2012年12月14日–2013年12月14日
羅文慧	2005年12月19日 2007年1月15日 2008年2月4日 2010年6月10日 2010年12月31日	22,900 6,660 3,623 15,832 7,362	31.20 72.28 163.72 123.29 176.75	6,498 3,688 2,953 -	202 112 93 230 -	6,700 1,893 1,007 -	- 1,907 2,039 16,062 7,362	2007年12月19日–2010年12月19日 2008年12月13日–2011年12月13日 2009年12月12日–2012年12月12日 2012年5月13日–2013年5月13日 2012年12月14日–2013年12月14日
詹德慈 <sup>6</sup>	2005年12月19日 2007年1月15日 2008年2月4日	32,700 8,965 4,941	31.20 72.28 163.72	9,281 4,958 4,019	- - -	9,281 4,958 4,019	- - -	2007年12月19日–2010年12月19日 2008年12月13日–2011年12月13日 2009年12月12日–2012年12月12日
黃國權 <sup>6</sup>	2005年12月19日 2007年1月15日 2008年2月4日 2010年6月10日	32,100 9,417 5,113 21,233	31.20 72.28 163.72 123.29	9,112 5,213 4,158 -	283 161 131 307	9,395 5,374 4,289 21,540	- - - -	2007年12月19日–2010年12月19日 2008年12月13日–2011年12月13日 2009年12月12日–2012年12月12日 2012年5月13日–2013年5月13日
黃凱明 <sup>7</sup>	2010年7月9日 2010年12月31日	6,900 14,299	121.88 176.75	- -	98 -	- -	6,998 14,299	2012年6月10日–2013年6月10日 2012年12月14日–2013年12月14日
黃森暉 <sup>7</sup>	2010年7月9日	21,000	120.32	-	301	-	-	21,301 2012年7月2日–2013年7月2日

附註：

- 1 數目包括將已收股息再投資而購入的股份。
- 2 在2006年8月16日之前，獎授日期指董事會釐定入選僱員獲獎授股數的日期。2006年8月16日修訂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後，獎授日期指受託人從動用董事會所釐定金額購得的股份總數中分配該獎授股份數目予入選僱員的日期。
- 3 在2006年8月16日之前，獎授股份的公平值按獎授日期當日香港交易所股份的市值計算。由2006年8月16日起，由於股份獎勵計劃規則已修訂，獎授股份的公平值按每股平均購入成本計算。
- 4 2010年5月13日起，獎授股份的授予期由5年改為3年。據此，獎授股份及相關收益將平分兩次於授予日的第二及第三周年授予，有別於之前分4次由第二周年起至第五周年止按年平分。
- 5 在2010年1月15日(周先生榮休前一天)，共有10,915股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授予並轉移給周先生。
- 6 郭利沛先生及高女士於2010年8月1日分別辭任及榮休，而詹先生及黃先生則分別於2010年4月1日及9月9日辭任。
- 7 羅力先生、黃女士及黃先生分別於2010年2月8日、6月10日及7月2日加入香港交易所。

### 薪酬委員會成員

夏佳理(主席)

史美倫

鄭慕智

李君豪

莊偉林

香港，2011年3月2日

#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報告

##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處理所有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事宜的日常工作；委員會由集團行政總裁出任主席，及4名高級行政人員出任委員會成員。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其職權範圍登載在香港交易所網站，主要職責則載列如下。

### 主要職責

- 考慮及制定集團的企業社會責任策略、願景、原則、框架及政策；
- 採納常規及實行措施，以提倡集團的企業社會責任；
- 設定企業目的、目標、主要績效指標及措施，以確定須優先處理的企業社會責任工作的成效；及
- 監察及回應最新的企業社會責任議題，並適當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進一步加強集團的企業社會責任承擔。

2010年內，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召開過兩次會議，並通過兩項有關香港交易所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事宜的書面決議案。各成員的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第88頁。以下是在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領導下於2010年內完成的主要工作摘要。

### 2010年的工作摘要

- 通過經由獨立核證並符合全球報告倡議組織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應用等級A+的《2009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 擬定2010年及往後的企業社會責任發展路向，訂明相應推行的企業社會責任工作計劃；
- 制定社區投資政策 (Community Investment Policy)，列明捐款及贊助重點以及處理機制，為香港交易所作出投資社區的決定提供更佳指引；
- 舉辦及參與不同的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活動，以加強權益人的參與；
- 舉辦「2010年環保海報設計比賽」，向香港交易所員工及其家屬推廣環保；及
- 制定及採納企業社會責任管理系統，進一步加強香港交易所管理其企業社會責任成效以及旗下業務營運產生的企業社會責任影響。

## 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小組及管理系統

在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的領導下，各科部委派企業社會責任聯絡人組成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小組，為制定及執行企業社會責任管理系統。2010年內，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小組舉行了兩次會議。

2010年11月，香港交易所採納了企業社會責任管理系統，藉此更有效管理其企業社會責任的成效及旗下業務營運產生的企業社會責任影響。此企業社會責任管理系統是參考《ISO 26000:2010社會責任指引》(Guidance on Social Responsibility) 及《ISO 14001:2004環境管理系統標準》(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s standard) 制定，當中包括供應鏈管理系統，處理香港交易所的主要供應商產生的重大社會及環境影響。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小組成員及各科部的其他代表均獲安排培訓課程，以確保能勝任在其各自科部執行香港交易所的企業社會責任常規。香港交易所會定期監察企業社會責任管理系統的執行情況，以確保有關系統能有效配合香港交易所各項企業社會責任承擔及工作計劃的持續發展。

## 企業社會責任的發展

自2008年9月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以來，香港交易所不斷強化對可持續發展的承擔，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工作亦屢見佳績。我們欣見所作努力得到認許：根據樂施會於2010年4月刊發的2009年恒指成分股公司的企業社會責任調查，香港交易所獲評為恒指成分股公司中企業社會責任領袖之一；2010年7月26日及2010年9月20日，香港交易所先後獲納入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系列的成分公司及道瓊斯可持續發展亞太指數成分股；另香港交易所於2010年全年均繼續是富時社會責任指數系列(FTSE4Good Index Series)的成分公司。

香港交易所的《2010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載有我們於2010年內為建立穩健市場、優質工作環境、關愛社區及健康環境而舉辦及支持的各項企業社會責任工作。《2010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獲得全球報告倡議組織應用等級A+)可在網上[www.hkex.com.hk/chi/exchange/csr/csr\\_c.htm](http://www.hkex.com.hk/chi/exchange/csr/csr_c.htm)瀏覽。我們歡迎大家就香港交易所的企業社會責任管理方針及表現提出意見。

###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

李小加(主席)

陳贊輝

李國強

繆錦誠

嚴大玫

香港，2011年2月24日

# 股權分析

## 股本(於2010年12月31日)

法定股本 20億元(每股1元)  
已發行股本 1,078,092,346元(每股1元)

根據香港交易所股東名冊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的股東分析如下：

### 股權分布

持股量	股東數目		佔股東總數百分比		持有股數 <sup>1</sup> (千)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2010	2009	2010	2009	2010	2009	2010	2009
1 - 1,000	2,047	2,191	45.89	47.05	1,223	1,346	0.11	0.13
1,001 - 5,000	1,445	1,513	32.39	32.49	3,927	4,070	0.37	0.38
5,001 - 10,000	425	423	9.53	9.08	3,449	3,440	0.32	0.32
10,001 - 100,000	393	379	8.81	8.14	12,411	11,888	1.15	1.10
100,001 及以上	151	151	3.38	3.24	1,057,082	1,055,446	98.05	98.07
總數	4,461	4,657	100.00	100.00	1,078,092	1,076,190	100.00	100.00

### 地區分布

地區	股東數目		持有股數 <sup>1</sup> (千)	
	2010	2009	2010	2009
香港	4,449	4,644	1,078,041	1,076,041
香港以外	12	13	51	149
澳洲	1	1	0.1	0.1
加拿大	1	3	0.5	3.5
印尼	1	—	0.5	—
澳門	3	5	33.0	35.5
中國	4	2	12.0	8.0
英國	2	2	5.4	102.0
總數	4,461	4,657	1,078,092	1,076,190

### 股權類別

股東類別	股東數目		持有股數 <sup>1</sup> (千)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2010	2009	2010	2009	2010	2009
個人	4,369	4,568	64,110	65,843	5.95	6.12
非個人	92	89	1,013,982	1,010,347	94.05	93.88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	1	976,322	971,700	90.56	90.29
直接結算參與者			149,973	132,668	13.91	12.33
全面結算參與者			9,755	5,971	0.91	0.55
- 經紀參與者			490,203	514,328	45.47	47.79
- 託管商參與者			317,075	309,195	29.41	28.73
託管商參與者			8,002	7,970	0.74	0.74
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1,489	1,489	0.14	0.14
失責參與者			976,497 <sup>2</sup>	971,621 <sup>2</sup>	90.58	90.28
其他公司／法團機構	91	88	37,660	38,647	3.49	3.59
總數	4,461	4,657	1,078,092	1,076,190	100.00	100.00

附註：

1 數字經四捨五入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故相加後不一定相等於總計的數字。

2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股權細項的資料摘自參與者持股紀錄報表。參與者持股紀錄報表所示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有別於股東名冊所示者，是因為從CCASS證券存管處提取或存入CCASS證券存管處的部分股份尚未重新登記。

2010年，該等股份是代表以下各方持有：直接結算參與者共402名(2009年：396名)；全面結算參與者共7名(2009年：7名)，其中3名是經紀參與者(2009年：3名)，其餘4名是託管商參與者(2009年：4名)；託管商參與者共27名(2009年：28名)；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共803名(2009年：811名)；以及1名失責參與者(2009年：1名)。

# 權益人資料

## 年報

本年報以中、英文印發，並登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投資者關係」項下。股東可選擇收取印刷本或電子版本。若股東選擇以電子形式收取，香港交易所會捐出50元予致力於環保的慈善團體，上限為每年10萬元。選擇了收取電子版本的股東，若不論何故以致在收取或覽閱有關電子版本上遇到困難，均可獲免費發送印刷本。股東可在任何時候向香港交易所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發出書面通知，或電郵至 [hkex.ecom@computershare.com.hk](mailto:hkex.ecom@computershare.com.hk)，更改其收取本公司通訊的語言選擇或收取方法，費用全免。

## 2010年股息

中期股息	每股1.89元
建議末期股息	每股2.31元

## 以股代息選擇

待股東於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建議的末期股息以及發行股份的一般性及無條件授權後，末期股息將以現金(並提供以股代息選擇)支付予於2011年4月20日名列香港交易所股東名冊的股東。以股代息選擇亦須待證監會批准據此發行的香港交易所新股份上市及買賣，方可作實。

載有以股代息選擇詳情的通函連同選擇表格將於2011年4月28日(星期四)或前後一併寄發予股東。以股代息的確實股票及股息單將於2011年5月27日(星期五)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獲派建議的末期股息及出席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11年4月15日(星期五)至2011年4月20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保獲派建議的末期股息及有權出席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1年4月14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達香港交易所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股東周年大會

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將於2011年4月20日(星期三)舉行。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將載於發給股東的通函內；該通函連同本年報將一併寄發予股東。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亦會登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 財務日誌

公布2010年全年業績	2011年3月2日
末期股息除息日期	2011年4月13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11年4月15日至20日
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	2011年4月20日
末期股息記錄日期	2011年4月20日
寄發以股代息通函及選擇表格	2011年4月28日或前後
寄發股息單／確實股票	2011年5月27日或前後

## 股份資料

### 股份上市

首次於聯交所上市	2000年6月27日
獲納入恒指成分股	2006年9月11日起
獲納入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系列成分公司	2010年7月26日起
獲納入道瓊斯可持續發展亞太指數成分股	2010年9月20日起

買賣單位(每手)	100股
----------	------

### 於2010年12月31日的市值

公眾持股市值	1,901億元
已發行股數	1,078,092,346股
收市價	每股176.30元

### 股份代號

聯交所	388
路透社版面	0388.HK
彭博版面	388 HK Equity
WPK號碼	A0NJY9
證券交易所每日正式行情表證券號碼(SEDOL1)	6267359 HK
國際證券號碼(ISIN)	HK0388045442
COMMON	035776478

### 美國預託證券

票據代號	HKXCY
CUSIP	43858F109

### 股價及成交額數據

2010年	每股價格(元)		成交額 * (百萬)	
	最高	最低	股數	元
1月	154.00	130.90	169.2	24,217.1
2月	136.50	124.00	83.9	10,881.2
3月	135.00	128.00	96.0	12,663.7
4月	142.00	128.70	92.1	12,452.5
5月	129.00	115.00	90.0	10,992.8
6月	129.00	115.40	74.7	9,169.5
7月	128.50	119.20	68.2	8,438.8
8月	134.60	120.00	108.9	13,897.8
9月	153.00	120.90	181.2	25,368.2
10月	185.90	152.70	221.9	38,107.3
11月	198.60	173.00	205.2	37,819.2
12月	186.70	172.30	99.9	17,948.9

\* 數字已作四捨五入。

## 香港交易所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 : +852 2862 8555

傳真 : +852 2865 0990/+852 2529 6087

## 聯絡人資料

### 註冊地址

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2樓

電話 : +852 2522 1122

傳真 : +852 2295 3106

電郵地址 : [info@hkex.com.hk](mailto:info@hkex.com.hk)

網址 :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 企業傳訊／投資者服務

企業傳訊部主管羅文慧

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2樓

電話 : +852 2840 3861

傳真 : +852 2868 4270

電郵地址 : [info@hkex.com.hk](mailto:info@hkex.com.hk)

### 北京代表處

首席代表任光明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

東方經貿城西二辦公樓10樓02單元

郵編 : 100738

電話 : +8610 8519 0288

傳真 : +8610 8518 3288

電郵地址 : [bjo@hkex.com.hk](mailto:bjo@hkex.com.hk)

### 上市

上市科主管狄勤思

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1樓

電話 : +852 2840 3036

傳真 : +852 2295 4806

電郵地址 : [hol@hkex.com.hk](mailto:hol@hkex.com.hk)

### 上海特派代表

特派代表曹琴

中國上海市徐匯區虹橋路3號

港匯中心二座21樓01單元

郵編 : 200030

電話 : +8621 6407 8811

傳真 : +8621 6448 0597

電郵地址 : [maggiecao@hkex.com.hk](mailto:maggiecao@hkex.com.hk)

### 市場發展

市場發展科主管羅力

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2樓

電話 : +852 2840 3829

傳真 : +852 2537 1168

電郵地址 : [imd@hkex.com.hk](mailto:imd@hkex.com.hk)

### 廣州特派代表

特派代表鍾創新

中國廣州市天河區林和中路8號

海航大廈寫字樓25樓2503單元

郵編 : 510610

電話 : +8620 8550 1459

傳真 : +8620 8550 1035

電郵地址 : [frankychung@hkex.com.hk](mailto:frankychung@hkex.com.hk)

### 交易市場

集團營運總裁葛卓豪

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2樓

電話 : +852 2840 3312

傳真 : +852 2295 0935

電郵地址 : [geraldgreiner@hkex.com.hk](mailto:geraldgreiner@hkex.com.hk)

### 集團業務推廣總監

霍廣文

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2樓

電話 : +852 2840 3050

傳真 : +852 2521 7060

電郵地址 : [lawrencefok@hkex.com.hk](mailto:lawrencefok@hkex.com.hk)

### 公司秘書事務

公司秘書及公司秘書事務部主管繆錦誠

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2樓

電話 : +852 2840 3872

傳真 : +852 2878 7029

電郵地址 : [ssd@hkex.com.hk](mailto:ssd@hkex.com.hk)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呈交本年報及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香港交易所是《證券及期貨條例》中所指的認可交易所控制人，擁有並經營香港唯一的股票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以及其有關的結算所，即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

聯交所及期交所是《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認可的交易所公司，在香港分別經營並維持一個股票市場及期貨市場。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則是《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認可的結算所。

集團所有收入均源自香港業務。有關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及除稅前溢利的分析載於本年報綜合賬目附註4。

香港交易所各附屬公司於2010年12月31日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賬目附註31。

## 業績及分派

集團在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124頁的綜合收益表。

董事會宣派並於2010年9月8日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1.89元(2009年：每股1.84元)，共約20.37億元(2009年：19.80億元)，包括向股份獎勵計劃下由信託所持有的股份派付的股息約300萬元(2009年：200萬元)。

董事會現建議向於2011年4月2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香港交易所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2.31元(2009年：每股2.09元)，以及保留本年度其餘的溢利。建議的末期股息，連同中期股息共派股息數額約為45.27億元，派息比率約為90%(2009年：90%)(股息總額包括向股份獎勵計劃下由信託所持有的股份派付的股息約700萬元)(2009年：42.32億元，包括向股份獎勵計劃下由信託所持有的股份派付的股息約300萬元)。董事會亦建議提供以股代息選擇，股東可選擇以新繳足股份形式代替現金收取全部或部分末期股息。

## 儲備

於2010年5月，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會計公報第4號—「香港《公司條例》中就有關分發確定已實現利潤及已實現虧損的指引」》(該指引)，並對根據《公司條例》第48C條所形成之合併寬免儲備(合併儲備)的處理作出澄清。該指引旨在回應香港政府在2008年6月就重寫《公司條例》進行諮詢時，回應者對《公司條例》中「已實現利潤」的含義有欠清晰的關注。

鑑於該指引的發布，香港交易所對本身確定「已實現利潤」與可供分發的利潤(可供分派儲備)和支付股息的方法進行了檢討。香港交易所確認，按合併基準計算，集團在過往的任何時間均有足夠的利潤可供支付其以往的股息。但是，香港交易所注意到，參考該指引的做法，合併儲備在轉為「已實現利潤」前不可分發，且就過往某些年度而言，在香港交易所支付股息時，其單獨未合併財務報表技術上沒有足夠的可供分派儲備，原因是香港交易所的經營附屬

公司向其宣告及支付相應股息未及時發生，從而未能反映在香港交易所的相關賬目中。香港交易所已就此等事宜處理了2010年財政年度末期股息的有關問題。按照該指引，除已實現部分外，香港交易所將不再把合併儲備當作可供分發的項目。

香港交易所、其法律顧問和審計師均認可，於該指引發布前，香港交易所在過往年度根據當時現有的指引將合併儲備計作可供分派儲備(包括其確定已實現利潤的方法)是容許的做法。香港交易所過往的未合併及已合併的財務報表是根據會計準則編制的，而上述經修改的處理方法對所有過往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79B條並參考該指引而計算，香港交易所於2010年12月31日可供分派儲備總額達12.46億元。其後，香港交易所的可供分派儲備於2011年2月收到其附屬公司從往年的保留盈利及2010年溢利中所派發的股息44.27億元而有所增加。一份反映該股息之支付於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2月15日期間的香港交易所非綜合財務報表將在《2010年年報》登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時呈交公司註冊處。

集團及香港交易所在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賬目附註33至37。

## 捐款

集團年內的慈善及其他捐款達2,255,000元(2009年：542,000元)。集團沒有向政黨捐款。

## 固定資產

集團及香港交易所在年內的固定資產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賬目附註22。

## 股本

香港交易所在年內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賬目附註32。

## 集團財務摘要

集團過去10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的摘要載於本年報的「十年財務統計數據」。

## 購買、出售或贖回香港交易所上市證券

除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條款，以總額1.88億元在聯交所購入合共1,297,400股香港交易所股份外，香港交易所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2010年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公眾持股量

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香港交易所的已發行股本100%由公眾持有。香港交易所股份的資料(包括本公司於2010年12月31日的市值)載於本年報的「權益人資料」。

##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的董事名單載於本年報的「董事會及委員會」。有關董事會的資訊，包括成員的委任及退任，以及其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的權益，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於本年報刊發之日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概無涉及《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界定的任何一種關係。

## 管理合約

除僱員聘任合約外，集團年內並無就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的本公司業務管理及行政訂立或存在任何合約。

## 董事在合約中的權益

關連交易及有關連人士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及綜合賬目附註42。

除上述者外，在本年度任何期間或年終，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均無就集團的業務簽訂與任何董事有直接或間接重大利益的重要合約。

##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根據上市後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公司唯一的執行董事已獲授出購股權及獲獎授股份，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薪酬委員會報告」及綜合賬目附註33。

除上述者外，在本年度任何期間或於年終，香港交易所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透過購入香港交易所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集團與其5名最大供應商的合約總值(不屬於資本性質者)佔所採購的供應品總值不足30%。香港交易所5名最大客戶合共佔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總額同樣不足30%。

## 公積金計劃

集團公積金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賬目附註9。

## 企業管治

香港交易所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稽核委員會報告」、「薪酬委員會報告」及「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報告」。

## 核數師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賬目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事務所將在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退任，惟有資格亦願意應聘連任。有關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授權董事釐訂其薪酬的決議案將於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出。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夏佳理

香港，2011年3月2日

# 核數師報告

## 獨立核數師報告致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24至206頁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0年12月31日的綜合和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動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1年3月2日

#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5	2,843	2,586
聯交所上市費	6	945	728
結算及交收費		1,569	1,425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612	563
市場數據費		670	695
其他收入	7	455	417
<b>收入</b>		<b>7,094</b>	<b>6,414</b>
出售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的虧損		(4)	-
其他投資收益		480	624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4)	(3)
投資收益淨額	8	472	621
	4	<b>7,566</b>	<b>7,035</b>
<b>營運支出</b>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9	892	794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10	265	246
樓宇支出		210	219
產品推廣支出		15	13
法律及專業費用		16	13
折舊		107	101
其他營運支出	11	107	107
	4	<b>1,612</b>	<b>1,493</b>
<b>除稅前溢利</b>	4/12	<b>5,954</b>	<b>5,542</b>
<b>稅項</b>	15(a)	(917)	(838)
<b>股東應佔溢利</b>	37	<b>5,037</b>	<b>4,704</b>
<b>股息</b>	16	<b>4,520</b>	<b>4,226</b>
<b>每股盈利</b>			
基本	17(a)	<b>4.68元</b>	<b>4.38元</b>
已攤薄	17(b)	<b>4.67元</b>	<b>4.36元</b>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股東應佔溢利	5,037	4,704
其他全面收益：		
可出售財務資產：		
截至到期日的公平值變動	–	(113)
減：重新分類調整：		
出售所得收益撥入溢利或虧損	–	(3)
可出售財務資產的遞延稅項	–	19
經扣除稅項後的股東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97)
股東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u>5,037</u>	<u>4,607</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重計 於 2009 年 1 月 1 日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b>資產</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8	19,361	-	19,361	14,738	-	14,738	27,784	-	27,784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	-	-	-	-	-	3,020	-	3,020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19	9,949	1,241	11,190	12,466	1,559	14,025	-	-	-
可出售財務資產		-	-	-	-	-	-	19,394	-	19,394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		-	-	-	-	-	-	3,664	47	3,711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20(a)	7,021	783	7,804	4,157	768	4,925	-	-	-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21	9,203	3	9,206	11,334	3	11,337	8,535	3	8,538
固定資產	22(a)	-	295	295	-	303	303	-	370	370
土地租金	23	-	25	25	-	-	-	-	-	-
遞延稅項資產	30(e)	-	3	3	-	4	4	-	5	5
<b>總資產</b>		<b>45,534</b>	<b>2,350</b>	<b>47,884</b>	<b>42,695</b>	<b>2,637</b>	<b>45,332</b>	<b>62,397</b>	<b>425</b>	<b>62,822</b>
<b>負債及股本權益</b>										
<b>負債</b>										
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	24	22,702	-	22,702	20,243	-	20,243	41,840	-	41,840
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現金抵押品	25	3,594	-	3,594	3,432	-	3,432	3,600	-	3,600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26	9,946	-	9,946	11,827	-	11,827	8,894	-	8,894
遞延收入		473	-	473	424	-	424	393	-	393
應付稅項		320	-	320	261	-	261	141	-	141
其他財務負債	27	58	-	58	42	-	42	118	-	118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28	2,039	-	2,039	723	276	999	198	252	450
撥備	29(a)	28	29	57	33	26	59	36	25	61
遞延稅項負債	30(e)	-	18	18	-	18	18	-	31	31
<b>總負債</b>		<b>39,160</b>	<b>47</b>	<b>39,207</b>	<b>36,985</b>	<b>320</b>	<b>37,305</b>	<b>55,220</b>	<b>308</b>	<b>55,528</b>
<b>股本權益</b>										
股本	32			<b>1,078</b>			<b>1,076</b>			<b>1,075</b>
股本溢價	32			<b>416</b>			<b>376</b>			<b>347</b>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32			(219)			(52)			(65)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33			<b>56</b>			<b>43</b>			<b>47</b>
投資重估儲備	34			-			-			<b>97</b>
設定儲備	28,35			<b>580</b>			<b>563</b>			<b>552</b>
保留盈利	37			<b>6,766</b>			<b>6,021</b>			<b>5,241</b>
<b>股東資金</b>				<b>8,677</b>			<b>8,027</b>			<b>7,294</b>
<b>負債及股本權益總額</b>				<b>47,884</b>			<b>45,332</b>			<b>62,822</b>
<b>流動資產淨值</b>				<b>6,374</b>			<b>5,710</b>			<b>7,177</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8,724</b>			<b>8,347</b>			<b>7,602</b>

董事會於 2011 年 3 月 2 日批准

董事  
夏佳理

董事  
李小加

# 財務狀況表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重計 於 2009 年 1 月 1 日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b>資產</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8	45	-	45	27	-	27	32	-	32
可出售財務資產		-	-	-	-	-	8	-	-	8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		-	-	-	-	-	142	1	143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20(b)	84	15	99	93	10	103	-	-	-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21	15	3	18	15	3	18	17	3	2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1(b)	3,684	-	3,684	2,798	-	2,798	1,839	-	1,839
固定資產	22(b)	-	29	29	-	28	28	-	23	2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1(a)	-	4,157	4,157	-	4,157	4,157	-	4,157	4,157
遞延稅項資產	30(e)	-	2	2	-	4	4	-	4	4
<b>總資產</b>		<b>3,828</b>	<b>4,206</b>	<b>8,034</b>	<b>2,933</b>	<b>4,202</b>	<b>7,135</b>	<b>2,038</b>	<b>4,188</b>	<b>6,226</b>
<b>負債及股本權益</b>										
<b>負債</b>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26	201	-	201	181	-	181	175	-	175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1(b)	2,030	-	2,030	484	-	484	32	-	32
應付稅項		19	-	19	18	-	18	24	-	24
其他財務負債	27	11	-	11	11	-	11	11	-	11
撥備	29(b)	28	1	29	33	1	34	35	1	36
<b>總負債</b>		<b>2,289</b>	<b>1</b>	<b>2,290</b>	<b>727</b>	<b>1</b>	<b>728</b>	<b>277</b>	<b>1</b>	<b>278</b>
<b>股本權益</b>										
股本	32			1,078			1,076			1,075
股本溢價	32			416			376			347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32			(219)			(52)			(65)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33			56			43			47
合併儲備	36			2,997			2,997			2,997
保留盈利	37			1,416			1,967			1,547
<b>股東資金</b>				<b>5,744</b>			<b>6,407</b>			<b>5,948</b>
<b>負債及股本權益總額</b>				<b>8,034</b>			<b>7,135</b>			<b>6,226</b>
<b>流動資產淨值</b>				<b>1,539</b>			<b>2,206</b>			<b>1,761</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5,745</b>			<b>6,408</b>			<b>5,949</b>

董事會於 2011 年 3 月 2 日批准

董事  
夏佳理

董事  
李小加

# 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股本、股本 溢價及為股份 獎勵計劃而 持有的股份 (附註 32)	以股份支付 的僱員酬金 儲備 (附註 33)	其他全面收益 投資重估儲備 (附註 34)	設定儲備 (附註 35)	保留盈利 (附註 37)	股本權益 總額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於 2009 年 1 月 1 日	1,357	47	97	552	5,241	7,294
股東應佔溢利	-	-	-	-	4,704	4,704
股東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97)	-	-	(97)
股東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	(97)	-	4,704	4,607
2008 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1.80 元	-	-	-	-	(1,935)	(1,935)
2009 年度中期股息每股 1.84 元	-	-	-	-	(1,978)	(1,978)
沒收未被領取的股息	-	-	-	-	4	4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3	-	-	-	-	23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	(9)	-	-	-	-	(9)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22	(18)	-	-	(4)	-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	21	-	-	-	21
儲備調撥	7	(7)	-	11	(11)	-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1,400	43	-	563	6,021	8,027
於 2010 年 1 月 1 日	1,400	43	-	563	6,021	8,027
股東應佔溢利	-	-	-	-	5,037	5,037
股東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股東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	-	-	5,037	5,037
2009 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2.09 元	-	-	-	-	(2,251)	(2,251)
2010 年度中期股息每股 1.89 元	-	-	-	-	(2,034)	(2,034)
沒收未被領取的股息	-	-	-	-	16	16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34	-	-	-	-	34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	(188)	-	-	-	-	(188)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21	(15)	-	-	(6)	-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	36	-	-	-	36
儲備調撥	8	(8)	-	17	(17)	-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275	56	-	580	6,766	8,677

#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重計
<b>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38	4,986	4,542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款項		(80)	(48)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淨額		1	1	
購入土地時支付土地租金		(26)	–	
公司資金的財務資產(增加)/減少淨額：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增加		(928)	(237)	
購置可出售財務資產支付款項		–	(465)	
可出售財務資產出售或到期所得款項淨額		–	3,013	
購置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不包括銀行存款)支付款項		(387)	(1,285)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不包括銀行存款)				
在出售或到期所得款項淨額		726	–	
購置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支付款項		(53)	(1,752)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在出售				
或到期所得款項淨額		575	–	
從可出售財務資產收取的利息		–	188	
從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不包括銀行存款)收取的利息		25	1	
從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以及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收取的利息		199	8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52	(504)	
<b>財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4	23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188)	(9)	
已付股息		(4,258)	(3,889)	
財務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4,412)	(3,875)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b>				
於 1 月 1 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如過往呈報)		626	163	
現金抵押品的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		4,751	4,756	
		(3,432)	(3,600)	
<b>於 12 月 31 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b>	18	1,945	1,319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分析</b>				
存放於銀行及手持的現金		1,402	617	
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543	702	
<b>於 12 月 31 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b>	18	1,945	1,319	

# 綜合賬目附註

## 1. 一般資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擁有並經營本港唯一的股票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以及其有關的結算所。

香港交易所是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登記地址為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2樓。

此等綜合賬目於2011年3月2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主要會計政策

### (a) 遵例聲明

此等綜合賬目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s)、香港普遍採用的會計原則、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主板上市規則》)中適用的披露規定編制。HKFRSs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HKASs)內所有適用的個別準則以及所有適用詮釋。

### (b) 編制基準

此等綜合賬目乃按歷史成本法編制，再就重估若干以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而作出修訂。

編制財務報表每每需要作出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運用其判斷力。所有估計及相關之假設，均以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的因素為依據。涉及較多判斷的範疇，又或在綜合賬目中需作出重大假設及估計的範疇，已於附註3披露。

### 提早採納新／經修訂的 HKFRSs

所有在2010年12月31日或之前頒布而又與集團業務有關的新／經修訂的HKFRSs，凡准許提早採納者，集團都已於2010年第四季提早採納。適用的HKFRSs載列如下：

HKFRS 9：金融工具(2010年修訂)

HKFRSs之改進(2010)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b) 編制基準(續)

#### 提早採納新／經修訂的HKFRSs(續)

HKFRS 9 (2010年修訂)已擴大至包括停止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取自HKAS 39及不經修訂)，以及財務負債的分類及計量的規定。提早採納經修訂的HKFRS 9並無對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因為集團並無任何財務負債受到分類及計量的規定的變動所影響，而停止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也沒有變動。

HKFRSs之改進(2010)包括對多項HKFRSs的輕微及非迫切的修訂，當中只有HKFRS 7：「金融工具：披露」的修訂與集團營運有關。

HKFRS 7的修訂在於釐清有關信貸風險及所持抵押品所需的披露程度，並寬免重新磋商的貸款過往須作披露的規定。提早採納是項修訂並無對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因為有關修訂只影響集團持有的金融工具的若干披露。有關修訂已追溯應用。

#### 現金抵押品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會計政策變動

就綜合現金流動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為可供集團處置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不包括為特別目的持有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例如為保證金、結算所基金及向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的參與者收取的現金抵押品而持有者。在過往年份的綜合現金流動表中，向香港結算的參與者收取的現金抵押品被包括為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一部分。比較數字已重計以符合修訂後的呈報方式。

#### 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會計政策變動

過往年份，於受控特別目的實體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獎勵計劃(「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的供款列作資產，並在香港交易所的財務狀況表內列作「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的供款」。年內，集團已重新評估香港交易所與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之間的關係。由於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純粹為購買、管理及持有股份獎勵計劃的香港交易所股份(附註33(c))而成立，香港交易所有權規管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的財政及營運政策，並可因獲授獎授股份的僱員持續受僱於集團而受惠，因此，集團認為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的資產及負債由2010年起宜包括在香港交易所的財務狀況表中，並將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作為一個扣減項目在股本權益中呈報，列作「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此項變動已追溯應用，比較數字已經重計以作反映。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b) 編制基準(續)

#### 財務狀況表呈報方式的變動

過往年度，集團及香港交易所將流動及非流動資產，以及流動及非流動負債在財務狀況表中獨立分類呈列。由2010年起，集團及香港交易所決定按流通程度在財務狀況表中呈列其資產及負債，因為這種呈報方式所提供的資料更能反映集團在業務營運中管理資產及負債的方式，尤其是在採納HKFRS 9作出相應變動後，更能切實反映情況。

比較數字已重計以符合經修訂的呈報方式。這對集團及香港交易所均無任何財務影響。

#### 賬目呈報單位的變動

過往年度，綜合賬目以港元數字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呈報。由2010年起，集團及香港交易所決定改以港元數字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百萬位呈報其綜合賬目，以簡化賬目及更有效比照重要的項目。

#### 2010年12月31日後至綜合賬目獲批准之日期間發出的HKFRSs的影響

於2010年12月31日後至綜合賬目獲批准之日期間，香港會計師公會曾頒布若干項經修訂的HKFRSs，但都不適用於集團的營運。

### (c) 綜合賬目

綜合賬目包括香港交易所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12月31日止的賬目。

附屬公司及受控特別目的實體乃香港交易所直接或間接有權控制其財政及營運政策的實體，一般附隨佔投票權或已發行股本一半以上。

附屬公司及受控特別目的實體的賬目從控制權開始之日起至控制權終止之日起計入綜合賬目。受控特別目的實體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的資產及負債已包括在香港交易所的財務狀況表中，並將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作為一個扣減項目在股本權益中呈報，列作「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集團內所有公司之間的重要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在香港交易所的財務狀況表上，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以成本值減去任何因耗蝕而作出的減值撥備(如有需要)列賬。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香港交易所的賬目。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d) 收入及其他收益確認

營業額包括主要業務的收入，與綜合收益表的「收入」相同。收入及其他收益按下列基準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 (i)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按交易日期確認。
- (ii) 首次公開招股的首次上市費，乃於申請人上市、取消申請或遞交申請後滿六個月時（取較早者）確認。權證、牛熊證及其他證券的首次上市費乃於證券上市時確認。上市年費的收益按預先收取有關費用於適用的期間內以直線法確認。
- (iii) 參與者之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合資格證券的結算及交收費乃於T+1日（即交易日的翌日）接納該等買賣後全數確認。其他交收交易的費用則於交收完成後確認。
- (iv) 託管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CCASS）證券存管處的證券託管費乃按月按應計基準計算。代理人服務的登記及過戶費收益乃於有關股份在財政年度內的截止過戶日按應計基準計算。
- (v) 市場數據費及其他收費按提供有關服務的時間確認。
- (vi) 投資的利息收益指銀行存款及證券所得的利息收益總額；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攤分基準確認。

已耗蝕的貸款的利息收益按原來實際利率確認。

### (e) 投資收益淨額

投資收益淨額包括利息收益（扣除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以及股息收益，在綜合收益表內列作其他收益的一部分。

### (f) 利息支出及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利息支出及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根據尚未償還的本金及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適用利率，按時間分配基準確認。所有利息支出及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在產生的年度內列入溢利或虧損。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g) 僱員福利費用

#### (i) 僱員離職權利

僱員累計有薪休假的費用列作支出，並按集團預計須因截至呈報期末所累計未享用權利而額外支付的金額計算。

#### (ii) 股本酬金福利

就根據上市後購股權計劃(上市後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香港交易所股份(獎授股份)而言，已授出的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及獎授股份的成本，均在授予期內列作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並撥入股本權益項下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附註33(b)(i)及附註33(c)(i))。

於各呈報期末，集團修訂其預期最終授予的購股權及獎授股份之估計數字。往年度已入賬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若因此而需作任何調整，概計入現年度的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從該項內扣除，並對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作相應調整。

#### (iii) 退休福利費用

集團向其營運並受《職業退休計劃條例》監管的界定供款公積金的供款以及向「友邦怡富強積金優越計劃」的供款全部列作支出。公積金中因僱員在有權全數獲得供款前退出而沒收的供款並不用以抵銷現有供款，而是記入公積金的儲備賬，並可由受託人酌情決定分派予公積金成員。公積金及友邦怡富強積金優越計劃的資產與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及獨立管理。

### (h) 營運租約

資產擁有權的回報與風險大體上由出租公司保留的租約，皆以營運租約入賬。根據此等營運租約而繳付的租金扣除出租公司提供的任何優惠，以直線法按其租約年期撥入溢利或虧損。

#### (i) 財務租約

擁有權的回報與風險大體上已撥歸集團的租約，皆以財務租約入賬。由於向香港政府租賃的土地的最低租金的現值(即成交價)大致相等於土地的公平值，猶如為永久業權，因此向香港政府租賃的土地均歸類為財務租約。財務租約按租賃資產的公平值或最低租金的現值(取較低者)於租約開始時作資本化。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j) 固定資產

有形固定資產(包括歸類為財務租約的租賃土地)按歷史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耗蝕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源自購買資產的開支。

有形固定資產在可使用時按足以撇銷其扣除預計剩餘價值後之成本以直線法按其預計可使用年期折舊。於各呈報期末均會檢討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

主要類別的固定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如下：

歸類為財務租約的租賃土地	按租約之剩餘租期
租賃樓房	25年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約之剩餘租期(但不超過5年)
電腦交易及結算系統－硬件及軟件	5年
其他電腦硬件及軟件	3年
傢俬、設備及汽車	3至5年

興建租賃樓房時產生的開支及其他直接應計成本，在有關開支很可能於未來帶給集團經濟效益，而涉及的費用又能夠可靠計算時方作資本化。其他費用(如搬遷費以及行政及其他經常費用)在發生的年度列入溢利或虧損。

合資格的軟件系統發展開支及相關的直接應計成本作資本化及列作固定資產，因為有關軟件屬其運作硬件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其後產生的費用及系統發展完成後的合資格發展開支，只有在有關項目於未來可能帶給集團經濟效益，而項目的費用又能夠可靠計算時，方列作相關資產的賬面值或是列作另一項資產。所有其他維修保養支出及其後產生的其他開支在發生的年度列入溢利或虧損。

### (k) 土地租金

土地租金指於購入歸類為營運租約的租賃土地的中期權益時須先支付的數額。有關金額按成本列賬，並於租約期內按直線法攤銷。攤銷金額於建築期內資本化為固定資產。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l) 非財務資產的耗蝕

但凡有跡象顯示資產賬面值或許不能收回時，有關資產即會進行耗蝕測試。資產賬面值高出其可收回價值(即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費用或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之數額將確認為耗蝕虧損。耗蝕虧損概列入溢利或虧損。

若導致耗蝕的情況及事件不再存在，則可以撥回有關耗蝕虧損。

### (m) 保證金

保證金是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期貨結算公司)的結算參與者就衍生產品合約的未平倉合約所收取或應收取的現金而設立(附註24(a))。

日後須退還保證金按金的責任列作流動負債項下的「就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非現金抵押品(即證券及銀行擔保)並無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

### (n) 結算所基金

結算所基金是根據結算所規則設立(附註28(a))。

結算參與者向結算所基金作出的繳款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作非流動負債，但須於12個月內退還給參與者的數額則撥入流動負債。結算所基金的非現金抵押品(即由銀行擔保全面保證的應收結算參與者的繳款)並無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

### (o)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產品(可包括遠期外匯合約以及期貨及期權合約)先按交易日期當天的公平值列賬，再按其後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根據來自交投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或近期的市場交易之公平值變動列入溢利或虧損。所有公平值為正數的衍生產品均列作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若公平值為負數，則列作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p) 財務資產

#### (i) 分類

#####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後持有的財務資產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採納 HKFRS 9 後，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後持有的集團之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分為以下類別：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撥歸此類的投資須同時符合下列兩項條件：

- 持有資產的業務模式，是為收取合約現金流作管理流動資金及賺取投資收益之用而持有，而非為變現公平值收益；及
- 財務資產的合約條款會在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其性質完全是支付本金及未償本金的利息，利息指作為未償本金在某段期間內的金錢時間值及所涉及之信貸風險的非槓杆代價。

銀行存款、應收貨款、應收賬款及其他存款亦撥歸此類。

#####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不符合以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全部撥歸此類。

附衍生產品的證券或銀行存款，若該等衍生產品的經濟特性及風險與其主體合約不同，並會改變其合約現金流，使其性質並不全是支付本金及未償本金的利息，又或有關利率並不單反映金錢時間值及信貸風險的代價，則全部歸類為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項目。

集團只有在管理有關資產的業務模式轉變時，方會將所有受影響的投資重新分類。

結算所基金、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的財務資產會在需要流動資金時變現，因此歸類為流動資產。

公司資金的財務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用途)歸類為流動資產，但非持作買賣並預期於呈報期末起計 12 個月後始到期的資產則列入非流動資產。沒有到期目的股本證券及互惠基金因屬持作買賣，故列入流動資產。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財務資產(續)

(i) 分類(續)

於 2009 年 1 月 1 日持有的財務資產或在 2009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停止確認的財務資產

集團於 2009 年 1 月 1 日持有或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停止確認的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按以下類別分類：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此類別的投資包括持作買賣的財務資產，以及於起始時被設定為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之財務資產(若有關設定涉及的金融工具附帶一種或以上會大幅改變該等金融工具所產生之現金流的衍生產品者)。

附衍生產品而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體投資並無密切關連的證券或銀行存款，被設定為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可出售財務資產

此類別包括非衍生產品並設定為可出售財務資產又或未有撥歸其他投資類別的財務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銀行存款、應收貨款及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資產)指非衍生產品的財務資產，附帶固定或可計算的付款，但並不存在活躍市場的報價，集團也無意將貸款或應收款項進行買賣。

財務資產列作流動資產，但預期在呈報期末起計 12 個月後始到期的投資則列作非流動資產。沒有到期日的股本證券或互惠基金因屬持作買賣，故列作流動資產。

(ii) 入賬及開始時的計量

購入及出售財務資產均於交易日當天入賬。列作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以及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則先按公平值入賬，相關交易費用則列作支出撥入溢利或虧損。不列作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則先按公平值加交易費用入賬。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p) 財務資產(續)

#### (iii) 停止確認

若從財務資產收取現金流的權利已報廢，或集團已將有關資產的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實質上全部轉移，有關資產即被停止確認。

#### (iv) 日後計量及出售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利息收益及股息收益

#####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後持有的財務資產

######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 撥歸此類的財務資產為按公平值列賬的投資。因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收益及虧損在產生的期間列作溢利或虧損。到出售投資項目時，出售所得的淨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差異將撥入溢利或虧損。
- 利息收益按實際利息法列入溢利或虧損，計入此等財務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及利息收益中。
- 股息收益在確立收取股息權利時被確認，並獨立列作股息收益。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 撥歸此類的財務資產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耗蝕撥備列賬。因出售而產生的收益及虧損(即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一概列入溢利或虧損。
- 利息收益使用實際利息法列入溢利或虧損，列作利息收益。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p) 財務資產(續)

#### (iv) 日後計量及出售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利息收益及股息收益(續)

於 2009 年 1 月 1 日持有的財務資產或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停止確認的財務資產

####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 與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後持有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相同。

#### 可出售財務資產

- 可出售財務資產屬按公平值列賬的投資。因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收益和虧損(包括於收購時產生的交易費用)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並轉撥至投資重估儲備。到出售資產時，出售所得的淨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差異以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及在投資重估儲備中保留的累計公平值調整則由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並列作重新分類調整處理。
- 利息收益按實際利息法列入溢利或虧損，列作利息收益。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與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後持有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相同。

### (v) 公平值計量原則

存在報價之投資項目的公平值以買方出價為準。至於非上市證券或沒有活躍市場的財務資產，集團則採用估值技巧計算其公平值，其中包括採用近期的公平交易、參照其他大致相同的工具及折現現金流分析。

### (vi) 耗蝕

集團於各呈報期末評核有否客觀證據證明有一項或一組財務資產出現耗蝕。只當有客觀證據證明於首次確認財務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耗蝕及對其未來估計之現金流構成可以合理估計的影響，有關的財務資產才算產生耗蝕虧損。證明某項或某組財務資產耗蝕的客觀證據包括集團察覺到有關以下虧損事件的資料：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財務資產(續)

(vi) 耗蝕(續)

- 債務人或義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拖欠逾180日的應收費用款項；
- 債務人或義務人開始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為出現財政困難而導致該財務資產失去活躍市場；或
- 可察覺的資料顯示一組財務資產自首次確認入賬後，其估計之未來現金流出現可計算的跌幅，儘管尚未能確認有關跌幅是來自集團哪項個別財務資產。

集團首先評核有否客觀證據證明個別重大的財務資產個別出現耗蝕，以及不屬個別重大的財務資產個別或整體上出現耗蝕。

整體進行耗蝕評估時，財務資產按有關估計之未來現金流所涉及的類同信貸風險特徵分類，然後按照每類資產過往的虧損經驗以及管理層對當前經濟及信貸環境的判斷作整體評核。

於2009年12月31日或之後持有的財務資產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證明出現耗蝕虧損，則以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按財務資產原來的實際息率折算所得的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作為虧損。資產的賬面值透過使用呆賬準備賬削減，虧損金額則撥入溢利或虧損。

若其後耗蝕虧損款額減少，而減少的款額可客觀地判斷為源自耗蝕確認後發生的事件，則早前入賬的耗蝕虧損將透過調整呆賬準備賬撥回。撥回款額列入溢利或虧損。

應收款項一旦耗蝕，集團或會繼續准許有關債務人或義務人參與旗下市場活動，但卻不會再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任何應收賬款，因為經濟利益或不會流入集團。有關收入不會入賬，但會列作存疑遞延收入，並只會於真正收到現金時才列作收益。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財務資產(續)

(vi) 耗蝕(續)

於 2009 年 1 月 1 日持有的財務資產或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停止確認的財務資產

### 可出售財務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證明可出售財務資產出現耗蝕虧損，累計的虧損(即購入成本與當前公平值之間的差異，減有關財務資產以往已撥入溢利或虧損的任何耗蝕虧損)會從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

### 貸款及應收款項

- 與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後持有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相同。

(q) 財務負債

(i)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是指持作買賣的財務負債。

撥歸此類別的負債先按其於交易日當天的公平值列賬，再按其後的公平值重新計算。負債的公平值的變動列入溢利或虧損。

(ii)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泛指集團須於合約持有人因指定實體或人士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原有或經修訂的承諾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償付指定款項的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入賬時最初按公平值列賬，其後則按下列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根據 HKAS 37 豐定的款額；或最初入賬的款額減(如適用)擔保期內按直線法計算的累計攤銷。

香港交易所為擔保附屬公司的借款而發出的財務擔保合約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iii) 其他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不包括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以及財務擔保合約)開始時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後的成本入賬。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以持續淨額交收制度交收的聯交所買賣之應收及應付款項的入賬

接納聯交所買賣於CCASS 內以持續淨額交收制度進行交收時，香港結算通過責務變更方式介入而成為香港結算參與者之間交易的交收對手。

香港結算會就於T+1日獲確認及接納後的聯交所買賣，對香港結算參與者應收／應付的持續淨額交收未結清款項，以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入賬。

(s) 遲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根據資產及負債的稅基值與賬面值之暫時差異按負債法全面撥備。可用以對銷日後有可能出現之應課稅溢利的暫時差異或所得稅虧損，應入賬列作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是採用呈報期末生效或實質生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撥備的變動列入溢利或虧損，但涉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交易之遞延稅項則例外(例如可出售財務資產的公平值的重新計算)。

(t) 遲延收入

遞延收入包括已預先收取的上市費、預先收取有關出售市場數據的服務費以及設在經紀辦公室之交易設施的電訊線路租金。

(u) 撥備及或然資產

若集團因過往事件而存有法定或推定的責任，將來可能需要撥出資源履行責任，對涉及的金額亦可作合理估計，則有關撥備即予確認入賬。

或然負債指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可能責任，而有關責任會否存在，須視乎日後一項或多項事件會否出現，而出現與否非完全由集團控制；也可以是因過往事件而已經產生的責任，但因為將來需要撥出經濟資源履行責任的機會不大，或不能對所涉及金額作可靠計量而未有入賬處理。

或然負債不予入賬，但會在綜合賬目附註中披露。若情況有變以致將來可能需要撥出資源以履行責任，即確認為撥備。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v) 外幣折算

####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集團每個實體各自賬目中的項目均以港元(集團的呈報貨幣及香港交易所的功能及呈報貨幣)呈列。

####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概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因此等交易的結算而產生以及因以外幣為本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終匯率進行換算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均列入溢利或虧損。

非貨幣財務資產中歸類為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其匯兌差異列作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 (w)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庫存現金、銀行結餘以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且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涉及的價值變動風險不屬重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主要為定期存款)。

就綜合現金流動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可供集團處置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不包括為特別目的持有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例如為保證金、結算所基金及向香港結算的參與者收取的現金抵押品而持有者。

### (x)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若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從市場購入香港交易所股份，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列作「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並從股本權益總額中扣除。

獎授權益授予時，所有與該等股份相關的成本將撥入「為股份獎授計劃而持有的股份」。若屬動用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供款購入的股份，則「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會同時相應減少；若屬利用已授予權益的獎授股份所收取股息再投資而購入的股份，則保留盈利會相應減少。

### (y) 營運分部

營運分部的呈報方式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內部管理報告的方式一致(附註4)。有關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並無被披露，因為該等資料並無定期匯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z) 股息

綜合賬目附註16披露的股息是本年度已派付的中期股息以及建議的末期股息(按呈報期末的已發行股本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數目為基準)。

宣派的股息於股東通過批准有關股息時，在集團的賬目列作負債。

## 3. 重要會計估算及判斷

集團編制綜合賬目的過程中會就將來作出估算及假設，但所作的會計估算與相關的實際結果可能不一樣。以下是各項有重大風險會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出現重大調整的估算及假設：

### (a) 遲延稅項資產

可用以對銷日後有可能出現之應課稅溢利的所得稅虧損，一概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管理層須認真作出判斷，根據有關附屬公司未來應課稅溢利的估算水平，判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數額。

於2010年12月31日，集團的結轉稅務虧損達3.18億元(2009年12月31日：3.15億元)。有關虧損涉及經常錄得稅務虧損的附屬公司，集團並無為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入賬。此等虧損不會報廢，將來或可用以抵銷應課稅收入。如集團須確認所有尚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集團溢利將增加5,200萬元(2009年：5,200萬元)。

### (b)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耗蝕

集團持有大量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投資。若有客觀證據證明債務工具出現耗蝕(如發行商出現嚴重財政困難、發行商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以及拖欠或逾期未付利息或本金)，集團都會確認耗蝕虧損。

於2010年12月31日，集團持有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9.50億元(2009年12月31日：12.96億元)。若該筆債務工具有1%的款額出現耗蝕，集團的溢利將減少1,000萬元(2009年：1,300萬元)。

### 3. 重要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 (c)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投資估值

集團擁有大量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投資，各項估值均由銀行或投資的託管人(一家信譽良好的獨立第三者託管銀行)提供。

於2010年12月31日，集團持有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不包括按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即HKFRS 7所界定的第一級)所得公平值計量者)107.97億元(2009年12月31日：137.52億元)。若該等財務資產的公平值減少1%，集團的溢利將減少1.08億元(2009年：1.38億元)。

### 4. 營運分部

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

集團有4個須予呈報的分部。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所需的資訊科技系統及市場推廣策略亦不盡相同，因此各分部的管理工作獨立進行。集團各須予呈報的分部的業務營運如下：

**現貨市場**業務主要指聯交所的運作，包括所有在現貨市場交易平台買賣的產品，例如股本證券、牛熊證及衍生權證。現時，集團營運兩個現貨市場交易平台，分別是主板和創業板。業務收益主要來自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及上市費。上市職能的業績已包括在現貨市場中。聯交所上市費及上市職能的成本在附註6再作闡釋。

**衍生產品市場**業務指在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及聯交所買賣的股票期權，包括提供及維持各類衍生產品(例如股票及股市指數期貨及期權)買賣的交易平台。業務收益主要源自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和保證金的投資收益淨額。

**結算業務**指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運作；這3家結算所主要負責集團旗下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結算、交收和託管業務。業務的主要收益來自提供結算、交收、存管、託管和代理人服務所收取的費用及結算所基金所獲得的投資收益淨額。

**市場數據**(前稱資訊服務)業務負責發展、推廣、編纂及銷售即時、歷史以及統計市場數據和發行人資訊。其收益主要來自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市場數據費。

#### 4. 營運分部(續)

集團本年度按營運分部劃分的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及其他個別財務資料的分析如下：

	2010				
	衍生產品		結算業務	市場數據	集團
	現貨市場 百萬元	市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3,345	752	2,324	673	7,094
投資收益淨額	103	293	75	1	472
	<b>3,448</b>	<b>1,045</b>	<b>2,399</b>	<b>674</b>	<b>7,566</b>
營運支出					
直接成本	629	162	319	61	1,171
間接成本	220	59	131	31	441
	<b>849</b>	<b>221</b>	<b>450</b>	<b>92</b>	<b>1,612</b>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b>2,599</b>	<b>824</b>	<b>1,949</b>	<b>582</b>	<b>5,954</b>
利息收益	19	102	16	–	137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	(2)	(2)	–	(4)
折舊	(49)	(17)	(38)	(3)	(107)
其他主要非現金項目：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	(20)	(4)	(9)	(3)	(36)
耗蝕虧損撥備回撥	–	–	4	–	4
	<b>53</b>	<b>21</b>	<b>40</b>	<b>11</b>	<b>125</b>
增加非流動資產(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 4. 營運分部(續)

	2009				
	現貨市場 百萬元	衍生產品 市場 百萬元	結算業務 百萬元	市場數據 百萬元	集團 百萬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2,905	704	2,110	695	6,414
投資收益淨額	129	339	152	1	621
	3,034	1,043	2,262	696	7,035
營運支出					
直接成本	602	157	322	50	1,131
間接成本	175	51	111	25	362
	777	208	433	75	1,493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2,257	835	1,829	621	5,542
利息收益	23	239	29	–	291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	(3)	–	–	(3)
折舊	(48)	(10)	(40)	(3)	(101)
其他主要非現金項目：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	(12)	(2)	(5)	(2)	(21)
耗蝕虧損撥備回撥	1	–	–	–	1
增加非流動資產(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7	23	4	1	35

(a) 須予呈報的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2所述的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中央收益(主要是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中央支出(主要是向所有營運分部提供支援功能的支出)概按評估分部表現時計量分部除稅前溢利的準則分配至各營運分部。稅項支出/(抵免)不會分配至須予呈報的分部內。

#### 4. 營運分部(續)

##### (b) 按地區呈列的資料

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全部源自香港的業務。集團按地區劃分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的詳情如下：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香港	322	305
中國	1	1
	<b>323</b>	<b>306</b>

#####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 2010 年及 2009 年，來自集團之最大客戶的收入佔集團總收入少於 10%。

#### 5.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有關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來自：		
在現貨市場買賣的證券	2,030	1,834
在衍生產品市場買賣的衍生產品合約	813	752
	<b>2,843</b>	<b>2,586</b>

## 6. 聯交所上市費

聯交所上市費及上市職能成本計有下列各項：

	2010				2009			
	股本證券		牛熊證、 衍生權證		股本證券		牛熊證、 衍生權證	
	主板 百萬元	創業板 百萬元	及其他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主板 百萬元	創業板 百萬元	及其他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b>聯交所上市費</b>								
上市年費	374	24	2	400	336	24	2	362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	96	7	436	539	68	3	290	361
其他上市費用	5	1	-	6	5	-	-	5
<b>合計</b>	<b>475</b>	<b>32</b>	<b>438</b>	<b>945</b>	<b>409</b>	<b>27</b>	<b>292</b>	<b>728</b>
<b>上市職能成本</b>								
直接成本	236	51	18	305	229	49	16	294
間接成本	44	8	13	65	37	6	10	53
<b>成本合計</b>	<b>280</b>	<b>59</b>	<b>31</b>	<b>370</b>	<b>266</b>	<b>55</b>	<b>26</b>	<b>347</b>
<b>為現貨市場提供的 分部除稅前溢利</b>								
	195	(27)	407	575	143	(28)	266	381

上市費收益主要是發行人為獲進入聯交所並享有被納入聯交所及在聯交所上市和買賣而可得的特別權利和設施而支付的費用。

上列直接成本是監管工作的成本，乃上市職能有關審批首次公開招股、執行《主板上市規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及發布上市公司資訊等成本。間接成本指上市職能應佔的支援服務及其他中央經常性費用。

## 7. 其他收入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345	321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34	35
直接配發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	27	16
交易櫃位使用費	15	15
出售交易權	11	10
雜項收入	23	20
	<b>455</b>	<b>417</b>

## 8. 投資收益淨額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利息收益		
可出售財務資產		
– 上市證券	–	7
– 非上市證券	–	162
	–	169
貸款及應收款項		
– 銀行存款	–	81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 銀行存款	115	30
– 上市證券	4	–
– 非上市證券	18	11
	137	41
利息收益總額	137	291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4)	(3)
利息收益淨額	133	288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的 公平值收益及利息收益淨額		
<u>設定</u>		
– 汇兌差額	–	2
<u>持作買賣</u>		
– 上市證券	–	61
– 非上市證券	–	10
– 汇兌差額	–	90
	–	161
	–	163
強制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的 公平值收益及利息收益淨額		
– 上市證券	90	128
– 非上市證券	223	130
– 附衍生產品的銀行存款	15	1
– 汇兌差額	123	48
	451	307
強制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的 公平值虧損淨額		
– 上市證券	(6)	(3)
– 汇兌差額	(108)	(137)
	(114)	(140)
出售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非上市財務資產的虧損	(4)	–
其他	6	3
投資收益淨額	472	621

## 9.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計有下列各項：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793	711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附註33)	36	21
離職福利	-	1
退休福利支出(附註(a))：		
– ORSO計劃	62	61
– 強積金計劃	1	–
	<hr/>	<hr/>
	892	794

### (a) 退休福利支出

集團為旗下僱員提供一項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ORSO)註冊的界定供款公積金計劃(ORSO計劃)以及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若僱員供款5%，則集團向ORSO計劃作出的供款為僱員基本薪酬的12.5%。若僱員選擇不供款，則集團向ORSO計劃作出的供款為僱員薪酬的10%。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所訂明的法定限額為定(即僱員相關收益的5%，上限為每月1,000元)。

## 10.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服務及貨品的支出：		
– 集團耗用	143	141
– 參與者直接耗用	122	105
	<hr/>	<hr/>
	265	246

## 11. 其他營運支出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保險	4	4
訂購財務數據費用	6	5
託管人及基金管理費用	11	11
銀行費用	15	13
維修及保養支出	11	10
牌照費	16	15
通訊支出	6	5
海外差旅支出	7	4
向財務匯報局撥款	4	3
其他雜項支出	27	37
	<hr/>	<hr/>
	107	107

## 12. 除稅前溢利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 核數費用	(3)	(3)
營運租約租金		
– 土地及樓房	(168)	(174)
– 電腦系統及設備	(6)	(6)
財務資產及負債(不包括按公平值列賬及 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及負債及以公平值計量 及列作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的		
匯兌收益/(虧損)	1	(1)

## 13. 董事酬金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均收取酬金。於此兩個年度內已付及應付的董事酬金總額如下：

	2010 千元	2009 千元
執行董事：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1,877	7,859
表現花紅	8,054	7,800
退休福利支出	903	975
	<b>20,834</b>	<b>16,634</b>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附註(a))	2,754	461
	<b>23,588</b>	<b>17,095</b>
非執行董事：		
袍金	5,318	4,650
	<b>28,906</b>	<b>21,745</b>

(a)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的獎授股份的公平值，在年內的溢利或虧損中攤銷。

(b) 董事的酬金包括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酬金範圍如下：

	2010 董事人數	2009 董事人數
1元 – 500,000元	9	14
500,001元 – 1,000,000元	3	1
5,000,001元 – 5,500,000元	1	–
17,000,001元 – 17,500,000元	–	1
18,000,001元 – 18,500,000元	1	–
	<b>14</b>	<b>16</b>

### 13. 董事酬金(續)

(c) 下表列載所有董事(包括為當然成員的集團行政總裁)截至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

董事姓名	2010							
	袍金 (千元)	薪金 (千元)	其他福利 (附註(i)) (千元)	表現花紅 (千元)	退休福利支出 (附註(ii)) (千元)	小計 (千元)	以股份支付的 僱員酬金福利 (千元)	合計 (千元)
夏佳理	618	-	-	-	-	618	-	618
李小加(附註(iii))	-	6,910	116	8,054	864	15,944	2,546	18,490
周文耀(附註(iv))	-	314	4,537	-	39	4,890	208	5,098
史美倫	393	-	-	-	-	393	-	393
陳子政(附註(v))	397	-	-	-	-	397	-	397
鄭慕智	405	-	-	-	-	405	-	405
張建東	397	-	-	-	-	397	-	397
許照中(附註(vi))	400	-	-	-	-	400	-	400
郭志標	460	-	-	-	-	460	-	460
李君豪	528	-	-	-	-	528	-	528
利子厚(附註(vii))	397	-	-	-	-	397	-	397
施德論	400	-	-	-	-	400	-	400
莊偉林	523	-	-	-	-	523	-	523
黃世雄	400	-	-	-	-	400	-	400
合計	5,318	7,224	4,653	8,054	903	26,152	2,754	28,906

董事姓名	2009							
	袍金 (千元)	薪金 (千元)	其他福利 (附註(i)) (千元)	表現花紅 (千元)	退休福利支出 (附註(ii)) (千元)	小計 (千元)	以股份支付的 僱員酬金福利 (千元)	合計 (千元)
夏佳理	550	-	-	-	-	550	-	550
周文耀(附註(iv))	-	7,800	59	7,800	975	16,634	461	17,095
史美倫	363	-	-	-	-	363	-	363
陳子政(附註(v))	262	-	-	-	-	262	-	262
鄭慕智	400	-	-	-	-	400	-	400
張建東	350	-	-	-	-	350	-	350
范鴻齡(附註(vi))	75	-	-	-	-	75	-	75
方俠(附註(vii))	100	-	-	-	-	100	-	100
許照中(附註(viii))	262	-	-	-	-	262	-	262
郭志標	350	-	-	-	-	350	-	350
李君豪	450	-	-	-	-	450	-	450
利子厚(附註(ix))	262	-	-	-	-	262	-	262
陸恭蕙(附註(vi))	88	-	-	-	-	88	-	88
施德論	350	-	-	-	-	350	-	350
莊偉林	438	-	-	-	-	438	-	438
黃世雄	350	-	-	-	-	350	-	350
合計	4,650	7,800	59	7,800	975	21,284	461	21,745

### 13. 董事酬金(續)

(c) (續)

附註：

- (i) 其他福利包括假期薪酬、保險金及會籍費用。
- (ii) 僱員在正常退休年齡前退休，服務滿兩年就可取得僱主的公積金供款18%，既得比率會由18%按年遞增至滿七年服務後可全取100%的僱主供款。
- (iii) 委任於2010年1月16日生效
- (iv) 於2010年1月16日退任。2010年的酬金包括2010年1月已付的累計年假權益。
- (v) 委任於2009年4月23日生效
- (vi) 於2009年4月23日退任

### 14.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五名最高薪酬的僱員中，有一名(2009年：一名)是董事，其酬金資料已載於附註13，其餘四名(2009年：四名)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2010 千元	2009 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b>17,620</b>	17,216
表現花紅	<b>12,462</b>	7,827
退休福利支出	<b>2,165</b>	2,122
	<b>32,247</b>	27,165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附註(a))	<b>5,099</b>	3,445
	<b>37,346</b>	30,610

- (a)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是按上市後計劃所授出購股權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授出獎授股份的公平值，在年內的溢利或虧損中攤銷。
- (b) 此四名(2009年：四名)僱員的酬金包括以股份支付的酬金福利；酬金範圍如下：

	2010 僱員人數	2009 僱員人數
6,000,001元 – 6,500,000元	1	2
8,000,001元 – 8,500,000元	–	1
8,500,001元 – 9,000,000元	1	–
10,000,001元 – 10,500,000元	–	1
10,500,001元 – 11,000,000元	1	–
11,000,001元 – 11,500,000元	1	–
	<b>4</b>	4

上述僱員包括於有關年度內身兼附屬公司董事的高級行政人員。無任何附屬公司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 15. 稅項

(a) 綜合收益表中的稅項支出／(抵免)指：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香港利得稅按稅率 16.5% (2009 年：16.5%) 作撥備	918	837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2)	(6)
	<hr/>	<hr/>
遞延稅項 (附註 30(a))	916	831
	1	7
	<hr/>	<hr/>
	917	838

(b) 按集團除稅前溢利計算的稅項，與理論上按 16.5% (2009 年：16.5%) 稅率計算所得的金額並不相同，詳情如下：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5,954	5,542
按 16.5% (2009 年：16.5%) 稅率計算	982	914
不納入課稅的收入	(72)	(88)
不可扣稅的支出	4	3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及其他遞延稅項調整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變動	5	15
以往年度的香港利得稅超額撥備	(2)	(6)
	<hr/>	<hr/>
稅項支出	917	838

## 16. 股息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已付中期股息：		
每股 1.89 元 (2009 年：1.84 元)	2,037	1,980
減：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的股息	(3)	(2)
	<b>2,034</b>	<b>1,978</b>
建議末期股息 (附註(a) 及(b))：		
按 12 月 31 日的已發行股本每股 2.31 元		
(2009 年：2.09 元)	2,490	2,249
減：股份獎勵計劃於 12 月 31 日所持股份的股息	(4)	(1)
	<b>2,486</b>	<b>2,248</b>
	<b>4,520</b>	<b>4,226</b>

- (a) 實際支付的2009年末期股息為22.51億元(經扣減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所支付的100萬元)，其中300萬元為2009年12月31日後行使的僱員購股權所發行股份的股息。
- (b) 12月31日後所建議的末期股息不列作12月31日的負債。
- (c) 2010年末期股息將以現金支付，並提供以股代息選擇。以股代息選擇須待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批准據此發行的新股份上市及買賣，方可落實。

## 17. 每股盈利

基本及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計算方法如下：

- (a) 基本每股盈利

	2010	2009
股東應佔溢利(百萬元)	5,037	4,704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千股)	1,076,404	1,074,704
基本每股盈利(元)	<b>4.68</b>	<b>4.38</b>

## 17. 每股盈利(續)

(b) 已攤薄每股盈利

	2010	2009
股東應佔溢利(百萬元)	<b>5,037</b>	4,704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 持有的股份(千股)	<b>1,076,404</b>	1,074,704
僱員購股權的影響(千股)	<b>1,743</b>	3,246
獎授股份的影響(千股)	<b>916</b>	903
為計算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b>1,079,063</b>	1,078,853
已攤薄每股盈利(元)	<b>4.67</b>	4.36

## 1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集團		香港交易所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結算所基金(附註28)	2,155	1,280	—	—
—保證金(附註24)	12,418	8,707	—	—
—現金抵押品(附註25) (附註(a))	2,843	3,432	—	—
—公司資金	17,416	13,419	—	—
	1,945	1,319	45	27
	<b>19,361</b>	<b>14,738</b>	<b>45</b>	<b>27</b>

(a) 結算所基金、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各按特定用途持有，不會被用作支付集團的其他業務活動，因此計算集團綜合現金流動表內的現金流動時並不包括在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內。

## 19.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集團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結算所 基金 (附註 28) 百萬元	保證金 (附註 24) 百萬元	公司資金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b>強制以公平值計量</b>				
股本證券：				
－在香港上市	–	–	85	85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	–	180	180
	–	–	265	265
債務證券：				
－在香港上市	–	–	107	107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30	287	2,100	2,517
－非上市	229	5,667	2,277	8,173
	359	5,954	4,484	10,797
互惠基金：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	–	115	115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附註 45(b))	–	–	13	13
	<b>359</b>	<b>5,954</b>	<b>4,877</b>	<b>11,190</b>
預計財務資產的可收回日期的分析如下：				
12 個月內(附註(a))	<b>359</b>	<b>5,954</b>	<b>3,636</b>	<b>9,949</b>
超過 12 個月	–	–	1,241	1,241
	<b>359</b>	<b>5,954</b>	<b>4,877</b>	<b>11,190</b>

## 19.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續)

集團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結算所 基金 (附註 28) 百萬元	保證金 (附註 24) 百萬元	公司資金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b>強制以公平值計量</b>				
股本證券：				
－在香港上市	—	—	23	23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	—	157	157
	—	—	180	180
債務證券：				
－在香港上市	—	—	68	68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30	290	1,866	2,286
－非上市	280	6,557	2,455	9,292
	410	6,847	4,389	11,646
互惠基金：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	—	75	75
衍生金融工具：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的股票指數				
期貨合約(附註(b))	—	—	1	1
遠期外匯合約(附註 45(b))	—	—	17	17
	—	—	18	18
附衍生工具的銀行存款	—	1,826	280	2,106
	410	8,673	4,942	14,025
預計財務資產的可收回日期的分析如下：				
12個月內(附註(a))	410	8,673	3,383	12,466
超過 12 個月	—	—	1,559	1,559
	410	8,673	4,942	14,025

(a) 包括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項下於 12 個月後始到期但可隨時變現應付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各自的流動資金需要的財務資產，分別有 3.59 億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4.10 億元) 及 51.37 億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59.75 億元)(附註 45(b))。

(b)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未平倉的股票指數期貨合約的名義金額合共 3,500 萬元。

## 20.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a) 集團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結算所 基金 (附註 28) 百萬元	保證金 (附註 24) 百萬元	現金 抵押品 (附註 25) 百萬元	公司資金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b>債務證券：</b>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附註(i))	－	－	－	201	201
－非上市	－	－	－	749	749
	－	－	－	950	950
130	4,323		751	1,602	6,806
	－	－	－	48	48
	130	4,323	751	2,600	7,804
<b>預計財務資產的可收回日期的分析如下：</b>					
12個月內 (附註(ii))	130	4,323	751	1,817	7,021
超過 12 個月	－	－	－	783	783
	130	4,323	751	2,600	7,804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結算所 基金 (附註 28) 百萬元	保證金 (附註 24) 百萬元	現金 抵押品 (附註 25) 百萬元	公司資金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b>債務證券：</b>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附註(i))	－	－	200	200	
－非上市	－	－	1,096	1,096	
	－	－	1,296	1,296	
51		2,854	674	3,579	
其他財務資產	－	－	50	50	
	51	2,854	2,020	4,925	
<b>預計財務資產的可收回日期的分析如下：</b>					
12個月內 (附註(ii))	51	2,854	1,252	4,157	
超過 12 個月	－	－	768	768	
	51	2,854	2,020	4,925	

## 20.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續)

### (a) 集團(續)

- (i) 於2010年12月31日，上市債務證券的總市值為2.03億元(2009年12月31日：1.98億元)。
- (ii) 包括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項下於12個月後始到期但可隨時變現以應付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各自的流動資金需要的定期存款，分別有200萬元(2009年12月31日：200萬元)及零元(2009年12月31日：9.54億元)(附註45(b))。

### (b) 香港交易所

	公司資金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非上市債務證券	91	72
原到期日超過3個月的定期存款	7	29
其他財務資產	1	2
	<b>99</b>	<b>103</b>

## 21.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集團		香港交易所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應收交易所及結算參與者款項：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	8,283	10,476	-	-
-交易徵費、印花稅及應收費用	514	517	-	-
-其他	194	188	-	-
其他應收賬、預付款及按金	373	320	18	18
減：應收賬耗蝕虧損撥備(附註(b))	(158)	(164)	-	-
	9,206	11,337	18	18

(a) 應收賬款及按金的賬面值約等同其公平值。

(b) 應收賬耗蝕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集團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於1月1日	164	168
其他營運支出項下應收賬耗蝕虧損的撥備回撥	(4)	(2)
年內撇銷的未能收回之應收賬	(2)	(2)
於12月31日	158	164

(c)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在交易日後兩天內到期。應收費用為立即到期或有長達60天的付款期限，視乎所提供之服務的類別。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則大部分在3個月內到期。

## 22. 固定資產

### (a) 集團

	以長期 財務租約 持有的香港 租賃土地 百萬元	租賃樓房 百萬元	電腦交易 及 結算系統 百萬元	其他 電腦硬件 及軟件 百萬元	租賃物業 裝修、傢俬、 設備及汽車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b>成本：</b>						
於2009年1月1日	70	16	1,388	364	310	2,148
添置	-	-	6	10	19	35
出售	-	-	(133)	(155)	(44)	(332)
於2009年12月31日	70	16	1,261	219	285	1,851
於2010年1月1日	70	16	1,261	219	285	1,851
添置	-	21	47	16	15	99
出售	-	-	(14)	(8)	(4)	(26)
於2010年12月31日	70	37	1,294	227	296	1,924
<b>累計折舊及耗蝕：</b>						
於2009年1月1日	9	10	1,177	339	243	1,778
折舊	-	1	60	14	26	101
其他營運支出項下的耗蝕虧損	-	-	-	-	1	1
出售	-	-	(133)	(155)	(44)	(332)
於2009年12月31日	9	11	1,104	198	226	1,548
於2010年1月1日	9	11	1,104	198	226	1,548
折舊	1	1	56	12	37	107
出售	-	-	(14)	(8)	(4)	(26)
於2010年12月31日	10	12	1,146	202	259	1,629
<b>賬面淨值：</b>						
於2010年12月31日	60	25	148	25	37	295
於2009年12月31日	61	5	157	21	59	303
於2009年1月1日	61	6	211	25	67	370

- (i) 於2010年12月31日，工程中已入賬確認為固定資產的開支金額共2,400萬元(2009年12月31日：零元)，其中2,100萬元(2009年12月31日：零元)計入「租賃樓房」及300萬元(2009年12月31日：零元)計入「租賃物業裝修」。

## 22. 固定資產(續)

(b) 香港交易所

	其他電腦 硬件及軟件 百萬元	租貨物業 裝修、傢俬、 設備及汽車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b>成本：</b>			
於2009年1月1日	66	35	101
添置	8	8	16
出售	(14)	(2)	(16)
於2009年12月31日	60	41	101
於2010年1月1日	60	41	101
添置	8	7	15
出售	(3)	(2)	(5)
於2010年12月31日	65	46	111
<b>累計折舊：</b>			
於2009年1月1日	59	19	78
折舊	4	7	11
出售	(14)	(2)	(16)
於2009年12月31日	49	24	73
於2010年1月1日	49	24	73
折舊	5	9	14
出售	(3)	(2)	(5)
於2010年12月31日	51	31	82
<b>賬面淨值：</b>			
於2010年12月31日	14	15	29
於2009年12月31日	11	17	28
於2009年1月1日	7	16	23

### 23. 土地租金

	集團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於1月1日的賬面淨值		-	-
添置		26	-
已資本化的攤銷		(1)	-
於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		<b>25</b>	-

- (a)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購入香港將軍澳一幅非香港政府持有之中期租約用地，用作興建新數據中心，代價2,600萬元。

### 24. 就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

	集團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包括(附註(b))：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結算參與者保證金按金		3,528	2,567
期貨結算公司結算參與者保證金按金		<b>19,174</b>	<b>17,676</b>
		<b>22,702</b>	<b>20,243</b>
為管理保證金的責任而將保證金按金投資於下列工具：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附註18)		12,418	8,707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附註19)		5,954	8,673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附註20(a))		4,323	2,854
來自結算參與者的應收保證金		7	9
		<b>22,702</b>	<b>20,243</b>

- (a) 保證金是為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結算參與者就衍生產品合約的未平倉合約所收取或應收取的現金而設立。保證金會在衍生產品合約平倉時退還給結算參與者。該等資金乃以各結算所之獨立賬戶就此特定目的持有，集團不得用以資助任何其他活動。該等資金投資於財務資產，以確保符合保證金的流動資金需要，並賺取投資收益。財務資產會在需要流動資金時變現，因此歸類為流動資產。
- (b) 款額不包括已收取及用作代替現金保證金的非現金抵押品。

## 25. 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現金抵押品

	集團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 收取的現金抵押品(附註(b))	<b>3,594</b>	3,432
現金抵押品投資於下列工具：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附註18)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附註20(a))	2,843 751	3,432 —
	<b>3,594</b>	3,432

(a) 現金抵押品是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就未平倉合約所收取。由於參與者平倉時須向其退回有關款額，已收的抵押品列作欠參與者的負債，並列入流動負債項下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現金抵押品。

現金抵押品投資於銀行存款，以賺取投資收益。現金抵押品會在需要流動資金時變現，因此歸類為流動資產。

(b) 上述款額不包括已收取及用作代替現金抵押品的非現金抵押品。

## 26.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集團		香港交易所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應付予交易所及結算參與者款項：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	8,283	10,477	-	-
-其他	808	519	-	-
應付予證監會的交易徵費	95	125	-	-
未領取的股息(附註(b))	313	307	124	113
應付予印花稅署署長的印花稅	214	205	-	-
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已收按金	233	194	77	68
	<b>9,946</b>	11,827	<b>201</b>	181

(a) 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的賬面值約等同於其公允值。

(b) 集團的未領取的股息指上市公司所宣派而由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但有關公司的股東尚未領取的股息，以及香港交易所已宣派但其股東未領取的股息。年內，在香港交易所派息日起計六年後仍未被領取的股息共1,600萬元(2009年：400萬元)已依照香港交易所《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沒收及撥入保留盈利(附註37)。

(c)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在交易日後兩天內到期。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則大部分在三個月內到期。

## 27. 其他財務負債

	集團		香港交易所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結算所基金的財務負債(附註28)	25	20	-	-
公司資金的財務負債：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 虧損的財務負債(附註(a))	13	2	-	-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b))	20 33	20 22	11 11	11 11
	58	42	11	11

(a)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集團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持作買賣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附註45(b))		
	13	2

(b) 財務擔保合約

(i) 集團

有關金額乃集團向印花稅署署長提供的財務擔保的賬面值，詳情載於附註40(a)(ii)。

(ii) 香港交易所

有關金額乃香港交易所為香港結算作出的承諾的賬面值5,000萬元(附註40(b)(i))。有關金額已於賬目綜合計算時抵銷。

## 28. 結算所基金

	集團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結算所基金的資金來源：		
結算參與者的繳款(附註(b))：		
十二個月內到期	2,039	723
十二個月後始到期(附註(c))	-	276
設定儲備(附註(d)及附註 35)	<b>2,039</b> <b>580</b>	<b>999</b> <b>563</b>
	<b>2,619</b>	<b>1,562</b>
為管理結算所基金的責任		
而將結算所基金投資於下列工具：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附註 18)	2,155	1,280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附註 19)	359	410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附註 20(a))	130	51
減：結算所基金的其他財務負債(附註 27)	<b>2,644</b> (25)	<b>1,741</b> (20)
	<b>2,619</b>	<b>1,721</b>
為失責參與者進行結清		
而蒙受虧損的撥備(附註(e))	-	(159)
	<b>2,619</b>	<b>1,562</b>
結算所基金包括以下基金：		
香港結算保證基金	224	219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儲備基金	967	583
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	<b>1,428</b>	<b>760</b>
	<b>2,619</b>	<b>1,562</b>

## 28. 結算所基金(續)

- (a) 結算所基金是根據結算所規則設立。結算參與者及集團繳付的資產由各有關結算所(即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持有(連同累計收益減相關支出)，明確地為確保一旦一或多名結算參與者不能履行其對結算所的責任時，支持各家結算所履行其作為對手方的責任。此外，香港結算保證基金亦提供資源，以使香港結算在遇有結算參與者因向CCASS存入問題證券而失責時，能履行所引致之負債及責任。該等資金只可作指定的具體用途，不得用以資助集團任何其他活動，因此以相關結算所之獨立賬戶持有。該等資金投資於財務資產，以確保管理結算所基金的流動資金需要，並賺取投資收益。財務資產會在需要流動資金時變現，因此歸類為流動資產。
- (b) 款額不包括已收取及用作代替現金繳款的銀行擔保。
- (c) 結算所於2010年修訂規則，於2010年起移除期貨結算公司參與者須就終止本身參與者資格發出12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的規定，參與者向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的繳款遂由非流動負債轉為流動負債。
- (d) 設定儲備包括結算所的繳款，以及結算所基金的累計投資收益淨額扣除攤分自保留盈利的結算所基金的支出。
- (e) 於2008年12月，結算所因結算參與者失責產生的虧損合共1.61億元。香港交易所董事會議決，該筆虧損(扣除失責參與者向結算所基金的繳款)由集團全數承擔，其他結算參與者毋須分攤任何虧損部分。該筆虧損的撥備已於當時在香港結算及期貨結算公司的賬目作出。年內，有關資金已由結算所基金轉撥往結算所，以清還結算所產生的虧損。

## 29. 撥備

- (a) 集團

	修復費用 百萬元	僱員福利費用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於2010年1月1日	26	33	59
本年度撥備	3	42	45
年內動用	–	(39)	(39)
年內已付	–	(8)	(8)
於2010年12月31日	29	28	57

## 29. 機器(續)

(b) 香港交易所

	修復費用 百萬元	僱員福利費用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於 2010 年 1 月 1 日	1	33	34
本年度撥備	—	42	42
年內動用	—	(39)	(39)
年內已付	—	(8)	(8)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	28	29

- (i) 修復費用的撥備指租約屆滿後將租賃辦公室物業修復至原來面貌之估計所需費用。有關租約預期於 5 年內屆滿。
- (ii) 僱員福利支出撥備指於截至呈報期末累積的未享用年假。有關撥備預期將於未來 12 個月悉數動用。

## 30. 遲延稅項

遞延稅項是將負債法下產生的暫時差異按主要稅率 16.5% (2009 年 : 16.5%) 悉數計算。

(a) 遲延稅項負債／(資產)賬的變動如下：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於 1 月 1 日	14	26	(4)	(4)
於收益表扣除 (附註 15(a))	1	7	2	—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附註 (b))	—	(19)	—	—
於 12 月 31 日 (附註 (e))	15	14	(2)	(4)

(b) 年內在其他全面收益計入的有關其他全面收益的每一項目的遞延稅項如下：

	集團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可出售財務資產 (附註 34)	—	(19)

(c) 稅項虧損若可能被用以對銷日後之應課稅溢利而獲得稅務利益，即確認列作遞延稅項資產。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集團有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3.18 億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 3.15 億元) 可予結轉，可作為抵銷日後的應課稅收入而沒有期限。

### 30. 遲延稅項(續)

(d) 遲延稅項負債／(資產)賬的變動如下：

	集團									
	加速稅務折舊		稅項虧損		財務資產的重估		僱員福利		合計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於1月1日	23	33	(3)	(20)	-	19	(6)	(6)	14	26
扣除／(計入)收益表	1	(10)	(1)	17	-	-	1	-	1	7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	-	-	(19)	-	-	-	-	(19)
	24	23	(4)	(3)	-	-	(5)	(6)	15	14
香港交易所										
	加速稅務折舊		僱員福利		合計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2	2	(6)	(6)	(4)	(4)				
於1月1日	2	2	(6)	(6)	(4)	(4)				
於收益表扣除	1	-	1	-	2	-				
	3	2	(5)	(6)	(2)	(4)				

(e) 當法律上有權執行將現有之稅項資產用作抵銷現有之稅項負債及當遲延稅項是與同一機構所徵收的稅項有關時，遲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即可予抵銷。以下款額為於作出適當抵銷後釐定，並列於財務狀況表：

	集團		香港交易所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遲延稅項資產淨額	(3)	(4)	(2)	(4)
遲延稅項負債淨額	18	18	-	-
	15	14	(2)	(4)

遲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預期可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

### 31.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以及受控特別目的實體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香港交易所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非上市股份的投資(以成本計算)	4,146	4,146
給予一家附屬公司的財務擔保(附註 27(b)(ii))	11	11
	<b>4,157</b>	<b>4,157</b>

(b)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須於提出要求時立即償還。於 2010 年及 2009 年，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不帶利息。

(c) 附屬公司詳情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香港交易所於下列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該等公司全部是在香港註冊成立之全資擁有的私人公司，並以香港為經營據點，詳情如下：

公司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持有權益
<b>直接附屬公司：</b>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A 股 929 元	在香港經營單一的聯交所	100%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普通股 19,600,000 元 標準股 850,000 元	經營期貨及期權交易所	100%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普通股 2 元	經營在香港聯交所買賣的證券 的結算所及經營中央證券存管處， 並為香港上市的合資格證券 提供託管及代理人服務	100%
HKEx Property Limited	普通股 2 元	物業控股	100%
香港交易所(中國)有限公司	2 元	推廣香港交易所的產品及服務	100%

### 31.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以及受控特別目的實體(續)

(c)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持有權益
<b>間接附屬公司：</b>			
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 結算所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0,000元	作為在香港聯交所 買賣期權合約的結算所	100%
香港交易所資訊服務 有限公司	100元	出售市場數據	100%
The Stock Exchange Club Limited	8元	物業控股	100%
The Stock Exchange Nominee Limited	2元	沒有業務	100%
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	普通股 1,000,000元	作為在期交所買賣衍生產品 合約的結算所	100%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	20元	作為存放於CCASS證券存管處 之證券共用代理人	100%
香港證券兌換代理服務有限公司	2元	證券兌換服務	100%

(d) 受控特別目的實體

香港交易所旗下有一家於香港經營業務的特別目的實體受其控制，有關詳情如下：

特別目的實體	主要業務
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管理及持有合資格 香港交易所僱員的香港交易所股份(附註33(c))

由於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純粹為購買、管理及持有股份獎勵計劃的香港交易所股份(附註33(c))而成立，香港交易所有權規管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的財政及營運政策，並可因獲授獎授股份的僱員持續受僱於集團而受惠，因此，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的資產及負債由2010年起包括在香港交易所的財務狀況表中，並將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作為一個扣減項目在股本權益中呈報，列作「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 32. 股本、股本溢價及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香港交易所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一元	2,000	2,000

已發行及繳足：

	集團及香港交易所				
	每股1元的 股份數目 千股	為股份 獎勵計劃 而持有的股份			
		股本 百萬元	股本溢價 百萬元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於2009年1月1日	1,073,940	1,075	347	(65)	1,357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附註(a))	1,304	1	22	-	23
僱員購股權獲行使後撥自以股份 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附註33)	-	-	7	-	7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附註(b))	(90)	-	-	(9)	(9)
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股份(附註(c))	361	-	-	22	22
於2009年12月31日	1,075,515	1,076	376	(52)	1,400
於2010年1月1日	1,075,515	1,076	376	(52)	1,400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附註(a))	1,902	2	32	-	34
僱員購股權獲行使後撥自以股份 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附註33)	-	-	8	-	8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附註(b))	(1,298)	-	-	(188)	(188)
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股份(附註(c))	317	-	-	21	21
於2010年12月31日	1,076,436	1,078	416	(219)	1,275

- (a) 於年內，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上市前計劃)及上市後計劃授出的僱員購股權已獲行使認購的香港交易所股份為1,902,000股(2009年：1,304,000股)，代價為3,400萬元(2009年：2,300萬元)，其中200萬元(2009年：100萬元)撥入股本，3,200萬元(2009年：2,200萬元)撥入股本溢價賬。

### 32. 股本、股本溢價及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續)

- (b) 於年內，股份獎勵計劃(附註33(c))透過公開市場購入香港交易所股份1,297,400股(2009年：89,700股)。年內購入股份支付的總金額為1.88億元(2009年：900萬元)，其中1.84億元(2009年：500萬元)與購入獎授股份有關，400萬元(2009年：400萬元)與將獎授股份所收取的股息再投資而購入股份有關。
- (c) 於年內，股份獎勵計劃在若干獎授股份及將股息再投資購入的股份的權益授予後轉予獎授人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共317,172股(2009年：360,749股)。有關的授予股份成本總額為2,100萬元(2009年：2,200萬元)。

### 3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集團及香港交易所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於1月1日	43	47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附註(a)及附註9)	36	21
僱員購股權獲行使後撥往股本溢價(附註32)	(8)	(7)
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股份	(15)	(18)
於12月31日	56	43

- (a) 集團採用兩項購股權計劃以及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作為僱員福利的一部分。
- (b) 購股權
  - (i) 根據上市前計劃及上市後計劃的條款，於2000年6月以及由2003年5月至2005年1月期間均分別曾向僱員授出購股權。有關購股權在授出後第二至第五年間漸次授予，但期間有關僱員必須一直為集團的僱員。被沒收的購股權將會註銷。上市前計劃的購股權可於2010年5月30日或之前行使，上市後計劃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10年內行使。

所授出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在授出當日計定，在預計授予期(須為有關僱員提供服務的受僱期)內攤作支出，並相應記入「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的貸方。

購股權獲行使時，所收到股款代價中屬於所發行股份面值的部分記入「股本」的貸方，餘額記入「股份溢價」的貸方，然後再將有關購股權原來估計的公平值從「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轉撥「股份溢價」。

若授出的購股權在期滿時尚未行使，該等購股權原來估計的公平值將從「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轉撥「保留盈利」。

### 3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續)

#### (b) 購股權(續)

(ii) 根據獲授出購股權可發行的股數及其相關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如下：

	2010		2009	
	根據獲授出 購股權 可發行 的股數 千股	平均每股 行使價 元	根據獲授出 購股權 可發行 的股數 千股	平均每股 行使價 元
<b>上市前計劃</b>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6.88	114	6.88	130
已行使	6.88	(114)	6.88	(16)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	-	6.88	114
<b>上市後計劃</b>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18.43	3,243	18.30	4,556
已行使	18.54	(1,788)	17.96	(1,288)
已沒收	-	-	19.25	(25)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18.28	1,455	18.43	3,243
合計	18.28	1,455	18.03	3,357

於2010年12月31日，所有(2009年12月31日：2,201,500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已獲授予並可以被行使，其加權平均行使價為每股18.28元(2009年12月31日：17.40元)。

2010年內行使的購股權共涉及發行股份1,902,000股(2009年：1,304,000股)，加權發行價為每股17.85元(2009年：17.82元)。於該等購股權行使之目的加權平均股份收市價為每股132.16元(2009年：97.90元)。

(iii)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餘下合約期限及行使價如下：

	於2010年12月31日		於2009年12月31日	
	根據獲授出 購股權 可發行 的股數 千股	餘下合約 期限	根據獲授出 購股權 可發行 的股數 千股	餘下合約 期限
行使價				
6.88元	-	-	0.41年	114
16.96元	3.24年	470	4.24年	1,020
15.91元	3.37年	100	4.37年	100
19.25元	4.07年	885	5.07年	2,123
	3.75年	1,455	4.64年	3,357

### 3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續)

#### (c) 奬授股份

- (i) 由2005年9月起，集團設有股份獎勵計劃(計劃)。計劃的條款訂明了可向集團僱員(包括執行董事)獎授香港交易所股份作為其薪酬的一部分。該等股份將於獎授給有關僱員後的授予期漸次授予，但期間有關獲獎授人必須一直為集團的僱員或因屆正常退休年齡而退休。於2010年4月，董事會議決修訂計劃，將2010年5月13日或之後授出的獎授股份的授予期由5年改為3年，集團將於獎授股份後的第二至第三年分兩次每次授予相等的股數，有別於以前於獎授股份後的第二至第五年分四次每次授予相等股數的做法。未授予的獎授股份由計劃成立的信託持有。

董事會作出向合資格僱員獎授股份的決定後，獎授股份即從市場購入，成本記入「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的借方。

獎授股份的成本於預計授予期(須為有關僱員提供服務的受僱期)內，撥入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同時記入「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的貸方。

計劃持有的獎授股份應付的股息用作從市場進一步購入股份(股息股份)，支出記入「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的借方。股息股份按比例分配予獎授人，其權益授予期與產生有關股息的獎授股份的權益授予期相同。

獎授股份的權益授予並轉給獲獎授僱員時，等同獎授股份成本另加任何股息股份之數將記入「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的貸方，又同時分別記入「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及「保留盈利」的借方。

獲獎授僱員若於股份權益授予之前已經離職，尚未授予的股份將會被沒收。被沒收的股份由計劃的受託人持有，受託人在計及董事會的建議後可酌情將該等股份獎授予獲獎授僱員。

2009年及2010年內獎授的獎授股份的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會 批准日期	獎授日期	獎授金額 百萬元	已購 股份數目	獲獎授 的獎授 股份數目	每股平均 公允值 元	授予期
2008年12月10日	2009年2月3日	5	59,900	59,900	81.96	2011年1月1日至 2014年1月1日
2010年4月23日	2010年6月10日	89	720,100	720,054 <sup>1</sup>	123.29	2012年5月13日至 2013年5月13日
2010年4月23日	2010年7月9日	1	6,900	6,900	121.88	2012年6月10日至 2013年6月10日
2010年4月23日	2010年7月9日	3	21,000	21,000	120.32	2012年7月2日至 2013年7月2日
2010年12月14日	2010年12月31日	91	518,100	518,039 <sup>1</sup>	176.75	2012年12月14日至 2013年12月14日

<sup>1</sup> 於2010年6月10日及2010年12月31日向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授予73,217股及40,856股。

### 3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續)

#### (c) 奬授股份(續)

##### (i) (續)

2009年及2010年內授予的獎授股份詳情如下：

獎授日期	每股平均 公允值 元	2010		2009	
		授予的獎授 股份數目	相關獎授 股份的成本 百萬元	授予的獎授 股份數目	相關獎授 股份的成本 百萬元
2005年12月19日	31.20	181,875	6	217,550	7
2007年1月15日	72.28	54,673 <sup>2</sup>	4	65,423 <sup>2</sup>	5
2007年6月7日	81.33	1,750	< 1	1,750	< 1
2007年7月17日	102.29	1,375	< 1	1,375	< 1
2008年2月4日	163.72	30,755	5	36,312	6
2008年4月7日	144.18	4,200 <sup>3</sup>	< 1	–	–
		274,628	15	322,410	18

<sup>2</sup> 其中5,764股授予股份(2009年：2,882股)乃授予香港交易所前集團行政總裁。

<sup>3</sup> 授予的股份乃授予香港交易所前集團行政總裁。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計劃將所收取的股息再投資，以總成本(包括相關交易費用)400萬元(2009年：400萬元)，購入31,300股香港交易所股份(2009年：29,800股)，其後已將其中26,392股(2009年：26,878股)分配予獎授人。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共有42,544股(2009年：38,339股)(包括香港交易所前集團行政總裁獲授的951股(2009年：303股))透過將股息再投資而以總成本600萬元(2009年：400萬元)購入的香港交易所股份授予並無償轉讓予有關僱員。

### 3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續)

#### (c) 奬授股份(續)

(ii) 已獎授的獎授股份以及透過將股息再投資所購入的股份數目的變動如下：

	2010	2009
	獎授／分配 的股份數目	獎授／分配 的股份數目
於1月1日尚未授予	574,408	876,813
已獎授 <sup>1</sup>	1,265,993	59,900
已沒收	(123,086)	(26,288)
已授予	(274,628)	(322,410)
再投資的股息：		
－分配予獎授人	26,392	26,878
－分配予獎授人但其後被沒收	(10,533)	(2,146)
－已授予	(42,544)	(38,339)
於12月31日尚未授予	<u>1,416,002</u>	574,408

<sup>1</sup> 每股平均公平值為145.11元(2009年：81.96元)

(iii) 於12月31日，未授予的獎授股份及透過股息再投資所購入的股份的餘下權益授予权期如下：

	於2010年12月31日		於2009年12月31日	
	餘下權益 授予权期	未授予的 獎授／分配 股份數目	餘下權益 授予权期	未授予的 獎授／分配 股份數目
公平值				
31.20元	-	-	0.97年	217,550
72.28元	0.95年	46,470	0.95年至1.95年	122,904
81.33元	-	-	0.29年至2.29年	5,250
102.29元	0.47年至1.47年	2,750	0.47年至2.47年	4,125
163.72元	0.95年至1.95年	59,817	0.95年至2.95年	104,974
144.18元	-	-	1.13年至3.13年	4,200
81.96元	0.00年至3.00年	59,900	1.00年至4.00年	59,900
123.29元	1.37年至2.37年	672,306	不適用	-
121.88元	1.44年至2.44年	6,900	不適用	-
120.32元	1.50年至2.50年	21,000	不適用	-
176.75元	1.95年至2.95年	518,039	不適用	-
再投資的股息	0.00年至3.00年	28,820	0.29年至4.00年	55,505
		<u>1,416,002</u>		574,408

(iv) 於2010年12月31日，計劃持有239,991股已沒收或未分配的股份(2009年12月31日：101,357股)，並將於日後分配予獎授人。

### 34. 投資重估儲備

	集團 2009 百萬元
於1月1日	97
可出售財務資產截至到期日的公平值變動	(113)
可出售財務資產出售時的收益重新分類為溢利或虧損	(3)
可出售財務資產的遞延稅項(附註30(b))	19
	—
於12月31日	—

### 35. 設定儲備

結算所基金儲備(附註28(d))

	集團			
	香港結算 保證基金 儲備 百萬元	聯交所期權 結算所儲備 基金儲備 百萬元	期貨結算 公司儲備 基金儲備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於2009年1月1日	119	107	326	552
撥自保留盈利的結算所基金投資收益				
淨額扣除費用的盈餘(附註37)	3	2	6	11
於2009年12月31日	122	109	332	563
於2010年1月1日	122	109	332	563
撥自保留盈利的結算所基金投資				
收益淨額扣除費用的盈餘				
撥自保留盈利的失責結算參與者				
造成的結清損失的				
撥備回撥				
撥自保留盈利(附註37)	—	—	5	5
於2010年12月31日	125	111	344	580

### 36. 合併儲備

集團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8C條就合併寬免所允許的處理方法，將2000年3月6日(即香港交易所成為聯交所、期交所及二者附屬公司之日)發行股份所產生的溢價作為合併儲備。

### 37. 保留盈利（包括建議股息）

	集團		香港交易所		重計 2009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於1月1日	6,021	5,241	1,967	1,547	
股東應佔溢利(附註(a))	5,037	4,704	3,724	4,333	
撥往結算所基金儲備(附註35)	(17)	(11)	-	-	
股息：					
2009／2008年度末期股息	(2,251)	(1,935)	(2,251)	(1,935)	
2010／2009年度中期股息	(2,034)	(1,978)	(2,034)	(1,978)	
已沒收未被領取的股息(附註26(b))	16	4	16	4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6)	(4)	(6)	(4)	
於12月31日	<b>6,766</b>	<b>6,021</b>	<b>1,416</b>	<b>1,967</b>	
相當於：					
保留盈利	4,280	3,773	(1,070)	(281)	
建議股息	2,486	2,248	2,486	2,248	
於12月31日	<b>6,766</b>	<b>6,021</b>	<b>1,416</b>	<b>1,967</b>	

- (a) 股東應佔溢利包括已在集團之控股公司香港交易所的賬目內處理的37.24億元溢利，當中36.88億元為來自附屬公司的股息(2009年：43.33億元，當中43.09億元為來自附屬公司的股息)。
- (b) 於2011年2月，香港交易所收取其附屬公司從其往年度保留盈利及2010年溢利中派付的股息共44.27億元。

### 38. 綜合現金流動表附註

除稅前溢利與業務活動現金流入淨額對賬：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重計
除稅前溢利	5,954		5,542
下列項目的調整：			
利息收益淨額	(133)		(288)
股息收益	(5)		(2)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與按 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及 財務負債的公平值收益淨額及利息收益	(337)		(330)
出售公司資金的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的虧損	4		-
折舊	107		101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36		21
出售固定資產的收益	(1)		-
應收款耗蝕虧損撥備回撥	(4)		(2)
固定資產耗蝕虧損撥備	-		1
撥備變動	(5)		(2)
保證金財務資產(增加)／減少淨額	(2,447)		21,508
保證金財務負債增加／(減少)淨額	2,459		(21,597)
結算所基金財務資產增加淨額	(901)		(506)
結算所基金財務負債增加淨額	1,045		497
現金抵押品的財務資產(增加)／減少淨額	(162)		168
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 現金抵押品增加／(減少)淨額	162		(168)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與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 虧損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增加淨額	(455)		(42)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減少／(增加)	2,133		(2,809)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833)		2,940
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5,617		5,032
已收股息	5		2
已收銀行存款利息	115		111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與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 虧損的財務資產所收利息	110		111
已付利息	(4)		(3)
已付香港利得稅	(857)		(711)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u>4,986</u>		<u>4,542</u>

### 39. 承擔

(a) 有關資本開支的承擔：

	集團		香港交易所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149	1	-	1
已批准但未簽約	1,926	65	22	26
	<b>2,075</b>	<b>66</b>	<b>22</b>	<b>27</b>

有關集團的資本開支的承擔主要用作提升及更新交易及結算系統，而於2010年12月31日的承擔還包括用於在將軍澳興建可提供設備託管服務的新數據中心及其他新業務計劃。

為提供空間以配合集團新的戰略工作(如設備託管服務)，數據中心的總樓面面積由初步計劃的13,300平方米增至約31,400平方米，估計成本亦由7億元修訂為約18億元，其中8億元用於設備託管服務。預計數據中心將於2013年落成。於2010年12月31日，已動用2,600萬元於土地租金，及2,400萬元用於興建新數據中心及籌備設備託管服務。

(b) 不可註銷的營運租約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的承擔

	集團		香港交易所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土地及樓房				
-須於一年內付款	160	173	2	1
-須於第二至第五年間付款	303	170	1	-
	<b>463</b>	<b>343</b>	<b>3</b>	<b>1</b>
電腦系統、軟件及設備				
-須於一年內付款	6	5	4	3
	<b>469</b>	<b>348</b>	<b>7</b>	<b>4</b>

於2010年12月31日，電腦系統、軟件及設備的租約於一年內到期(2009年：一年)，而集團並沒有購置的選擇權。

## 39. 承擔(續)

### (c) 有關向財務匯報局作出財務供款的承擔

財務匯報局是獨立法定機構，專責受理及調查有關上市公司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的不當行為以及上市公司財務報告未能合規的有關事宜。自2006年財務匯報局成立以來，集團一直為該局營運提供經費。

根據2009年12月簽署的諒解備忘錄，集團已同意由2010年至2014年向財務匯報局提供週期性繳款。首兩次每次400萬元繳款已於2010年1月及2011年1月先後繳交。由2012年起，繳款將按年增加5%。

## 40. 或然負債

於2010年12月31日，集團及香港交易所的重大或然負債如下：

### (a) 集團

- (i) 鑑於證監會有可能要求填補根據《證券條例》成立的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支付過的全部或部分賠償(減追回款額)，集團在此方面有一項或然負債，涉及金額最多不超過7,100萬元(2009年12月31日：7,200萬元)。至2010年12月31日止，證監會不曾就此提出填補款額的要求。
- (ii) 集團曾承諾向印花稅署署長就聯交所參與者少付印花稅作出賠償，就每名參與者拖欠款額以200,000元為上限(附註27(b)(i))。在微乎其微的情況下，如聯交所於2010年12月31日在賠償保證下的484名(2009年12月31日：462名)開業參與者全部均拖欠款項，根據有關賠償保證，集團須承擔的最高或然負債總額將為9,700萬元(2009年12月31日：9,200萬元)。
- (iii) 集團及香港交易所現正被若干獨立人士循法律途徑索償。集團及香港交易所已收到法律意見，預料有關索償不會產生任何重大負債。

### (b) 香港交易所

- (i) 香港交易所曾承諾，若香港結算在仍屬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之時清盤又或在其不再是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後的一年內清盤，則香港交易所會承擔香港結算在終止成為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前的負債以及其清盤的成本，承擔額以5,000萬元為限(附註27(b)(ii))。
- (ii) 於2010年12月，香港交易所就3家全資附屬公司獲得的銀行通融額向兩家銀行發出兩份共值40億元的擔保，有關擔保將於2011年12月再行審議。於2010年12月31日，有關附屬公司未有動用該等銀行通融額。

#### 41. 未來營運租約安排

於 12 月 31 日，集團根據不可註銷之營運租約的未來最低租金收入總額如下：

	集團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土地及樓房		
－於一年內	1	1
－於第二至第五年間	–	1
	<b>1</b>	<b>2</b>
交易櫃位及相關設施		
－於一年內	13	15
－於第二至第五年間	–	13
	<b>13</b>	<b>28</b>
合計	<b>14</b>	<b>30</b>

#### 42. 關連交易及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 (a) 關連交易及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香港交易所若干董事可能同時為下列之董事及／或股東：(i) 聯交所參與者及期交所參與者（統稱「交易所參與者」）及結算參與者；(ii) 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及(iii) 代表香港結算購入股份的交易所參與者。此等交易所參與者及結算參與者所買賣的證券及衍生產品合約以及被徵收的費用、此等上市公司被徵收的費用以及付予這些代表香港結算購入股份的交易所參與者的費用均是在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並按適用於所有其他交易所參與者、結算參與者、上市公司及代表香港結算購入股份的交易所參與者的正規條文及細則執行。

## 42. 關連交易及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 (b)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上述者外，集團或香港交易所亦與有關連人士訂立下列並不屬於《主板上市規則》所界定關連交易的重大交易。有關交易的詳情如下：

#### (i) 與多家附屬公司的交易

	香港交易所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股息收益	3,688	4,309
撥歸的管理費及設備租金	481	381
重新撥歸的開支	932	926

#### (ii)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2009 百萬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87	82	72	67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10	7	8	5
退休福利支出	6	7	5	5
	<b>103</b>	96	<b>85</b>	77

#### (iii) 與有關連人士的結餘

	香港交易所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額(附註 31(b))	3,684	2,798
應付附屬公司款額(附註 31(b))	(2,030)	(484)
給一家附屬公司的財務擔保(最高擔保額) (附註 40(b)(i))	50	50

## 42. 關連交易及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 (b)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 (iv) 退休後福利計劃

集團為旗下僱員提供一項ORSO計劃及一項強積金計劃作為退休後福利計劃(附註9(a))。

撥入綜合收益表的退休福利費用乃屬集團向ORSO計劃及強積金計劃所支付及應付的供款及相關費用。於2010年12月31日，應付強積金計劃的供款少於100萬元(2009年12月31日：少於100萬元)，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概無尚未繳付的ORSO計劃供款。

#### (v) 除上述者外，集團及香港交易所在日常業務中還曾與份屬有關連人士的公司進行其他交易，但涉及的款額不大。

## 43. 以資產作押記的銀行信貸額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集團皆沒有任何資產押記。

## 44. 資本管理

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要：

- 保障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從而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得益；
- 支持集團的穩定及增長；及
- 提供資本，強化集團的風險管理能力。

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資本架構，力求達到最理想的資本架構及股東回報；過程中，集團考慮的因素計有：集團未來的資本需求、資本效率、當前及預期的盈利能力、預期的營運現金流、預期資本開支及預期策略投資機會等。集團採取定期向股東派息的政策，目標派息率一般為年度溢利的90%，餘下10%留作集團將來使用的資本。於2010年12月31日，集團已撥出31億元的股東資金(2009年12月31日：31億元)，以加強結算所的風險管理制度及支援結算所作為中央結算對手的角色。

一如往年，集團透過檢討可任由集團支配的資本水平(「經調整的資本」)進行資本監察。經調整的資本包括組成股東權益的所有元素(設定儲備除外)。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的經調整資本為80.97億元(2009年12月31日：74.64億元)。

## 45. 財務風險管理

集團的活動承受各種不同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股本證券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信貸風險。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是針對難以預測的金融市場，並致力減低對集團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 (a)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因匯率、股本證券價格及利率等可見的市場變素出現變動而招致虧損的風險。集團承受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其持有的投資。

可投資的資金包括四大類：公司資金(主要為集團的股本及保留盈利)、結算所基金、保證金及所收現金抵押品(不包括非現金抵押品及應收參與者的繳款)。

集團的投資政策是以既能取得最理想的投資回報，又能滿足流動資金需要、保障財務資產及風險受到管理的方式，審慎投資集團管理的所有資金。

投資及基金管理按董事會批准及定期檢討(最少三年一次)的「香港交易所投資政策、限制及指引」進行，所制訂的各種投資限制及指引是風險控制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每個基金各按其投資目標訂下本身的限制及指引。為將風險減到最低，投資會分散進行，且不會進行任何投機性質的投資。此外，每個基金也各有本身的特定限度(例如：可投資資產類別、資產分配、流動性、信貸要求、對手方的集中度、投資年期、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等)，以控制投資風險。

香港交易所設有一個由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外界金融專家組成的投資顧問委員會，就投資組合管理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監察香港交易所之投資風險和表現。資金的日常管理及投資由財務及行政管理部的庫務組專責處理，另自2001年7月起，也從外委聘基金經理管理部分公司資金。外聘的基金經理為實力雄厚及財政穩健的金融機構，各基金經理在全球管理的資金總額最少達100億美元。

## 4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市場風險管理(續)

#### (i) 外匯風險管理

外匯風險指以外幣計值的資產、負債或非常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因匯率變動而導致價值波動的風險。集團為了尋求資金的最理想回報，可能不時投資於非港元證券。集團已運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銀行存款，為非港元投資及負債的外幣風險作經濟對沖，以減低匯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

根據集團的投資政策，非港元工具的投資須遵守以下限制：

- 在沒有經濟對沖下，由外界管理的公司資金最多可投資20%於非港元及非美元的投資；
- 在沒有對沖的情況下，內部管理的公司資金、結算所基金、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的非港元或非美元投資必須與有關資金的負債或預期付款完全配對。沒有對沖的美元投資不得超過有關資金的20%。如收取的貨幣與集團人民幣產品的交易、結算、交收或服務有關，則可以人民幣持有。

於12月31日，集團及香港交易所以外幣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以及未平倉外幣倉盤淨額(即倉盤總額減遠期外匯合約及其他有抵銷作用的投資(經濟對沖))的港元等值金額如下：

## 4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市場風險管理(續)

#### (i) 外匯風險管理(續)

	集團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未平倉外幣 倉盤總額 百萬元	未平倉外幣 倉盤淨額 百萬元
<b>財務資產／(財務負債)</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sup>1</sup>	澳元	5	-
	歐元	2	-
	英鎊	4	-
	日圓	102	(96)
	人民幣	22	-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 虧損的財務資產 <sup>2</sup>	新加坡元	1	-
	美元	997	(969)
	澳元	250	(215)
	加元	58	-
	瑞士法郎	14	-
	歐元	475	(379)
	英鎊	95	(74)
	日圓	41	(12)
	新西蘭元	15	-
	人民幣	24	-
	新加坡元	46	-
	美元	2,503	(480)
就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 收取的保證金按金 <sup>1</sup>	日圓	(96)	96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美元	(969)	969
	人民幣	(3)	-
	美元	(25)	-
<b>集團的未平倉外幣倉盤淨額合共</b>			
	澳元		40
	加元		58
	瑞士法郎		14
	歐元		98
	英鎊		25
	日圓		35
	新西蘭元		15
	人民幣		43
	新加坡元		47
	美元		2,026
			<b>2,401</b>

<sup>1</sup> 集團收取的外幣保證金按金以相同貨幣的投資作經濟對沖。

<sup>2</sup> 外聘基金經理以遠期外匯合約作為集團投資之外匯風險的經濟對沖。

## 4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市場風險管理(續)

#### (i) 外匯風險管理(續)

	集團		
	於2009年12月31日		
	未平倉外幣 倉盤總額 外幣 百萬元	經濟對沖 百萬元	未平倉外幣 倉盤淨額 百萬元
<b>財務資產／(財務負債)</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sup>1</sup>	澳元 1 加元 1 歐元 3 英鎊 1 日圓 545 人民幣 1 新加坡元 1 美元 784	- - - - (541) - - (31)	1 1 3 1 4 1 1 753
以公允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 虧損的財務資產 <sup>2</sup>	澳元 145 加元 9 瑞士法郎 6 歐元 384 英鎊 129 日圓 31 人民幣 18 美元 2,378	(119) - - (321) (100) - - (357)	26 9 6 63 29 31 18 2,021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人民幣 1 美元 220	- -	1 220
就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 收取的保證金按金 <sup>1</sup>	日圓 (541) 美元 (31)	541 31	- -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人民幣 (2) 美元 (39)	- -	(2) (39)
<b>非財務資產／(非財務負債)</b>			
非財務負債淨額	美元 (8)	-	(8)
<b>集團的未平倉外幣倉盤淨額合共</b>			
	澳元 27 加元 10 瑞士法郎 6 歐元 66 英鎊 30 日圓 35 人民幣 18 新加坡元 1 美元 2,947		
			3,140

<sup>1</sup> 集團收取的外幣保證金按金以相同貨幣的投資作經濟對沖。

<sup>2</sup> 外聘基金經理以遠期外匯合約作為集團投資之外匯風險的經濟對沖。

## 4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市場風險管理(續)

#### (i) 外匯風險管理(續)

香港交易所			
未平倉外幣倉盤總額及淨額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b>財務資產／(財務負債)</b>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人民幣 1	人民幣 1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人民幣 1	人民幣 1	
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	人民幣 (3) 美元 (18)	(2) (11)	
<b>香港交易所的未平倉外幣倉盤淨額合共</b>	<b>人民幣 1 美元 18</b>		
		<b>19</b>	<b>11</b>

#### (ii) 股本證券及商品價格風險管理

由於互惠基金、股本證券、股票指數期貨及期權合約可能為外界管理的公司資金所持有的部分投資，故集團承受股本證券的價格風險。資產分配限額已為股本證券的價格風險設定上限。集團定有審慎的投資上限及限制，控制股本證券的投資。由於根據集團的投資政策，集團不准投資商品，故集團毋須承受商品價格風險。

#### (iii)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分兩類：

- 公平值利率風險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導致金融工具的價值出現波動的風險；及
- 現金流利率風險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導致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出現波動的風險。

由於集團擁有重大的計息的資產及負債，集團須同時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利率風險。集團管理利率風險的方法包括對投資的餘下年期以及旗下資產與負債的固定及浮動利率錯配設限。

#### (iv) 風險管理技術

集團採用以模擬歷史為基礎的Value-at-Risk (VaR) 及投資組合壓力測試來辨識、衡量、監察和控制集團投資的外匯風險、股本證券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VaR 所量度的，是參照歷史數據(集團採用一年數據)，計算在指定信心水平(集團採用95%的信心水平)，某指定期間(集團採用10個交易日為持有期)的預計最大虧損。VaR 每周監察，董事會已就集團的VaR總值及各個別管理資金(結算所基金、保證金、現金抵押品及公司資金)各自的VaR 設立上限。

## 4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市場風險管理(續)

#### (iv) 風險管理技術(續)

VaR是量度風險的統計性量度方法，但會因所採用的假設而有其限制。所謂模擬歷史，即假設利率、匯率及股本證券價格等市場指標過去實際可見的變動可反映日後可能出現的變化。這意味假如市場行為出現突如其來的變化，這方法的有效性會受到影響。採用10天持有期即假設可於10個交易日內平倉，但在嚴重缺乏流動性的情況下，這個持有期可能並不足夠。此外，VaR不一定反映影響金融工具價格所有方面的風險，有可能會低估真實的市場風險。再者，VaR並無計入災難性風險的可能性，但就不正常市況使用壓力測試可消滅這方面的不足。

年內及於12月31日，集團及香港交易所的投資及相關經濟對沖所涉及的個別風險因素的VaR及VaR總值如下：

集團						
	2010			2009		
	平均 百萬元	最高 百萬元	最低 百萬元	平均 百萬元	最高 百萬元	最低 百萬元
外匯風險	5	8	4	10	15	5
股本證券價格風險	15	21	11	21	32	10
利率風險	28	56	15	48	66	28
VaR總值	31	56	20	49	70	31

香港交易所						
	2010			2009		
	平均 百萬元	最高 百萬元	最低 百萬元	平均 百萬元	最高 百萬元	最低 百萬元
利率風險	< 1	< 1	< 1	< 1	< 1	< 1
VaR總值	< 1	< 1	< 1	< 1	< 1	< 1

	集團		香港交易所	
	於2010年 12月31日	於2009年 12月31日	於2010年 12月31日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外匯風險	8	5	-	-
股本證券價格風險	21	17	-	-
利率風險	22	55	< 1	< 1
VaR總值	31	54	< 1	< 1

個別風險因素的VaR是純粹因該獨立的風險因素波動而可能產生的最大虧損。個別VaR之合計並不等如VaR總值，因風險因素之間的相關度會產生多元化效應。此外，就年內最高及最低的VaR而言，每一市場的最高及最低VaR均未必在同一日出現。

## 4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是機構難以履行須提供現金或另一財務資產以清償財務負債的相關責任的風險，由資產及負債的金額及年期錯配所致。

集團採用預期現金流分析管理流動資金風險，透過預測所需的現金款額及監察集團的營運資金，確保可以償付所有到期的負債及應付所有已知的資金需求。

集團的現金盈餘由庫務組負責投資，而集團各項投資均保持足夠的資金流動性，以確保手上資金足以應付日常營運需要以及結算所基金、保證金和現金抵押品可能出現的流動資金需要。集團亦就公司資金持有的現金或銀行存款，以及結算所基金、保證金和現金抵押品在同一日到期的投資設定最低限額。

下表所載為集團及香港交易所的財務資產按下列準則撥入相關到期目的分析：

- 若為應付財務負債的現金流出而要在一個月內將所持有各項投資、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變現所預期可得的金額(未計變現成本，但預期不重大)撥入一個月內一欄；
- 其他財務資產按其合約到期日歸類。

	集團				
	於2010年12月31日				
	一個月 或以下 <sup>1</sup>	>一個月 至三個月	>三個月 至一年	>一年 至五年	合計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9,361	-	-	-	19,361
以公允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11,190	-	-	-	11,190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7,756	-	17	31	7,804
應收賬款及按金 <sup>2</sup>	9,140	48	-	-	9,188
	47,447	48	17	31	47,543

## 4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集團

於2009年12月31日

	一個月 或以下 <sup>1</sup> 百萬元	>一個月 至三個月 百萬元	>三個月 至一年 百萬元	>一年 至五年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4,738	-	-	-	14,738
以公允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14,025	-	-	-	14,025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4,876	-	-	49	4,925
應收賬款及按金 <sup>2</sup>	11,271	48	-	-	11,319
	44,910	48	-	49	45,007

<sup>1</sup> 金額包括一批在一年後始合約到期但需要動用流動資金時可隨時變現的財務資產74.74億元(2009年12月31日：96.18億元)。

<sup>2</sup> 金額不包括預付款1,800萬元(2009年12月31日：1,800萬元)。

香港交易所

於2010年12月31日

	一個月 或以下 <sup>3</sup> 百萬元	>一個月 至三個月 百萬元	>三個月 至一年 百萬元	>一年 至五年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5	-	-	-	45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98	-	-	1	99
應收賬款及按金 <sup>4</sup>	1	-	-	-	1
應收附屬公司的欠款	3,684	-	-	-	3,684
	3,828	-	-	1	3,829

香港交易所

於2009年12月31日

	一個月 或以下 <sup>3</sup> 百萬元	>一個月 至三個月 百萬元	>三個月 至一年 百萬元	>一年 至五年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7	-	-	-	27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101	-	-	2	103
應收附屬公司的欠款	2,798	-	-	-	2,798
	2,926	-	-	2	2,928

<sup>3</sup> 金額包括一批在一年後始合約到期但需要動用流動資金時可隨時變現的財務資產1,400萬元(2009年12月31日：800萬元)。

<sup>4</sup> 金額不包括預付款1,700萬元(2009年12月31日：1,800萬元)。

## 4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此外，集團亦安排了銀行通融額作應急之用。年內，已取得40億元屬於已承諾的銀行通融額，可提供同日以港元及/或人民幣計算的借貸，進一步加強集團及其結算所的資金流動性。於2010年12月31日，集團的可動用銀行通融總額為130.10億元(2009年12月31日：90.50億元)，包括40億元屬於上述的已承諾的銀行通融額及90億元(2009年12月31日：90億元)的回購備用貸款。

下表分析集團及香港交易所於12月31日的非衍生財務負債，按合約到期日劃分其所屬的年期組別。凡其合約到期日有助了解現金流的時間性的衍生財務負債均包括在內。表中所列的金額為合約的未折現現金流。

	集團				
	於2010年12月31日				
	一個月 或以下 百萬元	>一個月 至三個月 百萬元	>三個月 至一年 百萬元	>一年 至五年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就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	22,702	-	-	-	22,702
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現金抵押品	3,594	-	-	-	3,594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9,836	4	106	-	9,946
其他財務負債：					
結算所基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25	-	-	-	25
公司資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最高擔保額) (附註40(a)(ii))	97	-	-	-	97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1,575	418	46	-	2,039
合計	37,829	422	152	-	38,403

## 4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集團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一個月 或以下 百萬元	>一個月 至三個月 百萬元	>三個月 至一年 百萬元	>一年 至五年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就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	20,243	-	-	-	20,243
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現金抵押品	3,432	-	-	-	3,432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11,719	3	104	1	11,827
其他財務負債：					
結算所基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20	-	-	-	20
公司資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最高擔保額) (附註 40(a)(ii))	92	-	-	-	92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547	124	52	276	999
合計	36,053	127	156	277	36,613
	香港交易所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個月 或以下 百萬元	>一個月 至三個月 百萬元	>三個月 至一年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194	3	4	201	
應付附屬公司款額	2,030	-	-	2,030	
其他財務負債：					
公司資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最高擔保額) (附註 40(b)(i))	50	-	-	50	
合計	2,274	3	4	2,281	
	香港交易所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一個月 或以下 百萬元	>一個月 至三個月 百萬元	>三個月 至一年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175	2	4	181	
應付附屬公司款額	484	-	-	484	
其他財務負債：					
公司資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最高擔保額) (附註 40(b)(i))	50	-	-	50	
合計	709	2	4	715	

## 4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於2010年12月31日，集團所持有的未平倉遠期外匯合約最高面值總額為37.49億元(2009年12月31日：34.05億元)。下表將集團於12月31日未平倉的遠期外匯合約(包括所有合約，不論其在年底時產生收益或虧損)按總額基礎結算作出分析，按其合約到期日劃分為有關的年期組別。表內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的未折現現金流，有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的賬面值(即公平值)。

	集團					
	於2010年12月31日			於2009年12月31日		
	1個月 或以下 百萬元	>1個月 至3個月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1個月 或以下 百萬元	>1個月 至3個月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b>遠期外匯合約</b>						
-流出	2,373	1,376	3,749	2,048	1,342	3,390
-流入	2,371	1,378	3,749	2,050	1,355	3,405

### (c) 信貸風險管理

#### (i) 與投資及應收賬款有關的風險管理

集團承受信貸風險。信貸風險是指對手將無法於到期時悉數支付款額的風險。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集團的投資及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已產生的虧損均列作耗蝕撥備。集團透過嚴格挑選對手(即接受存款人、債券發行人及債務人)及分散投資而限制其所承受的信貸風險。於2010年12月31日，保證金、結算所基金及公司資金的債務證券投資全屬投資級別，加權平均信貸評級為Aa2(2009年12月31日：Aa2)。存款全部存放於香港發鈔銀行、投資級別的持牌銀行及有限制牌照銀行(由董事會不時批准決定)。所有投資均受董事會核准的最高集中限額所規限，沒有嚴重集中單一對手的風險。集團透過要求參與者須達到集團既定之財政要求及條件才可符合成為參與者，從而減低所承擔有關應收參與者賬項的風險。

## 4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信貸風險管理(續)

#### (ii) 與結算及交收有關的風險管理

在日常業務中，集團各有關的結算所(即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角色均是作為交收對手，透過買賣雙方責任的責務變更，就在聯交所及期交所進行的合資格的交易與有關的參與者進行交收。香港結算則同時負責寄存及納入CCASS存管處的證券的完整所有權。由於參與者履行交易及寄存證券方面責任的能力可能會因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經濟因素的變動而受到負面影響，因此集團承受著相當的市場及信貸風險。倘有參與者未能履行交收責任或寄存及納入CCASS存管處的證券的所有權出現問題，則集團可能會承受賬目中沒有列明的潛在風險。

集團要求參與者須達到集團既定之財政要求及條件才可符合成為參與者，監察參與者遵守集團設定的風險管理措施(例如持倉限額)以及要求結算參與者存入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及向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分別設立的結算所基金繳款，從而減低上述所承擔的風險。2008年9月雷曼兄弟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失責後，香港結算已根據《CCASS規則》採取措施，向結算參與者收取額外的現金抵押品，以提高對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保證基金的保障，萬一遇有另一宗大型失責事件，亦可減輕二者蒙受重大虧損的風險。香港結算同時保留對把證券寄存並納入CCASS存管處之參與者的追索權。

持倉限額由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釐定，以監管或限制參與者根據其流動資金可持有或控制的最高數目或倉盤價值總額及淨額。銀行擔保也可被接受以擴大參與者的持倉限額。於2010年12月31日，共收到作此用途的銀行擔保為18.32億元(2009年12月31日：20.03億元)。

除上述者外，集團已撥出31億元的股東資金(2009年12月31日：31億元)，以加強結算所的風險管理制度及支援結算所作為中央對手方的角色。

## 4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信貸風險管理(續)

#### (iii) 承受的信貸風險

於12月31日，集團及香港交易所財務資產須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額相等於其賬面值。集團及香港交易所財務擔保合約須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額如下：

集團			
	於2010年12月31日	於2009年12月31日	
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賬面值 百萬元	最高信貸 風險額 百萬元	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賬面值 百萬元	最高信貸 風險額 百萬元
<b>財務擔保合約</b>			
償付印花稅署署長的承諾(附註40(a)(ii))	(20)	97	(20) 92
香港交易所			
	於2010年12月31日	於2009年12月31日	
在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賬面值 百萬元	最高信貸 風險額 百萬元	在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賬面值 百萬元	最高信貸 風險額 百萬元
<b>財務擔保合約</b>			
提供予香港結算的財務擔保(附註40(b)(i))	(11)	50	(11) 50

## 4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信貸風險管理(續)

#### (iv) 為減低信貸風險而持有的抵押品

若干債務人須向集團提供現金按金及銀行擔保，以減低集團信貸風險的最高金額。抵押品的上限為每名債務人的應收款額，其財務影響如下：

	集團			
	於2010年12月31日 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賬面值 百萬元	為減低信貸 風險而持有 的抵押品 百萬元	於2009年12月31日 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賬面值 百萬元	為減低信貸 風險而持有 的抵押品 百萬元
應收賬款及按金	9,188	2,482	11,319	2,000

香港交易所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以減低信貸風險。

#### (v) 已過期但並未耗蝕的財務資產

於12月31日，集團已過期但尚未決定為耗蝕的財務資產(只涉應收款)依據過期時間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於201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6個月或以下	324	295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並無已過期而未償還的財務資產。

#### (vi) 於呈報期末已耗蝕的財務資產

於2010年12月31日，集團共有1.58億元(2009年12月31日：1.64億元)的應收款被決定為耗蝕並悉數作出撥備。於呈報期末，上述應收款若不是已到期未償還超過180天，就是應付有關款項的公司已陷入財政困難。集團決定財務資產是否已耗蝕的考慮因素載於附註2(p)(vi)。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沒有任何已耗蝕的財務資產。

## 4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信貸風險管理(續)

#### (vii) 不認為收益的債務人欠款

應收款一旦耗蝕，集團或會繼續准許有關債務人參與旗下市場活動，但卻不會再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任何應收賬款，因為經濟利益或不會流入集團。有關收入不會入賬，但會列作存疑遞延收入，並只會於真正收到現金時才列作收益。於2010年12月31日，存疑遞延收入為6,200萬元(2009年12月31日：4,500萬元)。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沒有任何存疑遞延收入。

### (d)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

#### (i) 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下表為按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2010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按照HKFRS 7：「金融工具：披露」所界定公平值架構級別的分類；當中每項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乃按對有關公平值的計算有重大影響的最低輸入級別分類。有關級別如下：

- 級別1：使用於交投活躍的市場中相同的金融工具的報價(未經調整)作為計量的公平值。
- 級別2：使用交投活躍的市場中類似的金融工具的報價，或所有重要輸入項目皆直接或間接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根據的估值技術作為計量的公平值。
- 級別3：使用重要輸入項目皆不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根據的估值技術作為計量的公平值。

## 45.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續)

(i) 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續)

	集團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級別 1 百萬元	級別 2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b>資產</b>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股本證券	265	–	265
－債務證券	–	10,797	10,797
－互惠基金	115	–	115
－遠期外匯合約	13	–	13
	393	10,797	11,190
<b>負債</b>			
公司資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3	–	13
	13	–	13
	集團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級別 1 百萬元	級別 2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b>資產</b>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股本證券	180	–	180
－債務證券	–	11,646	11,646
－互惠基金	75	–	75
－股票指數期貨合約	1	–	1
－遠期外匯合約	17	–	17
－附衍生工具的銀行存款	–	2,106	2,106
	273	13,752	14,025
<b>負債</b>			
公司資金的其他財務負債：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2	–	2
	2	–	2

2010 及 2009 年均無歸入級別 3 的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亦沒有工具在級別 1 與級別 2 之間轉移。

## 45.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續)

(ii) 不以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

下表概述並無以公平值在集團及香港交易所之財務狀況表上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及公平值。短期應收款(即應收賬款、按金以及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短期應付款(即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的賬面值約相等於其公平值，因此並無披露該等項目的公平值。

		集團	
		於2010年12月31日	於2009年12月31日
	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賬面值 百萬元	公平值 百萬元	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賬面值 百萬元
<b>財務資產</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 債務證券 <sup>1</sup>	950	958	1,296
- 一年後始到期的其他財務資產 <sup>2</sup>	213	212	1,100
<b>財務負債</b>			
財務擔保合約 <sup>3</sup>	20	42	20
已計入非流動負債的參與者			45
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sup>2</sup>	-	-	276
			274

## 45.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續)

(ii) 不以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續)

	香港交易所	
	於2010年12月31日	於2009年12月31日
	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賬面值 百萬元	在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賬面值 百萬元
<b>財務資產</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債務證券 <sup>1</sup>	91	91
-一年後始到期的其他財務資產 <sup>2</sup>	1	1
	11	22
<b>財務負債</b>		
財務擔保合約 <sup>3</sup>		
	11	11
		24

<sup>1</sup> 公平值由有關投資的託管人(一家聲譽良好的獨立第三者託管銀行)或銷售銀行提供。

<sup>2</sup> 公平值是根據按香港政府債券息率(與各有關資產／負債的合約期限相約)折現的現金流釐定，並按估計信貸差價調整。無合約到期日的資產／負債假定為於呈報期末一年後立即到期。於2010年12月31日，所使用的折現率介乎0.65%至1.01%(2009年12月31日：0.62%至1.42%)。

<sup>3</sup> 公平值乃以財務機構提供此等擔保所收取的費用按香港政府十年期債券息率作永久持有折現計算，但以財務擔保可涉及的最高風險為限。於2010年12月31日，折現率為2.85%(2009年12月31日：2.58%)。

# 詞彙

2010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2010年4月22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	將於2011年4月20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周年大會	香港交易所股東周年大會
AMS/3	第三代自動對盤及成交系統
獎授股份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授的股份
董事會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會
現貨市場	香港交易所的證券相關業務(不包括股票期權)
CCASS	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CCASS/3	新一代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國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DCASS	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
衍生產品市場	香港交易所的衍生產品相關業務(包括股票期權)
董事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
選任董事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選出的董事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財政司司長	香港特別行政區財政司司長
期交所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政府委任董事	由財政司司長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7條委任的董事
集團	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
HKATS	HKATS電子交易系統
期貨結算公司	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或本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HKFRS(s)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結算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政府或政府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H股指數或恒生國企指數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
恒指	恒生指數

上市委員會	上市委員會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
《上市規則》	《主板上市規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MDF	市場數據傳送專線
MDS	市場數據系統
《標準守則》	《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上市後計劃	股東於 2000 年 5 月 31 日通過的上市後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其後於 2002 年 4 月 17 日經股東作出修訂
上市前計劃	股東於 2000 年 5 月 31 日通過的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PRS	報價系統
高級管理人員	本年報第 29 至 31 頁「高級管理人員」一節所載的香港交易所高級行政人員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
證監會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股東	香港交易所的股東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 2005 年 9 月 14 日採納的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其後於 2006 年 8 月 16 日及 2010 年 5 月 13 日作出修訂
購股權計劃	上市前計劃及上市後計劃
元	港元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港景街一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2樓

電話 : +852 2522 1122 傳真 : +852 2295 3106  
網址 :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電郵 : [info@hkex.com.hk](mailto:info@hkex.com.hk)

